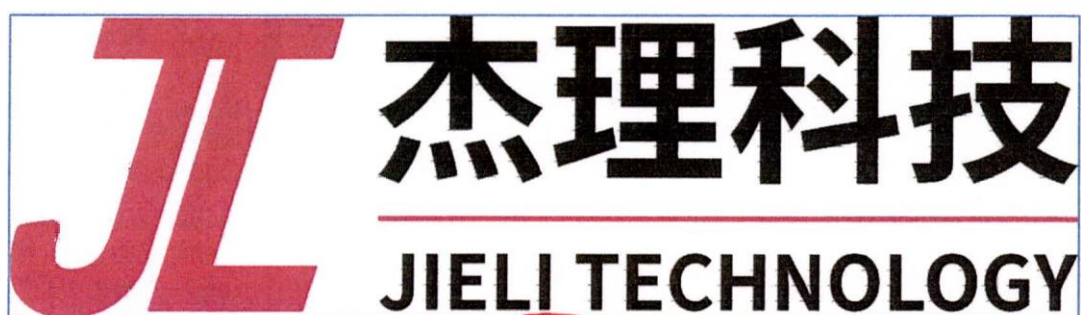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杰理科技

证券代码：874500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3,000,000 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4,950,000 股（含本数），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7,950,000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后，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交所上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发行人无法满足北交所上市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发行人在北交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承诺的说明

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具体承诺事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三、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发行人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以及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中相关内容。

五、特别风险提示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坚持贴近市场、快速响应、自主研发，实现营业收入 246,091.68 万元、226,672.78 万元、293,055.44 万元和 143,879.93 万元，净利润 54,312.73 万元、33,597.45 万元、62,297.57 万元和 38,005.61 万元，经营业绩呈增长趋势。细分市场规模的变化，产品更新换代、国内外经济贸易环境变化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如果发行人主要产品主要应用领域需求出现下滑，同时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可能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面临波动、发行人业绩不能持续保持快速增长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智能终端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用户需求和市场竞争状况也在不断演变，市场竞争激烈。一方面，发行人在资本实力、经营规模、技术储备等方面与国内外大型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对比仍存在提升空间；另一方面，发行人还面临行业新进入者可能采用的同质化、低价格竞争。

若未来发行人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推广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动态变化，可能无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并增强自身竞争力，进而对发行人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晶圆产能紧张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由于晶圆制造行业进入门槛较高，对资金、技术、规模以及产品品质等方面均具有较高的要求，晶圆代工市场呈现明显的寡头垄断特征。而发行人主要构建以国产芯片制造产业链为主的供应链体系，境内晶圆代工厂高度集中的情况更为明显，发行人晶圆供应受限于境内晶圆代工厂的产能与生产排期。

随着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下游芯片行业需求和国际半导体产业链格局的变化，半导体行业的晶圆采购需求快速上升，报告期内出现过晶圆产能紧张的情形。未来如果晶圆代工厂业务经营发生不利变化，或因芯片市场需求旺盛出现供应商产能紧张趋势进一步加剧、产能排期紧张等导致无法满足发行人采购需求等情形，可能导致晶圆采购价格大幅上涨，进而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30.94%、28.35%、33.10% 和 37.89%。

发行人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竞争激烈、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如果未来出现市场竞争者持续增加、原有竞争对手加大研发力度和市场开发力度、下游市场规模增速放缓、上游供应商材料价格上涨、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等情况，可能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上升，进而影响行业整体毛利率，导致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五）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310.71 万元、65,889.32 万元、52,233.08 万元和 79,974.13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53.28%、38.24%、25.45% 和 31.38%，占比相对较高。发行人存货由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构成，如果不能够加强对存货的管理、提高其周转效率，将面临流动性下降的风险。此外，市场竞争的加剧、销售价格下降、产品更新换代等因素，可能导致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

六、首次申报审计截止日后的分红情况

2024 年 9 月 12 日，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以总股本 39,995.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 2.50 元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998.88 万元，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派发完成。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对发行人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518Z0994 号）。

根据经审阅的财务报表，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401,129.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55,255.72 万元，股东权益总额为 345,873.96 万元；2024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30,442.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652.21 万元。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经营情况稳定，产业政策、

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发行人经营模式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0
第二节	概览.....	1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78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74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86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3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17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28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329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33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43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	指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杰理科技、股份公司	指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杰理有限	指	公司前身珠海市杰理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杰理	指	深圳市杰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杰理	指	杰理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已于2023年9月注销
珠海高齐	指	珠海市高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珠海市高齐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珠海芯飞跃	指	珠海横琴芯飞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珠海金橙	指	珠海横琴金橙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珠海芯未来	指	珠海横琴芯未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珠海芯时代	指	珠海横琴芯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珠海芯无限	指	珠海横琴芯无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上海华虹	指	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的股东
小米科技	指	小米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系公司的股东
深圳展想	指	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股东
南海盈天	指	佛山市南海盈天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的股东
义乌华芯	指	义乌华芯远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的股东
苏州元禾	指	苏州元禾厚望成长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股东
日照中融	指	日照中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历史股东
宇信金	指	宇信金投资（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历史股东
珠海建荣	指	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香港卓荣	指	卓荣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协议》	指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海华虹、小米科技、深圳展想、日照中融、义乌华芯、宇信金、苏州元禾分别签署的《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投资协议》	指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海华虹、小米科技、深圳展想、日照中融、义乌华芯、宇信金、苏州元禾分别签署

		的《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
华虹集团	指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包括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等,系晶圆代工厂商
华润上华	指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晶圆代工厂商
华润安盛	指	无锡华润安盛科技有限公司,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芯片封装测试厂商
华天科技	指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包括华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上海纪元微科电子有限公司等;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002185.SZ,系芯片封装测试厂商
米飞泰克	指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晶圆测试及芯片封装测试厂商
紫光青藤	指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系配套芯片供应商
普冉股份	指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88766.SH,系配套封装芯片供应商
高通	指	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全球知名 IC 设计公司,美国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QCOM.O
联发科	指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球知名 IC 设计公司之一,中国台湾地区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2454.TW
博通集成	指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03068.SH,系 IC 设计公司
恒玄科技	指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88608.SH,系 IC 设计公司
炬芯科技	指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88049.SH,系 IC 设计公司
中科蓝讯	指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88332.SH,系 IC 设计公司
泰凌微	指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88591.SH,系 IC 设计公司
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交易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专业名词释义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按照制造技术可分为分立元器件、光电半导体、集成电路等
集成电路、IC、芯片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简称,是指经过特种电路设计,采用一定的半导体加工工艺,把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硅、锗等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一种微型电子电路
SoC、SoC 芯片	指	System on Chip,即系统级芯片、片上系统,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可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智能终端	指	带有微型计算机的终端,具有信息交互、数据存储与信息处理等功能,如射频智能终端、多媒体智能终端等
射频	指	即 Radio Frequency,可辐射到空间的电磁频率,频率范围在 300KHz~300GHz 之间,包括蓝牙、WiFi、2.4G 无线传输技术、FM(调频)等技术。目前射频技术被广泛运用于无线通信领域,如蓝牙类产品、WiFi 类产品等
蓝牙、BT	指	Bluetooth,一种支持设备短距离通信的无线电技术及其相关通信标准,通过它能在移动设备终端之间进行无线信息交换
TWS	指	True Wireless Stereo 的简称,指耳机的两个耳塞不需要有线连接,左右两个耳塞通过蓝牙组成立体声系统
OWS	指	Open Wearable Stereo 的简称,指开放式真无线耳机
BLE	指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简称,指低功耗蓝牙技术,是短距离、低成本、可操作性的无线技术
LE Audio	指	低功耗蓝牙音频,蓝牙 5.2 标准的新特性功能,利用低功耗蓝牙技术传输音频
双模	指	同时支持经典蓝牙(BT2.1 及以前版本的蓝牙标准)和低功耗蓝牙(BLE)
WiFi	指	WiFi 是一种允许电子设备连接到一个无线局域网(WLAN)的技术,通常使用 2.4G UHF 或 5G SHF ISM 射频频段
Fabless	指	Fabrication 和 less 的组合,是指企业只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集成电路产品生产所经历的晶圆制造、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专业的晶圆代工企业、芯片封装测试企业代工完成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使用的硅晶片,由于其形状为圆形,故称为晶圆

晶圆测试	指	针对晶圆进行电路功能和性能上的测试，使 IC 在进入封装前先行过滤出电路功能和性能不良的芯片
光罩	指	在制作 IC 的过程中，利用光蚀刻技术，在半导体上形成图型，为将图型复制于晶圆上
封装	指	将芯片转配为最终产品的过程，即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的芯片成品，起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工艺制程	指	IC 设计所采用制造工艺的最小晶体管栅宽，一般来说，栅宽越小则电路的集成度越高，速度越快，同时设计难度也相应增大
IP、IP 核	指	Intellectual Property core 的简称，IP 核指知识产权核或知识产权模块。IP 核是将一些在数字电路中常用，但比较复杂的功能块，如 FIR 滤波器、SDRAM 控制器等设计成可修改参数的模块，具有可重用性、通用性、可移植性等特点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的简称，即中央处理器，作为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or，一种由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组成的用来完成数字信号处理任务的处理器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图形处理器，来处理图形渲染的专用微处理，通常用于运行复杂的数学和几何计算，擅长处理大规模并行计算任务与图形渲染
TIMER	指	定时器
GPIO	指	General-purpose input/output 的简称，通用型的输入和输出
IIC	指	Inter-Integrated Circuit，集成电路总线，是一种串行通信总线，使用多主从架构
VAD	指	Voice Activity Detection，语音活动检测
USB	指	Universal Serial Bus，通用串行总线
SPI	指	Serial Peripheral Interface，串行外设接口，是一种同步外设接口，它可以使单片机与各种外围设备以串行方式进行通信以交换信息
QDEC	指	Quadrature Decoder 接口，正交编码接口，是一种用于解码旋转编码器输出的接口
UART	指	Universal Asynchronous Receiver/Transmitter，通用异步收发传输器，是一种通用串行数据总线，用于异步通信
PWM	指	Pulse Width Modulation，脉冲宽度调制，是一种模拟控制方式，根据相应载荷的变化来调制晶体管基极或 MOS 管栅极的偏置，来实现晶体管或 MOS 管导通时间的改变，从而实现开关稳压电源输出的改变
CRC	指	Cyclic Redundancy Check，循环冗余校验码，是一种常用的、具有检错、纠错能力的校验码，在早期的通信中运用广泛
PORT	指	端口，设备与外界通讯交流的输入/输出口
AES	指	Advanced Encryption Standard，高级加密标准，也被称为

	Rijndael 加密法，是美国国家标准与技术研究院（NIST）在 2001 年发布的对称分组密码算法
--	---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在尾数上有差异，该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560866566C
证券简称	杰理科技	证券代码	874500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8月3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1日
注册资本	399,955,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艺辉
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333号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333号		
控股股东	珠海市高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24年8月1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设计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 发行人情况

杰理科技成立于2010年8月30日，是一家专注于系统级芯片（SoC）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要面向蓝牙音视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等领域，为全球市场提供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芯片产品。发行人秉承“用‘芯’美好世界”的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融合射频、音频、视频、信息采集与处理等技术的平台型芯片设计企业。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珠海高齐直接持有发行人63.01%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四人合计直接持有并控制发行人17.54%的股份及表决权，四人通过珠海高齐间接持有发行人43.73%的股份并控制发行人63.01%的表决权；四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

80.55%的表决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专注于系统级芯片（SoC）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要面向蓝牙音视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等领域，为全球市场提供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芯片产品。发行人秉承“用‘芯’美好世界”的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融合射频、音频、视频、信息采集与处理等技术的平台型芯片设计企业。

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发行人成立至今，从设计仅包含单一音频模块的主控芯片，逐步引入射频、视频、信息采集及处理等技术模块，并对技术模块进行深入研究和交叉复用，逐步形成了品类丰富的 SoC 芯片产品线。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长期积累的开发经验，发行人在架构设计技术、低功耗技术、射频技术、音频技术、视频技术、智能应用技术等领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38 项（含 4 项境外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163 项。发行人设有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证的“广东省射频智能企业重点实验室”以及全国博士后管委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认定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曾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第九届“广东专利优秀奖”；产品多次获得“中国芯”优秀技术创新产品、优秀市场表现产品等称号。发行人业已成为一家在行业内兼具硬科技与软实力的领先企业。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销售规模和客户广度均处于行业前列。蓝牙音频领域，2021-2023 年度，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恒玄科技、中科蓝讯、炬芯科技、博通集成和泰凌微蓝牙音频芯片销量合计 39.24 亿颗；发行人同期蓝牙音频芯片销量为 46.59 亿颗，行业地位显著；泛物联网领域，发行人在智能穿戴等新兴领域的产品销量持续提升，在智能物联终端中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

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技术逐步普及，蓝牙、WiFi、星闪等无线传输技术迅速迭代，集成电路制造工艺持续提升，云计算、AI+等新应用场景不断拓展，下游市场的快速扩

张为 SoC 芯片行业带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和增长潜力。未来发行人将继续丰富技术模块，发掘产品应用场景，拓宽物联网终端设备的应用边界，通过研发创新持续推出贴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实现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月—6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资产总计(元)	3,849,870,527.49	3,356,312,235.18	2,769,636,996.23	2,328,399,297.57
股东权益合计(元)	3,315,992,306.89	2,898,270,612.10	2,336,453,101.66	2,077,972,82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股东权益(元)	3,315,992,306.89	2,898,270,612.10	2,336,453,101.66	2,077,972,826.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13.98	13.79	15.52	11.05
营业收入(元)	1,438,799,306.67	2,930,554,375.21	2,266,727,812.13	2,460,916,849.24
毛利率（%）	37.89	33.09	28.35	30.94
净利润(元)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元)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元)	362,165,825.95	574,342,446.94	293,377,240.83	504,023,11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12.31	23.95	15.29	3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11.73	22.08	13.35	29.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1.58	0.88	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1.58	0.88	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170,635,310.98	842,413,244.99	777,687,708.62	-165,454,629.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10.43	9.40	9.07	7.64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2024年10月24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

发行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4年11月8日，发行人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议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处理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有关的具体事宜。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须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前述审核及获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及获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3,000,000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4,950,000股（含本数），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7,950,000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后，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
发行方式	采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或将实施战略配售，具体配售比例、配售对象等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届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市场状况确定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健
注册日期	1999年8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6666
项目负责人	业敬轩
签字保荐代表人	业敬轩、李鸿仁
项目组成员	闻昊、陈霖、邢享、吴帅、韩震全、祝强、张臣煜、李夫定、王漪璇、陈雁飞、冯峰、董骏豪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利国
注册日期	2005年1月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769903890U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	010-88004488
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桑健、温定雄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肖厚发
注册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会计师	钟俊、桂迎、罗亚梅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英鹏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5 层 33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
开户银行	-
账号	-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400-626-3333

传真	010-63884634
----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君安及其控股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等主体在上海华虹、义乌华芯等发行人股东的上层出资结构中存在间接持股情形，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 0.01%；国泰君安实际控制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在上海华虹、义乌华芯等发行人股东的上层出资结构中存在间接持股情形，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 0.1%；国泰君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因参与国泰君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持有国泰君安股份，因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义乌华芯、上海华虹的少量份额，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 0.01%。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发行人是一家专注于系统级芯片（SoC）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要面向蓝牙音视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等领域，为全球市场提供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芯片产品。发行人秉承“用‘芯’美好世界”的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融合射频、音频、视频、信息采集与处理等技术的平台型芯片设计企业。发行人为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及产品创新，创新特征具体表现如下：

（一）技术创新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持续创新的发展战略。发行人成立至今，从设计仅包含单一音频模块的主控芯片，逐步引入射频、视频、信息采集及处理等技术模块，并对技术模块进行深入研究和交叉复用，逐步形成了品类丰富的 SoC 芯片产品线。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长期积累的开发经验，发行人在架构设计技术、低功耗技术、射频技

术、音频技术、视频技术、智能应用技术等领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发行人已实现芯片设计相关的核心架构、音视频算法以及自有 IP 等核心技术的高度自主可控。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38 项（含 4 项境外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163 项，发明专利数量在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位列第一。

发行人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极具创新意识、具备创造力的研发团队，在 IC 设计领域积淀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持续聚焦于 SoC 芯片的设计与研发，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和沉淀，形成了以张启明先生、胡向军先生、黄海涛先生、罗广君先生、邓玉林先生为核心的强大研发团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研发人员数量达到 339 人，占发行人员工总数的 69.75%，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高达 8.19 亿元。其中核心研发人员大部分拥有十年以上的从业经验，具备深厚的 SoC 设计知识以及丰富的研发经验。

发行人在 SoC 研发领域历经十余年磨砺，形成了产品线全面、知识产权核（IP 核）丰富、模块可复用性强的一站式柔性研发平台。对于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发行人凭借成熟的核心构架、丰富的 IP 核心、可复用性强的模块以及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可以快速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芯片产品，并推出配套软件包供方案商等客户二次开发个性化应用，能够满足对应市场上绝大部分个性化需求。

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设有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证的“广东省射频智能企业重点实验室”，全国博士后管委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认定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税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认定的“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科技厅认定的“广东省杰理科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广东知识产权协会认定的“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曾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第九届“广东专利优秀奖”。发行人业已成为一家在行业内兼具硬科技与软实力的领先企业。

（二）产品创新

发行人产品具有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显著特点，以及“SoC 解决方案”一站式服务优势。高规格方面，发行人芯片产品性能优异，主要参数达到行业主流水平，部分指标位居行业前列；高灵活性方面，发行人芯片设计具备较高可扩展性，能够适时跨产品线快速开发；高集成度方面，发行人芯片产品集成射频、音频、视频、图像等多

种功能模块系统，同时集成多种处理系统和丰富接口，在较小晶圆面积上完成千万门级电路实现，有效减少外部器件数量，提升系统可靠性，降低终端厂商的开发难度。与此同时，发行人凭借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为客户开发并提供便捷的标准软件包及辅助开发工具，客户使用开发工具进行二次开发即可完成新产品方案，有效缩短下游开发周期，降低批量生产难度和成本，实现“SoC 解决方案”一站式服务。

通过不断迭代创新，发行人芯片设计实现了集成度高、针对性强、开发灵活，芯片性能不断提升的同时所需资源持续优化。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曾多次获得“中国芯”优秀技术创新产品、优秀市场表现产品等称号，产品性能和市场表现得到行业权威认可。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一）项之规定，发行人选择北交所第一套上市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发行人 2022 年和 2023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9,337.72 万元和 57,434.2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3.35% 和 22.08%，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的标准。同时，结合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股票交易价格合理估计，预计发行人上市后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通过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 投资额 (万元)	备案证项目代码
1	智能无线音频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38,477.57	38,477.57	2410-440402-04-05-754956
2	智能穿戴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24,268.68	24,268.68	2410-440402-04-05-467832
3	AIoT 边缘计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456.94	18,456.94	2410-440402-04-05-976045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6,802.27	26,802.27	2312-440305-04-05-401125
合计		108,005.46	108,005.46	-

注：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整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若公司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公司所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做出适当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有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重要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投资价值时，除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经营风险

（一）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坚持贴近市场、快速响应、自主研发，实现营业收入 246,091.68 万元、226,672.78 万元、293,055.44 万元和 143,879.93 万元，净利润 54,312.73 万元、33,597.45 万元、62,297.57 万元和 38,005.61 万元，经营业绩呈增长趋势。细分市场规模的变化，产品更新换代、国内外经济贸易环境变化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如果发行人主要产品主要应用领域需求出现下滑，同时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可能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面临波动、发行人业绩不能持续保持快速增长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智能终端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用户需求和市场竞争状况也在不断演变，市场竞争激烈。一方面，发行人在资本实力、经营规模、技术储备等方面与国内外大型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对比仍存在提升空间；另一方面，发行人还面临行业新进入者可能采用的同质化、低价格竞争。

若未来发行人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推广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动态变化，可能无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并增强自身竞争力，进而对发行人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晶圆产能紧张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由于晶圆制造行业进入门槛较高，对资金、技术、规模以及产品品质等方面均具有较高的要求，晶圆代工市场呈现明显的寡头垄断特征。而发行人主要构建以国产芯片制造产业链为主的供应链体系，境内晶圆代工厂高度集中的情况更为明显，发行人晶圆供

应受限于境内晶圆代工厂的产能与生产排期。

随着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下游芯片行业需求和国际半导体产业链格局的变化，半导体行业的晶圆采购需求快速上升，报告期内出现过晶圆产能紧张的情形。未来如果晶圆代工厂业务经营发生不利变化，或因芯片市场需求旺盛出现供应商产能紧张趋势进一步加剧、产能排期紧张等导致无法满足发行人采购需求等情形，可能导致晶圆采购价格大幅上涨，进而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主要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金额分别为 193,607.26 万元、137,050.97 万元、181,694.76 万元和 111,837.01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33%、89.54%、92.61%和 92.48%，采购集中度较高。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包括华虹集团、华天科技、米飞泰克、紫光青藤、普冉股份等知名晶圆制造、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测试及配套封装芯片厂商。

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持着良好的协同合作效应。若突发重大自然灾害等事件，或因市场需求量旺盛、偶发性供应不足或供应商自身原因等因素导致主要供应商无法满足发行人采购需求，而发行人未能及时拓展新的供应商进行有效替代，则会对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业务区域集中度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深圳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38,216.92 万元、219,643.08 万元、280,212.21 万元和 133,723.8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 90%，发行人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该情况与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客户区域分布情况基本一致，是我国集成电路下游应用产业生产、销售格局分布所致。

深圳地区电子行业发达，是国内 IC 设计产业规模最大的城市之一，智能终端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发达，市场空间巨大。各 IC 设计企业都把深圳地区置于重要的战略位置，积极拓展深圳市场。但如果未来国内电子信息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导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区域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对发行人经营产生影响的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主要销往境内市场，但采用发行人芯片的智能终端产品部分销往境外市场。如果未来相关国家或地区出于贸易保护或其他原因，通过贸易政策、关税、进出口限制等方式构建贸易壁垒，限制发行人客户及下游厂商在当地市场的业务开展，可能导致发行人客户及下游厂商对芯片的需求降低，甚至不再采用发行人芯片，进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30.94%、28.35%、33.10% 和 37.89%。发行人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竞争激烈、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如果未来出现市场竞争者持续增加、原有竞争对手加大研发力度和市场开发力度、下游市场规模增速放缓、上游供应商材料价格上涨、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等情况，可能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上升，进而影响行业整体毛利率，导致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二）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310.71 万元、65,889.32 万元、52,233.08 万元和 79,974.13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53.28%、38.24%、25.45% 和 31.38%，占比相对较高。发行人存货由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构成，如果不能够加强对存货的管理、提高其周转效率，将面临流动性下降的风险。此外，市场竞争的加剧、销售价格下降、产品更新换代等因素，可能导致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9.01%、13.35%、22.08% 和 11.73%。若发行人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净资产规模将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实施至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如果在此期间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没有大幅提高，则可能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即征即退等方面享受了国家的税收优惠政

策。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10%；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发行人自主创新能力下降，不能持续符合相关优惠政策，或国家调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收优惠的幅度，则发行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费将增加，税后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三、内控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高，存在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80.55%表决权，比例较高。虽然发行人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发行人、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现象的发生，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持股比例优势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加以控制，从事有损于发行人利益的活动，将对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四、研发与技术风险

（一）研发失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大量资源进行技术和产品研发，研发费用分别为18,805.41万元、20,568.73万元、27,559.93万元和15,013.73万元。发行人当前仍有大量在研项目，预计未来仍将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力度。由于新技术应用和新产品的市场化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未来如果发行人不能正确把握研发方向，或者在研发过程中无法突破关键技术、产品性能指标未达预期，或者推出的新产品不能及时契合市场需求，或者产品不具备成本优势等，发行人将面临研发失败的风险，前期的研发投入将难以收回，并对业务发展和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知识产权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发行人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发行人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通过申请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途径确保拥有的知识产权合法、有效。

但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侵犯发行人知识产权的行为可能无法得到及时防范和制止。如果发行人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相关核心技术被泄密，被竞争对手获知和模仿，则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可能会受到损害；或行业内的其他参与者指控发行人侵犯其商标、专利或其他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纠纷将耗费大量人力物力，从而对发行人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法律风险

（一）诉讼风险

报告期外，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 12 名发行人员工被珠海建荣及其关联方香港卓荣提起诉讼。香港卓荣、珠海建荣在报告期前均已主动撤回相关诉讼且在报告期内未再提起新的诉讼或其他权利主张，珠海建荣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但随着市场竞争程度的加剧，发行人不排除未来仍可能面临被竞争对手或其他方提起诉讼或仲裁的风险。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提升发行人综合研发实力，增强发行人在蓝牙音频、物联网、智能穿戴等领域的新产品开发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结合国家产业政策，深入分析行业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制定的，但发行人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会受发行人自身管理水平等内在因素的影响，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内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此外，如果未来出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竞争态势等方面的变化，则募投项目可能不具备市场竞争优势或无法实现预期市场开拓预期等情形，进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发行人的总股本和净资产都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建设和培育，投资效益不能立即体

现，短期内可能对发行人业绩增长贡献较小。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七、发行失败的风险

发行人目前所处的市场环境和发行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结果存在发行股份数量、发行对象人数、发行后股东人数、公众股东持股比例等不符合进入北交所条件等情形，则为发行失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Zhuhai Jieli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代码	874500
证券简称	杰理科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560866566C
注册资本	39,995.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艺辉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30 日
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
邮政编码	519060
电话号码	0756-6313575
传真号码	0756-6313575
电子信箱	security@zh-jieli.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h-jieli.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事务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胡向军
投资者联系电话	0756-6313575
经营范围	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商业的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自有物业的出租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发行人是一家专注于系统级芯片（SoC）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要面向蓝牙音视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等领域，为全球市场提供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芯片产品。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蓝牙耳机芯片、蓝牙音箱芯片、智能穿戴芯片、智能物联终端芯片和通用多媒体终端芯片等。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时间

2024 年 8 月 1 日

（二） 挂牌地点

发行人股票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目

前所属层级为创新层，证券简称为“杰理科技”，证券代码为 874500。

（三）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挂牌期间，发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系统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四）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发行人主办券商为国泰君安，未发生过变动。

（六）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年报审计机构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过变动。

（七）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发行人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未发生过变更。

（八）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进行过发行融资。

（九）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十）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发行人控股股东为珠海高齐，实际控制人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

华、胡向军，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施的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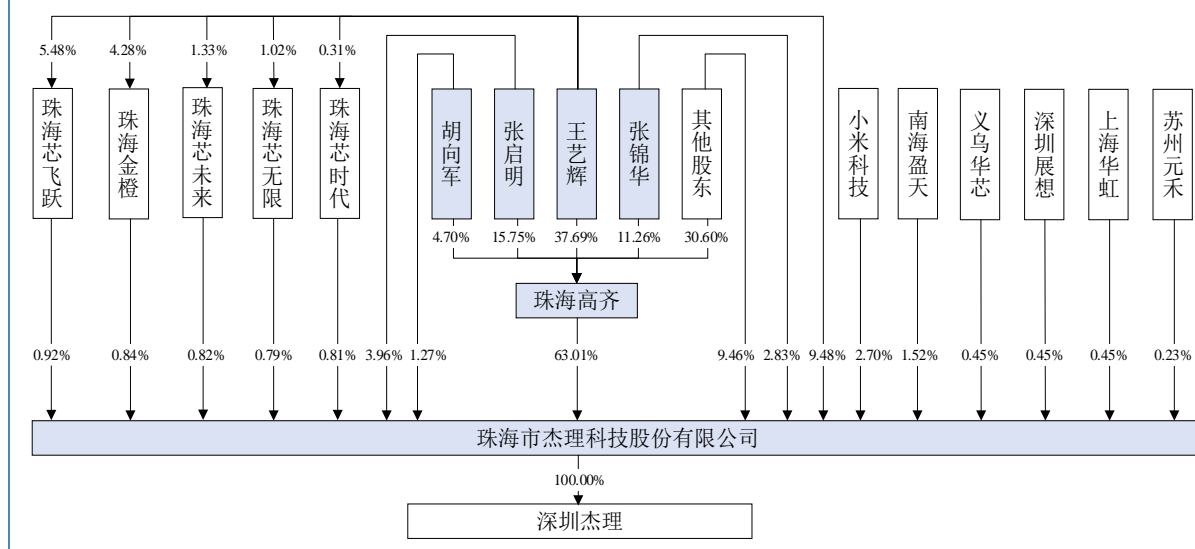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3,879.93	293,055.44	226,672.78	246,091.68
净利润（万元）	38,005.61	62,297.57	33,597.45	54,312.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8,005.61	62,297.57	33,597.45	54,312.73
现金分红（万元）	-	19,997.75	9,962.55	-
股东大会决议时点	-	2023/5/26	2022/5/11	-

2024年9月12日，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以总股本39,995.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2.50元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9,998.88万元，已于2024年9月27日派发完成。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利分配均已实施完毕，发行人已履行必要的程序。股利分配的比例具备合理性，未超过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注：此外，其他股东中陈琛担任珠海金橙、珠海芯时代、珠海芯无限 GP 并出资 2.08%、1.23%、1.26%，徐妍慧担任珠海芯飞跃、珠海芯未来 GP 并出资 0.08%、5.27%。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珠海高齐直接持有发行人 63.01%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珠海高齐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珠海市高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627.51 万元		
实收资本	627.51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吉大水湾路 233 号山水华庭 3 栋 4 单元 502 房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除持有杰理科技股份外，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艺辉	236.4861	37.69%
	张启明	98.8331	15.75%
	张锦华	70.6766	11.26%
	胡向军	29.5000	4.70%
	殷立定	27.9952	4.46%
	罗广君	27.3100	4.35%
	陈春平	24.8100	3.95%
	黄海涛	20.8100	3.32%
	邓志欢	20.8100	3.32%
	林静玲	17.7550	2.83%
	肖全之	15.5000	2.47%
	邓玉林	14.6450	2.33%
	张宝月	7.3200	1.17%
	刘杰	5.1600	0.82%
徐妍慧	3.6600	0.58%	

	陈琛	1.8825	0.30%
	唐俊华	1.8740	0.30%
	付琼	1.8550	0.30%
	梁金芳	0.6275	0.10%
	合计	627.5100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6月末/ 2024年1-6月	2023年12月末/ 2023年度
	总资产（万元）	5,678.38	5,642.53
	净资产（万元）	5,668.41	5,627.21
	净利润（万元）	41.21	12,578.80

注：以上财务数据来自珠海高齐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实际控制人

（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为发行人之共同实际控制人，依据和理由如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分别直接持有发行人 9.48%、3.96%、2.83%、1.27% 股份，合计直接持有并控制发行人 17.54% 的股份及表决权；同时四人分别持有控股股东珠海高齐 37.69%、15.75%、11.26%、4.70% 股权，合计持有珠海高齐 69.40% 股权并控制珠海高齐，因此四人间接控制珠海高齐所持有的发行人 63.01% 的表决权。综上，四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 80.55% 的表决权。

1) 王艺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100219701027****，1970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珠海市恒通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职员；1997 年 6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珠海市西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2003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 年 8 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珠海高齐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珠海高齐董事长；2015 年 8 月起至今，任深圳杰理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张启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44012619770223****，

197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资质。2000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8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珠海高齐董事。

3) 张锦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4018119791113****，1979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4月至2010年7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9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监。

4) 胡向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2112619760908****，1976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资质。2002年10月至2004年5月，任珠海诚志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06年3月，任精中（珠海）表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4月至2010年8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应用设计中心总监；2010年9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珠海高齐董事。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1) 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均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并通过珠海高齐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分别直接持有发行人9.48%、3.96%、2.83%、1.27%股份，合计直接持有并控制发行人17.54%的股份及表决权；同时四人分别持有控股股东珠海高齐37.69%、15.75%、11.26%、4.70%股权，合计持有珠海高齐69.40%股权并控制珠海高齐，因此四人间接控制珠海高齐所持有的发行人63.01%的表决权。

综上，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为发行人及珠海高齐持股前四大自然人股东，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80.55%的表决权。

2) 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多人共同拥有发行人控制权的情况不影响其规范运作

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系共同创业伙伴，在发行人（前身杰理有限）设

立之初即在公司工作。在发展过程中，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发挥各自优势，分别负责发行人不同的业务板块：王艺辉作为总经理主要负责发行人采购、销售和综合行政；张启明作为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发行人芯片设计研发，张锦华负责发行人芯片逻辑设计，胡向军作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负责芯片应用设计研发和资本运作事务，四人共同决策控制发行人的经营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方向。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制度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发行人重大经营活动系经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分别由董事会、总经理予以执行，日常经营活动主要由总经理组织实施，发行人治理运行良好，多人共同拥有控制权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的规范运作。

3) 共同控制人通过协议明确共同控制权的行使，相关协议安排合法有效、权利义务清晰、责任明确

发行人公司章程未对共同控制人共同行使控制权事宜作出特别安排，公司章程按照一般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职权范围。同时，发行人之共同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方式，明确了行使一致行动的方式，该等一致行动协议的签署系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其一致行动内容的安排权利义务清晰，责任明确，具有可执行性。

4) 该等共同控制的情形在最近 2 年内且在首发后的可预期期限内是稳定、有效存在的，共同拥有发行人控制权的多人没有出现重大变更

报告期内，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一直系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发行人近两年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在前述决议的表决均为一致。此外，根据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及股份锁定承诺，该等一致行动关系持续至上市后 36 个月。

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均已按照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要求作出相关承诺。报告期内，珠海高齐一直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最高的人均为王艺辉，发行人最近 2 年内持有、实际支配发行人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人未发生

变化且不存在不确定性。

因此，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共同控制发行人的情形在最近 2 年内且在首发后的可预期期限内是稳定、有效存在的，共同拥有发行人控制权的多人没有出现重大变更。

与此同时，除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外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亦未在发行人业务经营中担任核心岗位，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日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亦未与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等股东通过公司章程、协议就发行人控制形成相关安排。

综上，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认定为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符合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标准。

同时，为避免实际控制人之间出现意见分歧，导致发行人陷入管理僵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发生意见分歧时的解决措施达成了合意，约定如下：“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各方作为杰理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在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均保持一致，共同控制杰理科技。如各方经内部充分协商仍存在分歧无法就所决策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对外一致行动时，采取如下方式处理：张启明与张锦华二人共同拥有一票表决权，王艺辉、胡向军各拥有一票表决权，四人合计拥有三票表决权，各方同意就所决策事项以多数票意见对外一致行动。”

2024 年 4 月 29 日，为避免双方经充分协商仍存在分歧，导致无法就所决策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张启明、张锦华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发生意见分歧时的解决措施达成了合意，约定如下：“双方作为杰理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同意在行使表决权前达成一致意见。如双方经充分协商仍存在分歧无法就所决策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进行表决时，双方同意就所决策事项以张启明的意见为准，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珠海高齐、王艺辉，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珠海高齐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王

艺辉、张启明、张锦华均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珠海高齐、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高齐除控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实际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除控制珠海高齐、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39,995.50 万股。本次发行不超过 3,300.00 万股（含本数，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10.00%。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495.00 万股（含本数）。

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下，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次发行前后的发行人前十大股东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珠海高齐	25,200.0000	63.01%	25,200.0000	58.20%
2	王艺辉	3,790.5145	9.48%	3,790.5145	8.75%

3	张启明	1,584.1451	3.96%	1,584.1451	3.66%
4	张锦华	1,132.8390	2.83%	1,132.8390	2.62%
5	小米科技	1,080.0000	2.70%	1,080.0000	2.49%
6	南海盈天	607.5000	1.52%	607.5000	1.40%
7	胡向军	507.7210	1.27%	507.7210	1.17%
8	殷立定	481.8222	1.20%	481.8222	1.11%
9	李翰韬	480.0470	1.20%	480.0470	1.10%
10	罗广君	470.0290	1.18%	470.0290	1.09%
11	其他股东	4,660.8822	11.65%	4,660.8822	10.77%
12	本次发行股份	-	-	3,300.0000	7.62%
合计		39,995.5000	100.00%	43,295.5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珠海高齐	-	25,200.00	25,200.00	63.01
2	王艺辉	董事长、总经理	3,790.51	3,790.51	9.48
3	张启明	董事、副总经理、 技术研究与发展 中心总经理	1,584.15	1,584.15	3.96
4	张锦华	技术研究与发展 中心总监	1,132.84	1,132.84	2.83
5	小米科技	-	1,080.00	-	2.70
6	南海盈天	-	607.50	-	1.52
7	胡向军	董事、董事会秘 书、副总经理、系 统研发中心总经 理	507.72	507.72	1.27
8	殷立定	技术研究与发展 中心总监	481.82	-	1.20
9	李翰韬	-	480.05	-	1.20
10	罗广君	董事、首席技术 官、技术研究与发展 中心副总经理	470.03	470.03	1.18

11	现有其他股东	-	4,660.88	642.14	11.65
	合计	-	39,995.50	33,327.39	100.00

注：珠海高齐、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罗广君、黄海涛、邓玉林、付琼等9名股东自愿锁定其持有发行人股份，具体参见发行人2024年1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三）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张启明和张锦华	张启明与张锦华系兄弟关系，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6.79%股份、控股股东珠海高齐27.01%股权
2	邓志欢和张宝月	邓志欢与张宝月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1.21%股份、控股股东珠海高齐4.48%股权
3	王艺辉、张启明、胡向军、罗广君、黄海涛、殷立定、邓志欢与珠海高齐	王艺辉系珠海高齐董事长并持有其37.69%股权，张启明、胡向军、罗广君系珠海高齐董事并分别持有其15.75%、4.70%和4.35%股权，殷立定系珠海高齐董事、总经理并持有其4.46%股权，黄海涛、邓志欢系珠海高齐监事并分别持有其3.32%、3.32%股权
4	徐妍慧、陈琛与珠海芯飞跃、珠海金橙、珠海芯未来、珠海芯时代、珠海芯无限	徐妍慧任珠海芯飞跃、珠海芯未来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其0.08%、5.27%出资份额，陈琛任珠海金橙、珠海芯时代、珠海芯无限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其2.08%、1.23%、1.26%出资份额

（四）其他披露事项

1、股权代持及解除

杰理有限设立时，许大鹏用于出资的10万元资金来源于王艺辉，其所持杰理有限股权系代王艺辉持有。

2010年7月，王艺辉拟在集成电路行业创业，考虑到之前在集成电路行业的工作经历，为尽量避免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及确保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故委托朋友许大鹏于2010年8月公司设立时代为持有杰理有限股权。

2011年8月，王艺辉为进一步落实杰理有限创业团队持股，安排许大鹏将其代为持有的杰理有限股权全部转让给珠海高齐，许大鹏在收到珠海高齐支付的10万元股权转让款后，已将该款项全额支付给实际股东王艺辉，双方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就此解除。

2016年9月，许大鹏与王艺辉出具确认函，确认前述股权代持及解除股权代持的

行为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代持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私募投资基金股东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 2 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具体如下：

序号	私募基金股东名称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私募基金管理人名称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
1	义乌华芯	SLB163	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0141
2	苏州元禾	SEA693	元禾厚望（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6725

公司上述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均系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均已纳入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有效监管并已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依法注册并已履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

3、股东李翰韬相关事项

2022 年 8 月，李翰韬与李立全曾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李翰韬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立全。2023 年 5 月，李立全告知其与李翰韬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书>之终止协议》，该协议中二人确认，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未实际发生，李立全未受让取得该等股份，也未支付相关股份转让价款，双方从未履行过《股份转让协议书》，《股份转让协议书》自始无效；李翰韬与李立全在《股份转让协议书》项下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双方不存在任何现实或潜在的争议、纠纷。

4、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情况

根据发行人《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权益登记日：2024/11/8），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均系在发行人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通过集合竞价交易形成，根据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第九条规定，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通过集合竞价、连续竞价交易方式增加的股东可以申请豁免该指引的核查和股份锁定要求。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一）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1、 报告期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发行人历史上存在已经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内容为发行人或珠海高齐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股权激励内容	具体情况
1	2016年6月	杰理有限股权	2016年6月24日，杰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注册资本由1,010万元增加至1,023.6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3.65万元由新股东李翰韬出资150万元认缴。
2	2016年11月	珠海高齐股权	2016年10月25日，珠海高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625万元增至627.51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陈琛、梁金芳认缴。其中陈琛出资52.50万元，梁金芳出资17.50万元。
3	2016年12月	杰理科技股份	2016年12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注册资本由7,165.55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2,834.45万元由王艺辉、李翰韬等20名自然人认缴。

上述三次股权激励事项所涉及的增资事项均已通过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或珠海高齐股东会审议，并已于报告期前执行完毕，对发行人的持续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未导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发生变化，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已计入对应期间，报告期内未产生股份支付费用。上述三次股权激励事项未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报告期内已经制定或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安排情况

（1） 员工持股计划方案

2022年11月24日、2022年12月11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二届第十次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根据《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拟将注册资本由38,317.50万元增加至39,995.50万元，新增股本1,678.00万元由珠海金橙、珠海芯无限、珠海芯时代、珠海芯飞跃和珠海芯未来认缴，新股东均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设立的合伙企业，均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为符合《股权激励方案》授予条件的全体员工，由相关执行机构综合考虑，员工持股计划名单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22年12月11日，发行人第三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授予人员名单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人员均为优秀研发人员、业务骨干和管理人员，合计181人，均符合《股权激励方案》的要求，授予份额1,575.14万份，占授予总量的93.87%；其中预留部分102.86万份，占授予总量的6.13%。2023年5月5日，发行人第三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议案》，将激励方案中预留部分进行授予，本次授予对象合计13人，均符合《股权激励方案》的要求，授予份额102.86万份，占授予总量的6.13%。

（3）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设立的合伙企业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共有珠海芯飞跃、珠海金橙、珠海芯未来、珠海芯时代、珠海芯无限等5个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设立的合伙企业。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珠海芯飞跃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芯飞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2,008.2855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妍慧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永兴三巷9号第二层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经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珠海金橙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金橙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1,830.8331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琛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永兴三巷9号第一层102单元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经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3) 珠海芯未来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芯未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1,782.7776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妍慧
成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永兴三巷 9 号第五层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经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4) 珠海芯时代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芯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1,766.5419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琛
成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永兴三巷 9 号第三层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经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5) 珠海芯无限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芯无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1,723.1019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琛
成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永兴三巷 9 号第四层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经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4) 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离职后的股份处理

根据《股权激励协议》约定，股权激励协议签署后至发行人上市以及锁定期、限售期届满前，激励对象离职的，其与发行人签署的股权激励相关的其他全部协议自动解除。

激励对象离职且激励对象全部或部分激励股权已授予的，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

人、杰理科技指定的适格主体有权回购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全部或部分激励股权。激励对象不得拒绝回购且应积极配合履行回购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回购协议或者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协助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

（5）员工持股计划的服务期限、股份锁定期限及其他安排

1) 服务期

激励对象的服务期为股东大会通过股权激励方案之日起 60 个月。

2) 锁定期

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协议约定取得激励股权后，至公司上市后 12 个月，为激励股权的锁定期。

锁定期内，激励对象不得对其所持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以任何形式对外进行抛售，不得向未经执行管理机构认定的任何第三方（包括持股平台上的其他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不得在激励股权、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上设定抵押、质押或任何第三方权利，亦不得要求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受让其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但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同意回购的除外）。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从公司离职或发生其他股权激励协议或合伙协议约定情形的，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或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经公司决议指定的适格主体有权按股权激励协议第五条的规定回购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全部激励股权。

3) 限售期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的 24 个月内为限售期。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所持激励股权按照下列期限和比例解锁：

①自锁定期届满之日后，激励对象所持财产份额可解锁不超过 40%（锁定期已届满但未届满十二个月，则按照届满之日的规定执行）；

②自锁定期届满十二个月后，激励对象所持财产份额可解锁不超过 70%（锁定期已届满十二个月但未届满二十四个月，则按照届满十二个月的规定执行）；

③自锁定期届满二十四个月后，激励对象所持财产份额可解锁不超过 100%。

锁定期届满后、限售期届满前：

①若激励对象拟减少其持有的已解除限售的财产份额，由持股平台将该有限合伙人拟减少的财产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在公开市场上出售，出售价格按照拟减少的财产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届时实际出售的市场价值确定。

②确因特殊情形，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拟减少其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财产份额，则应取得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的同意。

3、股权激励等事项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除前述情况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无其他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或其他制度安排，亦不存在首发申报前制定、上市后实施的期权激励计划。发行人通过上述股权激励等事项的制定和实施，建立健全了激励约束长效机制，有利于兼顾员工与发行人长远利益，为持续发展夯实基础。报告期内，发行人因上述股权激励等事项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0 万元、509.68 万元、6,467.42 万元和 3,766.5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1.44%、9.65% 和 9.16%。上述股权激励等事项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签署的特殊投资约定事项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在增资过程中与自然人股东李翰韬及投资人义乌华芯、日照中融、深圳展想、宇信金、苏州元禾、小米科技、上海华虹（SS）签署了包含回购权等特殊条款的协议。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相关特殊性条款均已解除且不附带恢复性条款且自始无效，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发行前涉及的特殊权利条款基本情况

发行人与上述股东间曾签署的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时间	增资主体	增资情况	存在特殊性条款的情形
1	2021 年 3 月	小米科技、上海华虹（SS）	2021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7,057.50 万元增加至 38,317.50 万元。新增股本 1,260.00 万由小米科技、上海华虹（SS）以货币方式认缴	1、《投资协议》中存在 8.2 款“未披露的股份稀释安排”、第 8.3 款“未披露的股份回购安排”以及第 8.4 款“未披露的业绩对赌安排”； 2、《股东协议》中存在第 3.1 款“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2	2020年12月	义乌华芯、日照中融、宇信金、深圳展想、苏州元禾	2020年11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36,000.00万元增加至37,057.50万元。新增股本1,057.50万元由义乌华芯、日照中融、深圳展想、宇信金、苏州元禾以货币方式认缴	第3.2款“知情权”、第3.3款“共同出售权”、第3.4款“回购权”以及第3.7款“投资人特别权利的终止及恢复”。
3	2016年6月	李翰韬	201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3.6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李翰韬以货币方式认缴	《珠海市杰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中存在第八条第4款：本次增资工商登记变更后，如公司再次增资扩股，李翰韬有权与新投资者同价格对公司增资，使得李翰韬持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1.33%。

2、特殊权利条款的解除情况

(1) 2021年7月至2021年8月，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与投资人义乌华芯、日照中融、深圳展想、宇信金、苏州元禾、小米科技、上海华虹（SS）分别签署了《终止特殊股东权利之协议》，各方一致确认：

“1、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无条件终止履行《投资协议》中第八条第8.2款‘未披露的股份稀释安排’、第8.3款‘未披露的股份回购安排’以及第8.4款‘未披露的业绩对赌安排’的约定，投资人无条件且溯及既往地放弃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特殊股东权利以及任何股权回购、请求赔偿或申请补偿的权利，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无需履行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义务；

2、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无条件终止履行《股东协议》中第三条第3.1款‘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第3.2款‘知情权’、第3.3款‘共同出售权’、第3.4款‘回购权’以及第3.7款‘投资人特别权利的终止及恢复’的约定，投资人无条件且溯及既往地放弃前述所列之全部特殊股东权利，以及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回购、请求赔偿或申请补偿的权利，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无需履行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义务。

3、各方一致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各方所签署的任何关于目标公司业绩、股份回购、合格上市、一票否决权、退出及其他对赌约定，或其他与目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要求相冲突的约定，或与目标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规章

制度规定不一致的约定以及特定情形下特殊权利或条款自动恢复效力的约定无条件终止，投资人无条件且溯及既往地放弃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特殊股东权利以及任何股份回购、请求赔偿或申请补偿的权利，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无需履行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义务。

4、各方一致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上述约定均全面、彻底的终止，且在任何情形下均不重新生效。”

（2）2021年8月，控股股东珠海高齐与公司全部自然人股东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殷立定、李翰韬、罗广君、陈春平、黄海涛、邓志欢、林静玲、肖全之、邓玉林、张宝月、刘杰、徐妍慧、陈琛、唐俊华、付琼、梁金芳签署了《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不存在特殊约定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杰理科技历次股权/份变动、股东协议签署情况确如上述所示，均已如实向杰理科技本次发行上市中介机构披露；除此之外，本人/本企业与杰理科技、杰理科技其他股东或其他相关主体之间未签署其他任何与杰理有限股权、杰理科技股份相关的协议文件。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不存在与杰理科技之股份有关的委托持股（他人委托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委托他人）、信托持股，不存在表决权委托、股份权益分享、业绩对赌、转股限制、优先认购、优先购买、共同出售、反稀释、业绩保障、最优惠权益等特殊协议或利益输送安排（以下合称“特殊协议或安排”），本人/本企业所持杰理科技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3、除上述表格披露情形外，若本人/本企业与杰理科技其他股东或其他相关主体之间仍存在其他与杰理有限/杰理科技股权/股份相关的协议或安排，则该等协议文件/安排均无条件且溯及既往地无效，且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可恢复有效，本人/本企业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亦不会以该等协议/文本安排向相关方主张任何权利或要求其承担任何义务。”

综上，上述特殊权利条款从未实际履行，均已全面、彻底终止，且在任何情形下均不重新生效，相关股东无条件且溯及既往地放弃由此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股东权利，

上述特殊权利条款解除过程中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尚未终止且现行有效的特殊性权利条款。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深圳市杰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深圳市杰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北环大道9116号富华科技大厦A7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北环大道9116号富华科技大厦A7层
主要产品或服务	SoC芯片产品的销售支持及后续服务、应用方案开发和技术研发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SoC芯片产品的销售支持及后续服务、应用方案开发和技术研发，其主营业务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4年6月30日：3,958.50万元 2023年12月31日：4,046.1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4年6月30日：1,949.76万元 2023年12月31日：2,447.1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4年1-6月：-961.05万元 2023年度：140.90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 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销一家子公司香港杰理，不存在转让子公司的情形。2023年9月，香港杰理完成香港公司注册处注销手续，香港杰理存续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现任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王艺辉	董事长、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2	张启明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3	胡向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4	罗广君	董事、首席技术官、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5	陆星州	独立董事	2022/12/11-2025/12/10
6	张翠华	独立董事	2022/12/11-2025/12/10
7	王玉兰	独立董事	2022/12/11-2025/12/10

（1）王艺辉女士，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2）张启明先生，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3）胡向军先生，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4）罗广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资质。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 年 8 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董事、首席技术官、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珠海高齐董事。

（5）陆星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广东非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广东格高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首席创始合伙人；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6）张翠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1986 年 1 月至 1988 年 10 月，任广东省深圳市乐宝电子有限公司财务；1988 年 10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广东省珠海市海荣工贸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1992 年 12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广东省珠海卓夫进口物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6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广东省珠海市卓夫服饰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广东省珠海市卓夫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今，任珠海宝顿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至今，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委员会委员；2018 年至今，任珠海市女企业家协会会长；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7）王玉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黑龙江省大庆市天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12 年 11 月，历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项目经理、质控部负责人；2012 年 12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质控部负责人；2019 年 9 月至今，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质控部负责人；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现任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黄海涛	监事会主席、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2	邓玉林	监事、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3	付琼	职工代表监事、运营中心部门经理	2022/12/11-2025/12/10

（1）黄海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资质。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 年 8 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珠海高齐监事。

(2) 邓玉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3月至2009年6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10年8月，任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8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监事、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1月，任广东工业大学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客座教授。

(3) 付琼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07年10月，任珠海格力电工有限公司税务会计；2008年9月至2009年4月，任珠海市明佳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6月至2010年7月，任建荣集成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9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运营中心部门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王艺辉	董事长、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2	张启明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3	胡向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2022/12/11-2025/12/10
4	李红岩	财务总监	2022/12/11-2025/12/10

(1) 王艺辉女士，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2) 张启明先生，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3) 胡向军先生，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4) 李红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

1989年12月至1995年5月，任珠海市香洲金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计；1995年6月至2000年6月，任珠海市香洲区新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0年7月至2005年9月，任珠海经济特区香洲石油化工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1月至2010年5月，任珠海市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8月起于发行人处任职，现任发行人财务总监。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数量（股）	其中被质押或冻结股数
王艺辉	董事长、总经理	-	37,905,145	95,403,089	0	0
张启明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经理	-	15,841,451	39,690,124	0	0
张锦华	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监	董事张启明之兄弟	11,328,390	28,382,806	0	0
胡向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	5,077,210	11,846,823	0	0
罗广君	董事、首席技术官、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	4,700,290	10,967,347	0	0
黄海涛	监事会主席、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	3,581,582	8,357,030	0	0
邓玉林	监事、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	2,520,533	5,881,245	0	0
毛孟黎	资产中心副经理	监事邓玉林之配偶	-	43,800	0	0
付琼	职工代表监事、运营中心部门经理	-	319,262	744,944	0	0
李红岩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	165,100	0	0

（三）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陆星州	独立董事	广州市贝之幸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50.00	50.00%
		广东大绿洲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0.00	99.00%
		罗定大绿洲创意林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15.00	5.00%
		珠海世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5	45.00%
		珠海市建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0	70.00%
		珠海三合新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	23.81%
张翠华	独立董事	广东凯联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2,400.00	30.00%
邓玉林	监事、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绵阳市维奇电子有限公司	64.00	3.03%

（四）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王艺辉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高齐	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股东
		珠海市半导体行业协会	会长	无关联关系
		珠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珠海市女企业家协会	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张启明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经理	珠海高齐	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
胡向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珠海高齐	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
罗广君	董事、首席技术官、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	珠海高齐	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

	经理			
陆星州	独立董事	广东格高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首席创始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广东大绿洲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关联方
		罗定大绿洲创意林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关联方
		珠海白沥岛旅游度假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张翠华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委员会	委员	无关联关系
		珠海市女企业家协会	会长	无关联关系
		珠海宝顿服饰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广东凯联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关联方
王玉兰	独立董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	质控部负责人	无关联关系
黄海涛	监事会主席、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珠海高齐	监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3、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发行人业务扩张、治理结构优化等发生了增选、增聘以及职务调整，但发行人主要经营管理团队保持稳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陈活平	独立董事	换届	-	任期届满
黄华婕	独立董事	换届	-	任期届满
王红瑶	独立董事	换届	-	任期届满
陆星州	-	换届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张翠华	-	换届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王玉兰	-	换届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徐妍慧	职工代表监事、运营中心总监	换届	运营中心总监	任期届满

付琼	运营中心部门经理	换届	运营中心部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选举
李翰韬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	离职
李红岩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总监	董事会聘任
胡向军	董事、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1）董事任职变动情况

1) 2021年1月1日，发行人的非独立董事为王艺辉、张启明、胡向军、罗广君，独立董事为王红瑶、黄华婕、陈活平。

2) 2022年12月11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王艺辉、张启明、胡向军、罗广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陆星州、王玉兰、张翠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王艺辉、张启明、胡向军、罗广君、陆星州、王玉兰、张翠华。

（2）监事任职变动情况

1) 2021年1月1日，发行人的监事为黄海涛、邓玉林、徐妍慧。

2) 2022年12月11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黄海涛、邓玉林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付琼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3)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成员为黄海涛、邓玉林、付琼。

（3）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情况

1) 2021年1月1日，发行人的总经理为王艺辉，副总经理为张启明和胡向军，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李翰韬。发行人前次IPO申报撤回后，由于双方存在分歧，2022年9月发行人与李翰韬解除劳动关系，李翰韬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由董事长王艺辉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22年9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李红岩为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 2022年12月11日,因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艺辉为总经理,聘任张启明为副总经理,聘任胡向军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红岩为财务总监。

3)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王艺辉,副总经理张启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胡向军,财务总监李红岩。

发行人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发行人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满足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而进行的增选、增聘以及职务调整行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发行人核心决策、管理团队成员相对稳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所履行的程序

发行人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其中,固定工资按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按员工考勤表现、工作绩效及发行人经营业绩等因素确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及相关薪酬标准和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及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薪酬总额	362.96	740.02	699.91	719.62
利润总额	41,129.58	67,032.96	35,449.29	58,830.06
薪酬总额占比	0.88%	1.10%	1.97%	1.22%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除独立董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发行人处任职并领取薪酬。发行人现任独立董事陆星州、张翠华、王玉兰和已离任的独立董事黄华婕、王红瑶在发行人处领取津贴，已离任的独立董事陈活平未在发行人处领取津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2023 年度薪酬/津贴（税前）
1	王艺辉	董事长、总经理	72.07
2	张启明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总经理	72.13
3	胡向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82.80
4	罗广君	董事、首席技术官、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131.52
5	陆星州	独立董事	6.00
6	张翠华	独立董事	6.00
7	王玉兰	独立董事	6.00
8	黄海涛	监事会主席、技术研究与发展中心副总经理	87.29
9	邓玉林	监事、系统研发中心总经理	130.53
10	付琼	职工代表监事、运营中心部门经理	52.62
11	李红岩	财务总监	93.06

除上述薪酬和福利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发行人处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九、重要承诺**(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关于所持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 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	2024 年 11 月 14	长期有效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日		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上市后利润分配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如出现违法违规事项自愿限售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关于合规情况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二）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非独立董	2024年3月29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3月29日	长期有效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3月29日	长期有效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3月29日	长期有效	瑕疵房产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3月29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参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三）承诺具体内容

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1）关于所持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

1. 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自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二、关于减持安排

1、减持条件：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减持方式：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

3、减持价格：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减持安排：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本人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若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三、本公司/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事宜出台新规定或新措施，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相关规定，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承诺函。”

②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

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事宜出台新规定或新措施，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相关规定，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承诺函。

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拒绝履行前述承诺。”

③监事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事宜出台新规定或新措施，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相关规定，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承诺函。”

（2）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①发行人承诺如下：

“1、发行人将严格按照《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发行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行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非因不可抗力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3、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本公司/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公司/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相关主体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③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严格按照《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会议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相关主体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承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①发行人承诺如下：

“1、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

公司将合理安排募集资金运用，在稳固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基础上，加强产品研发力度，进一步加强现有产品和业务的开拓和推广力度，不断扩大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进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更好地回报广大股东。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规范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议案和制度。

为了更好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主要风险状况，本公司将严格执行风险准入政策、完善风险防控体系、严防增量风险；丰富手段工具、规范流程操作、提升风险专业管理水平；加强管控、完善风险治理、夯实风险管理基础建设、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管。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制度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等事宜，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顺序、形式、决策程序、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分红比例，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

为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定了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草案》，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上述措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但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企业/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5、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企业/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

业/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如有），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4）关于上市后利润分配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所指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采取相应惩罚或约束措施，本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5）关于如出现违法违规事项自愿限售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承诺如下：

“1、若发行人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本人/本公司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被发现后的 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自愿办理限售手续。

2、若发行人上市后，本人/本公司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本人/本公司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被发现后的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自愿办理限售手续。”

（6）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①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如违反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定、决定，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定、决定；

3、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承诺履行情况，和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

5.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在获得收益的5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果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公司/本人未按本公司/本人作出的承诺依法赔偿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公司/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工资薪酬，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社会公众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的5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果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未按本人作出的承诺依法赔偿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应当支付给本人的工资薪酬（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7）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的承诺

①发行人承诺如下：

“1、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已经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对发行人需承担的回购义务承担相应责任。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8）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及其控股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等主体在上海华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虹”）、义乌华芯远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义乌华芯”）等发行人股东的上层出资结构中存在间接持股情形，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0.01%；国泰君安实际控制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在上海华虹、义乌华芯等发行人股东的上层出资结构中存在间接持股情形，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0.1%；国泰君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因参与国泰君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持有国泰君安股份，因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义乌华芯、上海华虹的少量份额，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0.01%。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

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3、不存在以发行人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9）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如发生主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未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并按规定缴纳相关款项，或者由此发生诉讼、仲裁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则本公司/本人将承担该等应当补缴的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10）关于合规情况的承诺

①发行人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采取措施予以约束及责任追究，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2、本公司/本人在发行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3、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采取措施予以约束及责任追究。如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本人

因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按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1）股份锁定的承诺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下称“本次挂牌”）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公司/本人在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等股票的管理按照前述解除转让限制要求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后续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票限售有其他规定，本公司/本人将遵守该等规定。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②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后续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票限售有其他规定，本人将遵守该等规定。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下同）的其他企业（不含杰理科技及其子公司，下同）或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与杰理科技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杰理科技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业务、产品、技术等）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拟从事的业务或活动可能与杰理科技构成竞争关系的，本公司/本人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杰理科技或采取其他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规范或避免与杰理科技存在同业竞争；

4、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杰理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致使杰理科技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向杰理科技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最大努力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杰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杰理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3、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与杰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杰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杰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益的行为；

5、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其他股东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瑕疵房产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针对杰理科技个别自有房产未办理产权证书事项，如因杰理科技前述房屋产权瑕疵导致杰理科技受到行政处罚、被责令拆除或其他不利影响，本公司/本人将全额补偿杰理科技因行政处罚、拆除建筑物等情形对其造成的损失，保证杰理科技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针对杰理科技及其子公司个别租赁房产未能提供产权证明文件事项，若该等瑕疵房产无法继续使用，本公司/本人将促使杰理科技及其子公司寻找合法的替代租赁场所，对于杰理科技及其子公司因寻找替代租赁场所而产生的费用及其他损失，本公司/本人承诺全部予以承担。

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5）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时做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发行人是一家专注于系统级芯片（SoC）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要面向蓝牙音视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等领域，为全球市场提供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芯片产品。发行人秉承“用‘芯’美好世界”的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融合射频、音频、视频、信息采集与处理等技术的平台型芯片设计企业。

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发行人成立至今，从设计仅包含单一音频模块的主控芯片，逐步引入射频、视频、信息采集及处理等技术模块，并对技术模块进行深入研究和交叉复用，逐步形成了品类丰富的 SoC 芯片产品线。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长期积累的开发经验，发行人在架构设计技术、低功耗技术、射频技术、音频技术、视频技术、智能应用技术等领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38 项（含 4 项境外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163 项。发行人设有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证的“广东省射频智能企业重点实验室”以及全国博士后管委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认定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曾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第九届“广东专利优秀奖”；产品多次获得“中国芯”优秀技术创新产品、优秀市场表现产品等称号。发行人业已成为一家在行业内兼具硬科技与软实力的领先企业。

发行人产品下游应用广泛，主要技术模块在产品中的主要应用及典型拓展情况如下：

技术模块持续丰富……

发行人产品已进入众多知名终端品牌厂商的供应链，其中部分品牌展示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销售规模和客户广度均处于行业前列。蓝牙音频领域，2021-2023 年度，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恒玄科技、中科蓝讯、炬芯科技、博通集成和泰凌微蓝牙音频芯片销量合计 39.24 亿颗；发行人同期蓝牙音频芯片销量为 46.59 亿颗，行业地位显著；泛物联网领域，发行人在智能穿戴等新兴领域的产品销量持续提升，在智能物联终端中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

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技术逐步普及，蓝牙、WiFi、星闪等无线传输技术迅速迭代，

集成电路制造工艺持续提升，云计算、AI+等新应用场景不断拓展，下游市场的快速扩张为 SoC 芯片行业带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和增长潜力。未来发行人将继续丰富技术模块，发掘产品应用场景，拓宽物联网终端设备的应用边界，通过研发创新持续推出贴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实现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

（二）主要产品

1、主要产品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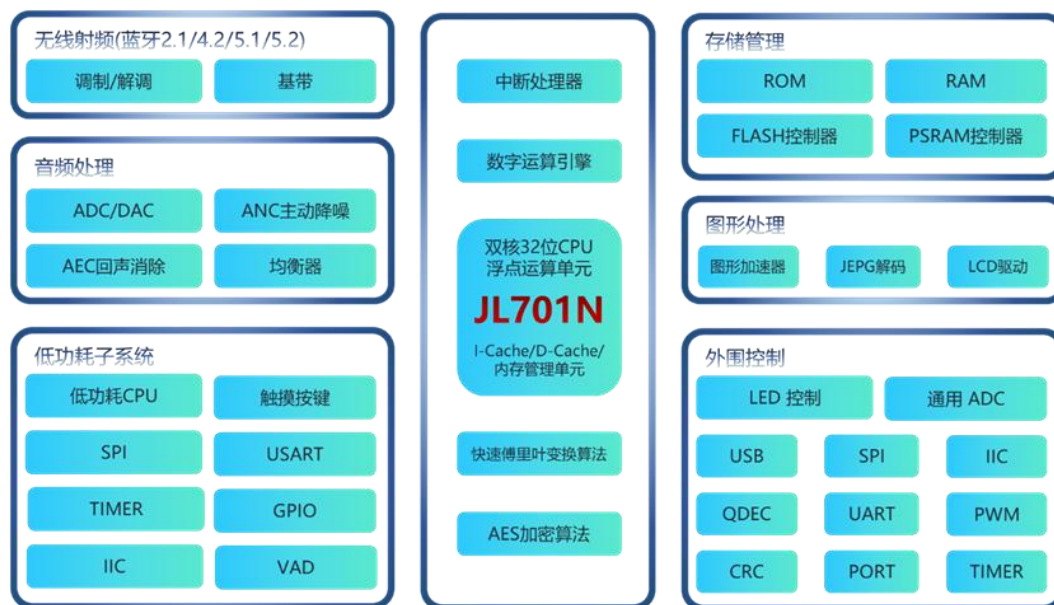
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主要用作各类智能终端的主控芯片，主要分为蓝牙耳机芯片、蓝牙音箱芯片、智能穿戴芯片、智能物联终端芯片和通用多媒体芯片。各类型芯片的产品形态及应用场景、产品特点如下表所示：

产品分类	产品形态及应用场景	产品特点
蓝牙耳机芯片	TWS 蓝牙耳机、OWS 蓝牙耳机、头戴式蓝牙耳机、颈挂式蓝牙耳机、商务单边蓝牙耳机、运动蓝牙耳机、游戏蓝牙耳机、睡眠蓝牙耳机、翻译耳机、助听耳机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音质高 ➤ 蓝牙距离远 ➤ 深度主动降噪 ➤ 功耗低 ➤ 延时短 ➤ 底噪低
蓝牙音箱芯片	K 歌音箱、智能音箱、便携蓝牙音箱、炫彩蓝牙音箱、广播音箱、挂脖音箱、电竞音箱、无线领夹麦克风、无线话筒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音质高 ➤ 延时短 ➤ 底噪低 ➤ CPU 性能高 ➤ 内存大 ➤ 接口丰富
智能穿戴芯片	智能运动手表、智能商务手表、健康监测手表、智能手环、智能眼镜、智能戒指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功耗低 ➤ 动画显示流畅 ➤ 功能全面 ➤ CPU 性能高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智能门锁、行车记录仪、监控摄像头、电动车仪表盘、智能点读机、智能家居控制面板、小型无人飞行器、智能体脂秤、无线血压计、血氧仪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功耗低 ➤ CPU 性能高 ➤ 内存大 ➤ 集成度高 ➤ 接口丰富
通用多媒体芯片	智能语音玩具、Type-C 有线耳机、多媒体音箱、智能语音灯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音质高 ➤ 工作电压范围宽 ➤ 外围物料少 ➤ 二次开发方便

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以高性能中央处理器（CPU）/数字信号处理器（DSP）为

核心，集成了多个功能模块，是智能终端设备的主控平台芯片。以报告期内畅销的 JL701N 系列芯片产品为例，JL701N 系列芯片广泛应用于蓝牙耳机、蓝牙音箱、智能穿戴等多种下游产品，其内部集成的功能模块如下：

JL701N 芯片内部集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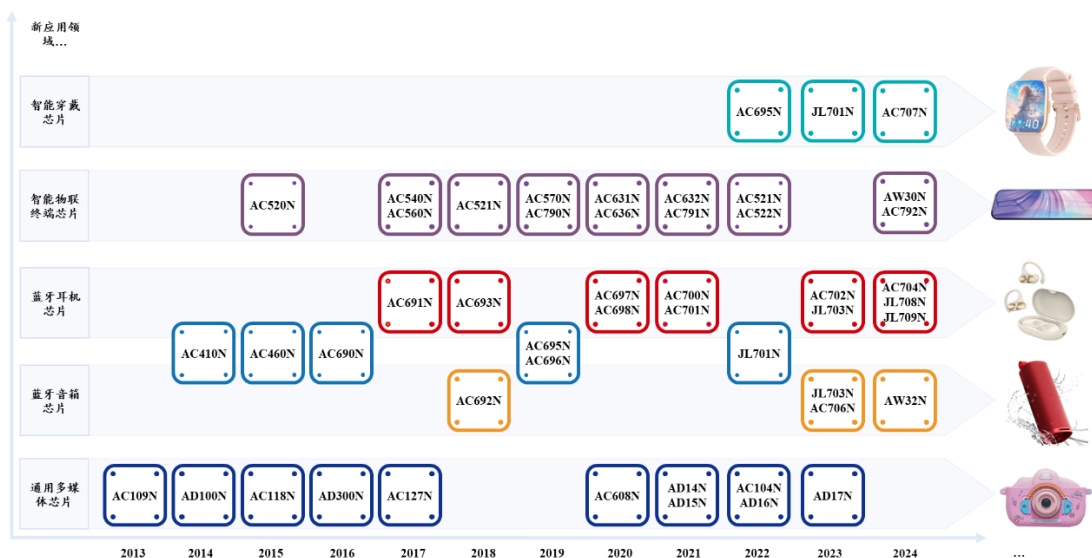


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具有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显著特点。高规格方面，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性能优异，主要参数达到行业主流水平，部分指标位居行业前列；高灵活性方面，发行人芯片设计具备较高可扩展性，发行人的研发平台具有较强的迁移能力，能够跨产品线快速进行柔性开发，以每年 2-4 个热销系列的速度向市场推出多种新产品，优化用户体验；高集成度方面，发行人芯片产品集成多个功能模块，同时集成多种处理系统和丰富接口，在较小晶圆面积上完成千万门级电路实现，有效减少外部器件数量，提升系统可靠性，降低终端厂商的开发难度。与此同时，发行人凭借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为客户开发并提供便捷的标准软件包及辅助开发工具，客户使用开发工具进行二次开发即可完成新产品方案，有效缩短下游开发周期，降低批量生产难度和成本，实现“SoC 解决方案”一站式服务。

2、主要产品的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的产品结构持续演进、丰富和优化，并通过不断迭代升级技术，提升产品性能，持续推进向新应用领域的拓展。发行人历年推出的主要芯片产品演变历程如下：

发行人主要芯片产品的演变历程



注：图中部分系列重复出现，表明该系列推出使用于其他领域的新型号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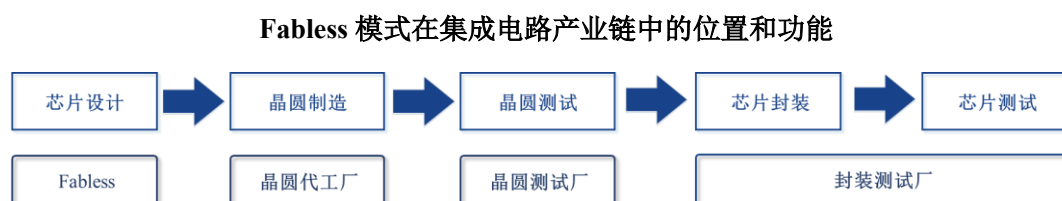
随着无线射频技术日新月异，芯片制造工艺不断提升，终端产品形态不断丰富，发行人将继续积极跟进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推出性能更高、功能更全面、应用领域更广泛的新产品，以满足日益丰富的市场需求。发行人产品的应用领域从智能音频终端、智能穿戴终端、智能安防终端向泛物联网领域开拓延伸：



（三）主要经营模式

发行人所处集成电路行业的产业链通常由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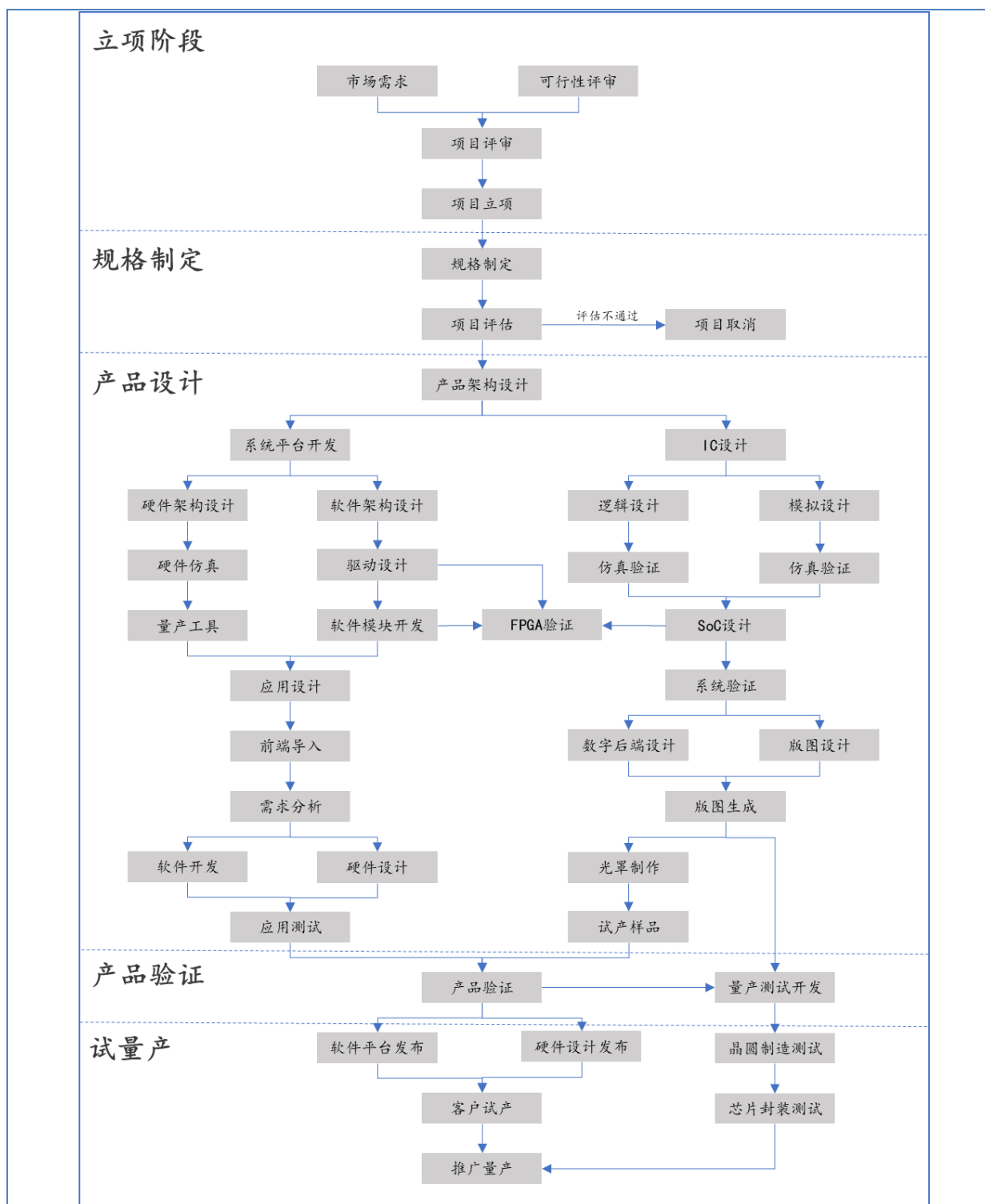
节组成。根据是否自建晶圆生产线，集成电路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 IDM 模式、Foundry 模式和 Fabless 模式三大类。发行人采用 Fabless 模式，专注于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业务委托给专门的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及测试厂商。Fabless 模式在集成电路产业链中的位置和功能如下：



发行人具体的研发、采购生产以及销售的经营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发行人专业从事集成电路的研究和开发，芯片产品的设计均由发行人自主研发完成。发行人研发流程主要可分为产品立项、规格制定、产品设计、产品验证、试量产等环节。发行人的研发模式如下：



(1) 立项阶段

发行人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新产品定位等因素进行分析，同时结合发行人未来的发展规划以及现有技术水平等情况综合考虑，提出新产品研发需求；发行人研发中心分别就新产品的技术指标、技术发展趋势、关键技术、成本、研发周期等要素进行可行性研究；发行人研发项目评估小组从发展战略、新产品研发的可行性、市场需求、投资成本

及效益、市场定位、量产条件、现有技术基础和人员基础、知识产权及竞争优势等多方面进行评审，通过后方可进行新产品立项。

（2）规格制定

新产品立项之后，发行人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配置研发人员，组建项目组。项目组根据市场需求表、可行性研究报告进一步制定新产品的规格、指标参数（如系统功能、性能、物理尺寸、设计模式、制造工艺等），最终形成总体设计方案，经评估后确定产品规格书。

（3）产品设计

该环节主要根据产品规格书进行产品设计，包括 IC 设计、系统平台开发和应用设计。

（4）产品验证

试产样品返回后，由项目评估小组负责组织工程师进行功能、性能等方面的验证。项目评估小组会根据验证的结果进行产品的评估，若验证通过，则进行试量产。若验证不通过，则由工程师进行工程修改，或与晶圆代工厂商进行沟通调整相关事项，提高良率和优化性能。

（5）试量产

样片验证通过后，由项目组发布软件平台和硬件参考设计。与此同时，项目组筛选部分目标客户进行小范围试生产并收集反馈意见。随后，项目组根据反馈意见进行相关的调整及优化，确定最终的量产方案；并进行大规模的市场推广，进入新产品的量产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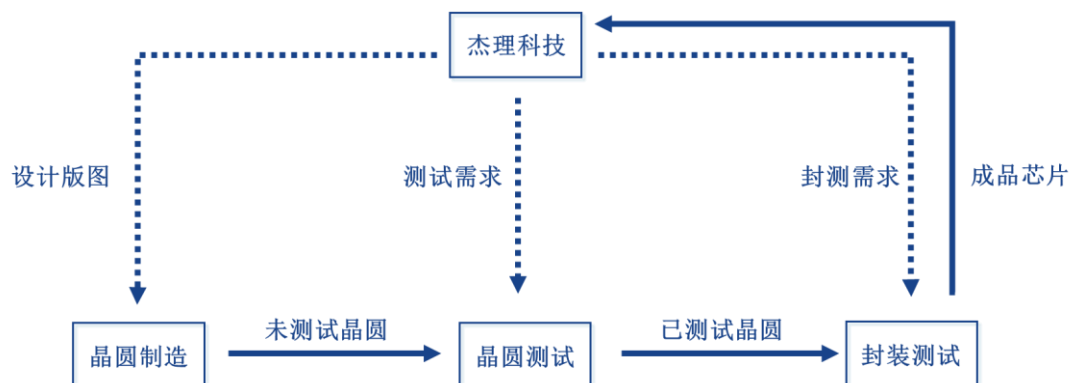
2、采购和生产模式

发行人属于典型的 Fabless 模式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发行人的产品研发设计环节完成之后，晶圆制造、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测试均通过外购或委外方式完成。

发行人根据市场需求进行芯片产品研发，在完成集成电路物理版图设计后，向晶圆代工厂商发送集成电路物理版图并下达订单生产晶圆。晶圆代工厂商在完成晶圆生产后，将其发往晶圆测试厂商进行晶圆测试，晶圆测试厂商完成测试后将其发往芯片封装

测试厂商进行芯片封装和测试，完成之后形成芯片成品发送至发行人指定仓库。此外，发行人还对外采购 Flash、SDRAM 等配套封装芯片，与发行人部分主芯片进行配套封装，以实现芯片整体集成功能。

发行人的生产和采购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制定了完善的采购及委外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采购及委外管理的办法、制度和流程，对整个生产流程进行标准化、系统化、制度化管理，以保证采购及委外生产、制造环节能够规范、有效地进行，保证发行人芯片产品的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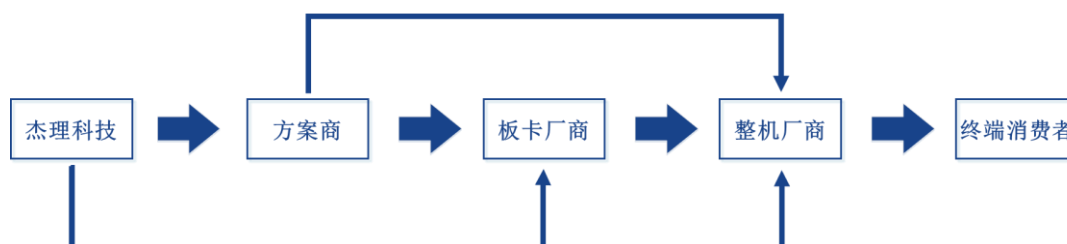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晶圆代工厂商签订晶圆代工合同，与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测试厂商签订加工合同，并按照交易合同和业务实质，将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测试业务按照委托加工业务处理，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处理方法基本一致。

3、销售模式

发行人采取直接向具备研发能力和芯片二次开发能力的方案商或板卡厂商、整机厂商进行销售的模式。

SoC 芯片是智能终端产品实现控制及集成功能的核心部件，需结合特定软件才能实现智能终端产品的具体功能应用。发行人销售的 SoC 芯片仅包含基础软件，需要经过二次开发，烧录必要的功能软件后才能实现特定功能。SoC 芯片内置功能软件开发的专业性较强，且通常需要结合下游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因此一般由方案商结合板卡厂商、整机厂商的特定需求和芯片产品的功能特点进行二次开发，形成一整套包括硬件、软件在内特定产品方案后提供给下游客户。板卡厂商、整机厂商再根据方案商提供的芯片、印刷电路板设计图等方案，采购电阻、电容、外壳、接口等生产物料，进行贴片、组装、测试等生产工序，完成终端产品的生产，并提供给终端消费者。

发行人设计并销售的 SoC 芯片及其下游产品的一般销售路径如下图所示：



注：方案商的主要工作为根据其客户的具体需求设计方案，使用杰理科技提供的软件包执行定制化开发，并将开发的软件烧录到芯片中，然后将其出售给其客户；板卡厂商的主要工作为使用采购的芯片、电阻、电容等电子元器件，将其整合为可供整机厂商组装的成品 PCBA 板卡。

由于消费电子行业的需求变化迅速，且不同地区、不同性别、不同年龄段用户对终端产品的功能特性和结构外观等均有个性化需求，为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动态和多样化的客户需求，一款标准化芯片对应的二次开发方案可能多达成百上千种，需要耗费较多的人力和物力。发行人借助方案商贴近下游客户及终端用户的优势，及时响应市场需求，开拓下游应用领域。

4、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随着 SoC 芯片下游市场的需求日益多元化和复杂化，芯片设计的难度快速提升，设计环节需要投入的研发资源和成本持续增加，促使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分工细化。在 Fabless 模式下，发行人得以将资金和人员等资源集中在集成电路的设计和研发，符合行业惯例以及发行人的发展战略。

5、经营模式及其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用上述 Fabless 经营模式，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发行人经营模式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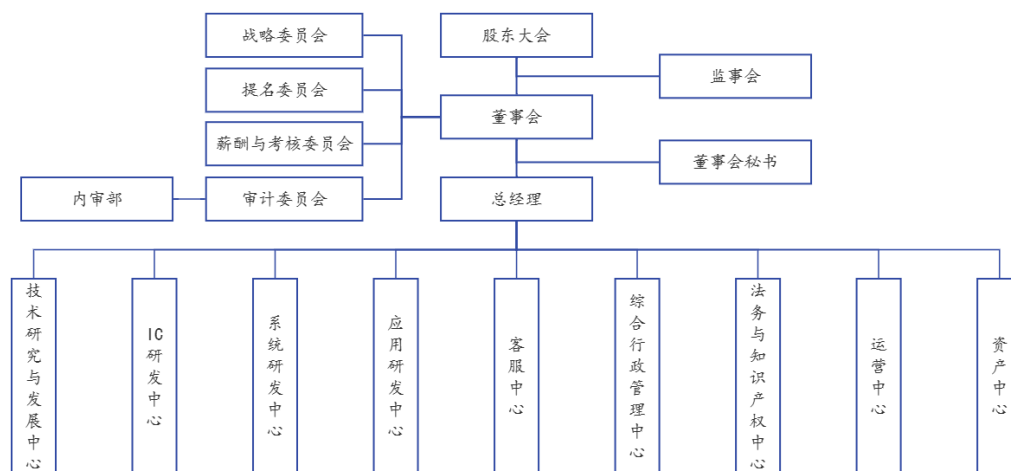
（四）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系统级芯片（SoC）的集成电路设计，主要面向蓝牙音视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等领域，为全球市场提供高规格、高灵活性与高集成度的芯片产品。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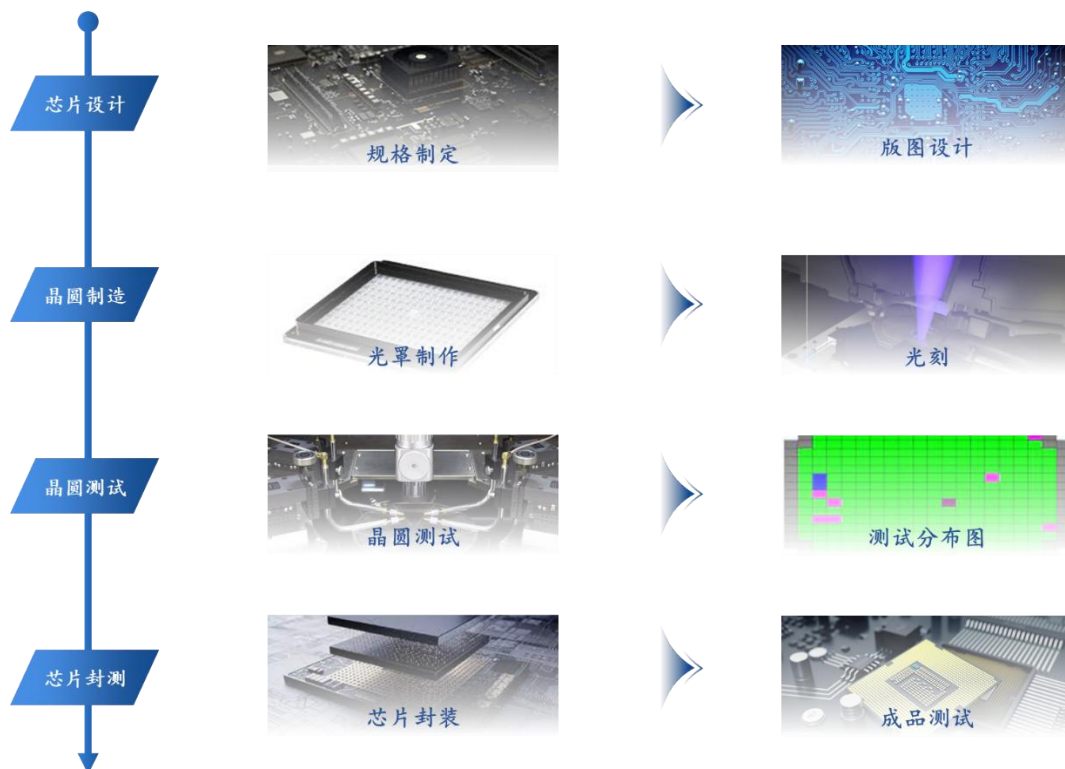
1、组织结构图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及其工作规程。发行人内部组织架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2、主要生产流程

发行人采用 Fabless 模式经营，专门从事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晶圆制造、晶圆测试、芯片封装和测试均通过外购或委托外部专业厂商完成。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六）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发行人所属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发行人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研究、开发和销售业务，本身不涉及生产、制造等环节，日常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代码为“I6520”。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发行人主要产品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发行人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自律组织为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能为提出行业发展战略和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等；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能为贯彻落实政府有关的政策法规，开展产业及市场研究，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政策的咨询意见和建议，促进和组织订立行规行约，推动市场机制的建立和完善。

工信部与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共同构成了集成电路行业的监管体系，各集成电路企业在行业主管部门的产业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的约束下，进行市场化的经营。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

发行人所处的集成电路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之一，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我国政府近年来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大力扶持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政策和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	发改委	2023年	明确将“集成电路：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线宽小于65纳米（含）的逻辑电路、存储器生产，线宽小于0.25微米（含）的特色工艺集成电路生产（含掩模版、8英寸及以上硅片生产），集成电路线宽小于0.5微米（含）的化合物集成电路生产，和球栅阵列封装（BGA）、插针网格阵列封装（PGA）、芯片规模封装（CSP）、多芯片封装（MCM）、栅格阵列封装（LGA）、系统级封装（SIP）、倒装封装（FC）、晶圆级封装（WLP）、传感器封装（MEMS）、2.5D、3D等一种或多种技术集成的先进封装与测试，集成电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等电子产品用材料列为鼓励类发展的项目。
2	《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4号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年	集成电路企业和工业母机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20%在税前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20%在税前摊销。
3	《政府工作报告》	-	国务院	2022年	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提升关键硬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培育数据要素市场，释放数据要素潜力，提高应用能力，更好赋能经济发展、丰富人民生活。
4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发[2021]29号	国务院	2021年	瞄准传感器、量子信息、网络通信、集成电路等战略性前瞻性领域，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完善5G、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重点产业供应链体系。
5	《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粤府[2021]5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1年	以广州、深圳、珠海为核心，打造涵盖设计、制造、封测等环节的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到2025年，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营业收入突破4000亿元，打造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第三极，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聚集区。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年	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

	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航空航天、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机器人、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先进电力装备、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药及医疗设备等产业创新发展。
7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对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65 纳米（含）且经营期在 15 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前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六至十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130 纳米（含），且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前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至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发[2020]8 号	国务院	2020 年	制定出台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八个方面政策措施。
9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发改高技[2020]1409 号	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	2020 年	加快基础材料、关键芯片、高端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关键软件等核心技术攻关，大力推动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积极扩大合理有效投资。
10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的通知》	工信厅通信[2020]25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推进移动物联网应用发展，围绕产业数字化、治理智能化、生活智慧化三大方向推动移动物联网创新发展。产业数字化方面，深化移动物联网在工业制造、仓储物流、智慧农业、智慧医疗等领域应用，推动设备联网数据采集，提升生产效率。生活智慧化方面，推广移动物联网技术在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儿童及老人照看、宠物追踪等产品中的应用。
11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	国务院	2016 年	加大集成电路、工业控制等自主软硬件产品和网络安全技术攻关和推广力度，为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和维护国家网络安全提供保障。攻克高端通用芯片、集成电路装备等方面的关键核心技术，形成若干战略性技术和战略性产品，培育新兴产业。
1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的通知》	发改高技[2015]1303 号	发改委	2015 年	面向重大信息化应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国家信息安全保障等重大需求，着力提升先进工艺水平、设计业集中度和产业链配套能力，选择技术较为成熟、产业基础好，应用潜力广的领域，加快高性能集成电路产品产业化。通过工程实施，推动重点集成电路产品的产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移动智能终端、网络通信、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重点领域集成电路设计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设计业的产业集中度显著提升。培育出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集成电路龙头企业。
13	《中国制造 2025》	国发[2015]28 号	国务院	2015 年	将集成电路及专用装备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纳入大力推动突破发展的重点领域，着力提

					升集成电路设计水平，掌握高密度封装及三维（3D）微组装技术，提升封装产业和测试的自主发展能力，形成关键制造装备供货能力。
1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	国务院	2014年	着力发展集成电路设计业。围绕重点领域产业链，强化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内容与服务协同创新，以设计业的快速增长带动制造业的发展。近期聚焦移动智能终端和网络通信领域，开发量大面广的移动智能终端芯片、数字电视芯片、网络通信芯片、智能穿戴设备芯片及操作系统，提升信息技术产业整体竞争力。

3、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发行人处于集成电路产业链中的芯片设计环节，集成电路产业作为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关键性和战略性的产业，是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产业之一，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近年来，全球供应链的紧张和国际贸易摩擦对国内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国内社会各界对集成电路国产化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政策，国家明确了集成电路等电子行业的核心产业地位，大力支持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

综上所述，发行人主要产品和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要求。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监管体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和相关产业政策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和发展机遇。

（三）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

SoC 芯片内部结构复杂，包含了多种功能模块，涉及模拟信号采集、模拟数字混合、模数转换、软硬件协同、低功耗设计、验证测试技术等多个紧密关联、互相影响的技术领域，设计开发时需要综合考虑多个性能指标，融合半导体器件物理、工艺设计、电路设计等多个专业技术领域，技术综合性强，复杂程度高，设计难度大。

包含射频功能的 SoC 芯片的技术发展与蓝牙、Wi-Fi 等短距离无线通信技术紧密相关。近年来，蓝牙、Wi-Fi 等无线通信技术快速发展，大幅提升了传输速率、传输距离、功耗等方面的性能，推动了无线音频、物联网 SoC 芯片的技术发展和迭代升级，以更好地满足下游终端的应用需求。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进入壁垒情况如下：

1、技术壁垒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涉及到计算机、通信、信息、控制等多学科、多专业的相互交叉、融合。具体到 SoC 芯片领域，一款 SoC 芯片内包含多种功能模块，各功能模块中又包含了品类众多的 IP 核，且需要对应的系统及应用配合运行，横跨多个技术领域，是实现产品功能需求的系统级产品。发行人设计和销售的 SoC 芯片为数模混合芯片，除考虑逻辑层面的设计外，需要重点考虑系统结构和元器件参数之间的匹配及相互影响，熟悉大部分元器件的特性和不同的生产制造封装工艺，并通过持续试错在电路设计和制造工艺之间进行精心匹配，最终保证产品的性能参数符合预先设定的技术标准。

作为系统级芯片，SoC 芯片设计时并不简单追求单个功能模块的极致性能，而是要在满足总体目标性能的前提下，将指标合理分解到每个功能模块，在性能和功耗、面积之间选取最优折衷，才能做出市场上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整体来看，发行人所在 SoC 芯片行业的设计技术涉及范围广、复杂度高、实现难度大，并需同时考虑性能、功耗、功能等各方面要素，需要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研发团队支撑。

此外，发行人在销售 SoC 芯片时，会向客户提供用于二次开发的 SDK 工具包，该工具包的开发与维护与发行人的产品的研发关系紧密，新进入的厂商需要在完成芯片设计的同时研发出用于二次开发的软件工具。同时，由于 SoC 芯片更新速度较快，行业内企业需具备较强的持续创新能力，以不断满足多变的市场需求，从而对新加入的企业形成技术壁垒。

2、市场壁垒

使用 SoC 芯片的智能终端产品形态多样、需求复杂，对应 SoC 芯片的性能特点和功能实现存在较大差异，如果完全凭借芯片设计企业的资源应对种类繁多的客户需求，SoC 芯片的应用领域和出货量将受到较大限制。因此，新进入厂商需要建立起针对个性化需求进行二次开发的下游市场生态体系，才能充分利用有限的设计资源，满足复杂的客户的需求。此外，下游客户更青睐具有较高市场声望、较强技术实力并有长期稳定供货能力的供应商，新进入的厂商短期内获取客户认可的难度较高。

3、人才壁垒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端技术人才的聚集与储备是企业得

以稳定发展的关键因素。SoC 芯片的设计研发需要射频电路设计、模拟电路设计、通信应用算法、数字信号处理、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分析、协议栈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等多学科集成电路以及软件专业人才。

随着行业的高速发展，行业中的专业人才已成为制约企业发展速度的关键因素，且主要集中在少数已处在行业中取得一定优势地位的企业中，新进入的厂商难以短期内组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技术团队，专业人才集中的现状将对于新的行业进入者产生较高的壁垒。

4、供应链壁垒

对于采用 Fabless 模式进行生产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其运营需要与晶圆厂、测试厂、封测厂等环节建立稳定紧密的合作关系。晶圆厂开设部分产线时，需要与具有较强技术能力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深度合作，经过长时间的交流、协调和磨合，共同开发出适用于特定产品的设备参数和工艺流程，最终完成满足相应技术指标的产品。因此集成电路行业的晶圆厂、封测厂在选择合作伙伴时，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采购数量、资金实力、品牌实力、技术能力等均有一定的要求。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和磨合，发行人建立了稳定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在各生产环节与国内知名的晶圆、测试、封测企业建立了长期互信的合作关系。

集成电路行业曾出现产能紧张的时期，若出现产能紧张，上游厂商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能提供的原材料或封装测试服务有限，新加入的厂商很难协调芯片制造所需要的产业资源，从而对其研发、生产等环节业务的正常开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内存在较高的供应链壁垒。

（四）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1、芯片制造工艺制程进步带动产品性能提升、功耗下降

一般而言，工艺制程越先进，在相同面积的晶圆片上可集成的晶体管越多，制造出的芯片性能越强，功耗越低。应用先进工艺制程的芯片往往设计规模更大、设计密度更高、功能更复杂，设计难度也相应更高。随着半导体制造技术的进步，消费级 SoC 芯片的工艺制程从 55nm、40nm 逐步向 28nm、22nm 转移；工艺制程的提升帮助芯片设计公司在更低功耗下实现产品性能的持续进步，进而带动终端产品的性能提升。

在消费电子行业，高性能和低功耗已经成为终端产品对 SoC 芯片的普遍要求。在蓝牙耳机、蓝牙音箱、智能穿戴、无线智能物联终端等应用场景下，性能与功耗的平衡成为芯片设计必须考虑的关键点。未来随着物联网服务的进一步普及，终端设备的更新迭代，性能更强大、续航更持久、功能更丰富的 SoC 主控芯片也将占据消费电子产业链中愈发重要的位置。

2、无线化潮流推动射频芯片发展，SoC 芯片集成度逐步提升

近年来，随着无线电子产品走进千家万户，蓝牙、WiFi、星闪等射频技术快速迭代。射频技术的进步大幅提升了设备无线通信的传输速率、传输距离和稳定性，推动了无线音频、智能物联终端芯片的迭代升级，以更好地满足用户在日常使用中的需求。随着无线电子产品的功能不断丰富，设备中包含的主控芯片需要以有限的空间和能耗实现射频通信、音频播放、视频编解码等多项功能，这就要求主控 SoC 芯片向更高集成度发展。

高度整合的 SoC 芯片不仅可以减少产品中的芯片数量，还可以降低应用开发难度，进而降低终端产品整体的功耗和制造成本、减轻终端产品的体积和重量。为了满足种类繁多的物联网终端产品的需求，SoC 芯片的灵活性，即一颗芯片可以支持多种配置、满足多个应用场景的特性，也需要在设计 SoC 芯片时一并考虑。

3、AI+潮流引领算力需求提升，边缘计算推动芯片升级换代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AI 算法已经广泛应用于音频、视频、智能物联网等领域，形成了更加宽广的“AI+”应用场景。智能终端设备通过对生活场景中用户数据的深度学习，为用户提供符合其个人偏好的个性化服务，“AI+家居”、“AI+大数据”等融合应用明显提升了用户的使用体验。为了更好地支撑高密度、高速率和低时延的应用场景，集中式的计算处理模式正在逐步转化为靠近用户、就近提供服务的边缘计算模式，即在终端设备上实现计算和推断。边缘计算模式可以提高数据分析效率，减少通信带宽限制，从而实现更快的响应速度和更流畅的使用体验。

在边缘计算场景下，包含 AI 算法的 SoC 芯片主要承担计算任务，通过将终端设备上的传感器（麦克风、摄像头等）收集的数据代入训练好的模型推理得出推断结果。由于智能物联终端的使用场景多种多样，对于计算硬件的考量不尽相同，对于算力性能的需求也有大有小。因此应用于边缘侧的 SoC 芯片需要对特定应用场景进行针对性设计

以实现最优的解决方案。未来 SoC 芯片具有的视频分析、语音识别、语义理解等功能将随着技术进步变得更为强大，进一步促进市场规模的增长。

（五）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等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发行人所属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通常采取的 Fabless 模式为半导体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Fabless 模式即无晶圆厂的芯片设计模式，与 IDM 相比，采用 Fabless 模式的厂商只负责芯片的电路设计与销售，而将生产环节委托集成电路产业链上的晶圆厂、封测厂等其他厂商处理。采用这种模式的芯片设计厂商可以集中资源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快速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特定产品，同时也降低了产品的研发周期和生产风险。这一模式在芯片设计行业内得到广泛应用。如苹果、高通等均采用了 Fabless 模式。SoC 芯片设计行业为芯片设计的细分行业，发行人及行业内多数可比公司均采用 Fabless 模式经营，以专注产品研发，形成市场竞争力。

2、区域性特征

从区域分布来看，国内 SoC 芯片设计企业主要集中在经济较发达、技术人才较为密集的区域。目前我国的 SoC 芯片设计企业主要集中在以上海、江苏、浙江地区为中心的长三角地区，和以深圳、广州、珠海为龙头的珠三角地区，呈现出较为明显的集聚效应。

3、季节性特征

从销售订单的季节性来看，由于 SoC 芯片的下游客户众多，即使存在部分应用于特定终端产品或应用场景的芯片需求存在季节性波动，单一类别客户的需求波动对行业整体影响较小，整体看来，SoC 芯片设计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并不明显。

4、周期性特征

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的下游终端应用除了蓝牙音频设备之外，还包括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通用多媒体设备等，适用终端的种类繁多，应用场景广泛，行业的周期性特征与国内外经济总体的周期性特征基本一致，总体波动幅度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发行人所在的集成电路行业总体具有一定周期性。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促进

了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中长期而言，我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整体仍呈现上升趋势。

（六）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竞争优势与劣势、行业发展态势、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以及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1、行业概况发展态势，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发展趋势

（1）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概况

集成电路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其制作一般需要采取特定工艺使单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然后焊接在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并封装在单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经过数十年发展，集成电路产业不仅已成为全球信息产业的重要基础，更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志。

随着技术的进步和工艺制程的提高，目前集成电路技术已进入特大规模时代，上亿乃至数十亿的晶体管得以被置于一颗芯片之上。相对于传统的分立电路，集成电路的体积更小、结构更紧凑，在成本、性能、功能等方面具有巨大的优势，在不同产业链中均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已成为现代电子信息产业中的核心部件。

从产业链分工来看，集成电路行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和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三大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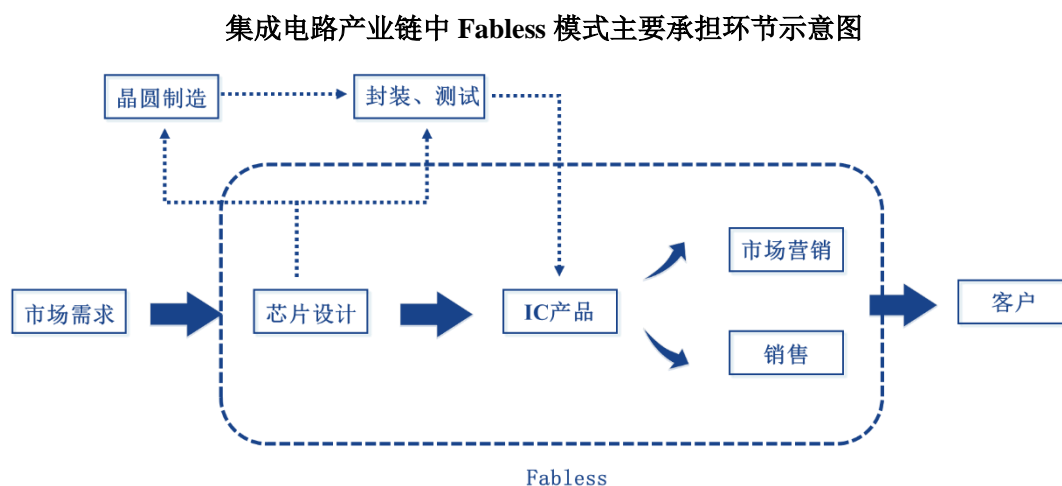
集成电路设计处于整个产业链的起始端，负责芯片的研发、设计，国内代表企业有海思半导体、紫光展锐、恒玄科技、杰理科技等；集成电路制造主要负责晶圆的生产、制造，国内代表企业有华虹集团、中芯国际、华润上华等；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主要负责芯片的封装、测试，国内代表企业有华天科技、通富微电、长电科技、华润安盛、米飞泰克等。

集成电路产业链及代表企业示意图



目前集成电路行业经营模式已经较为成熟，产业链中企业主要采用的有 Fabless 模

式、IDM 模式、Foundry 模式等。其中发行人采用的 Fabless 模式的示意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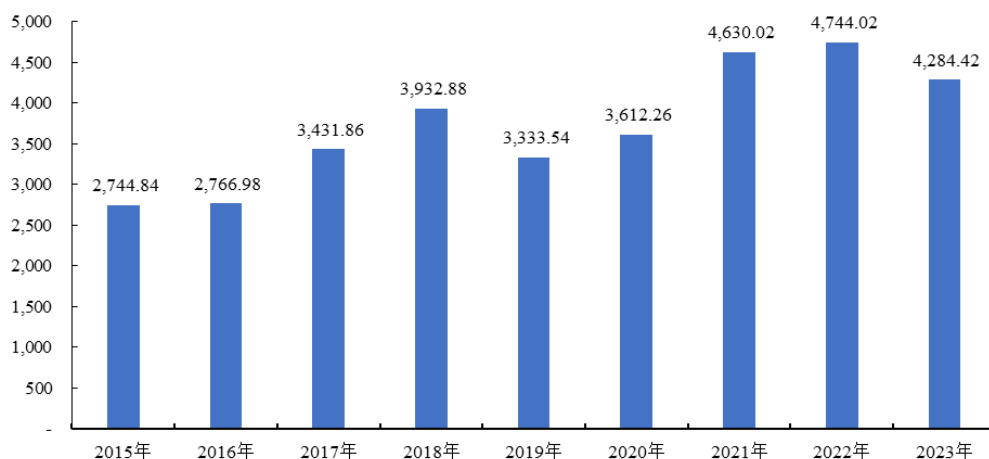


①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全球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的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至2018年期间，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呈现快速增长趋势，行业规模由2,744.84亿美元增长至3,932.88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2.74%。2019年，受国际贸易摩擦冲击的影响，全球集成电路产业总收入为3,333.54亿美元，较2018年度下降15.24%。随着贸易摩擦问题的缓解，5G通信、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2021年度市场规模快速增长。2022年以来，受到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需求疲软等影响，集成电路行业景气度有所调整，增速放缓。据全球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统计，2023年全球集成电路销售额为4,284.42亿美元。

2015-2023年全球集成电路产业规模

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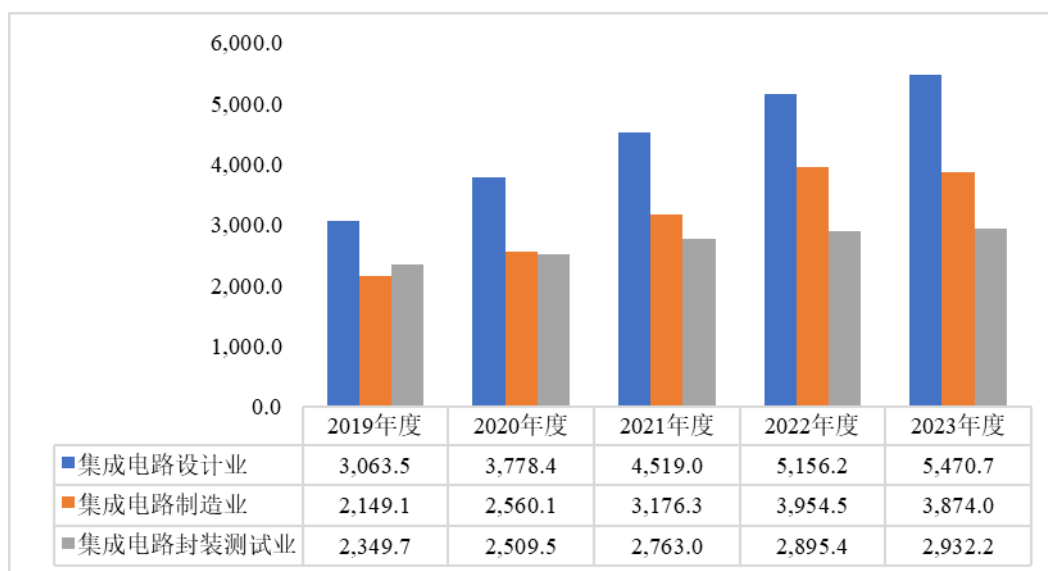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STS

②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19年至2022年期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逐年提高。2023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达12,276.9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3%。其中，设计业销售额为5,470.7亿元，同比增长6.1%。

2019-2023年中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制造业和封装测试业的销售规模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2)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发展概况

①全球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发展概况

集成电路行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子行业。其中，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由芯片设计公司构成，该类公司基于市场或客户提出的具体功能和性能方面的需求，开发设计出各种特定类型的芯片产品。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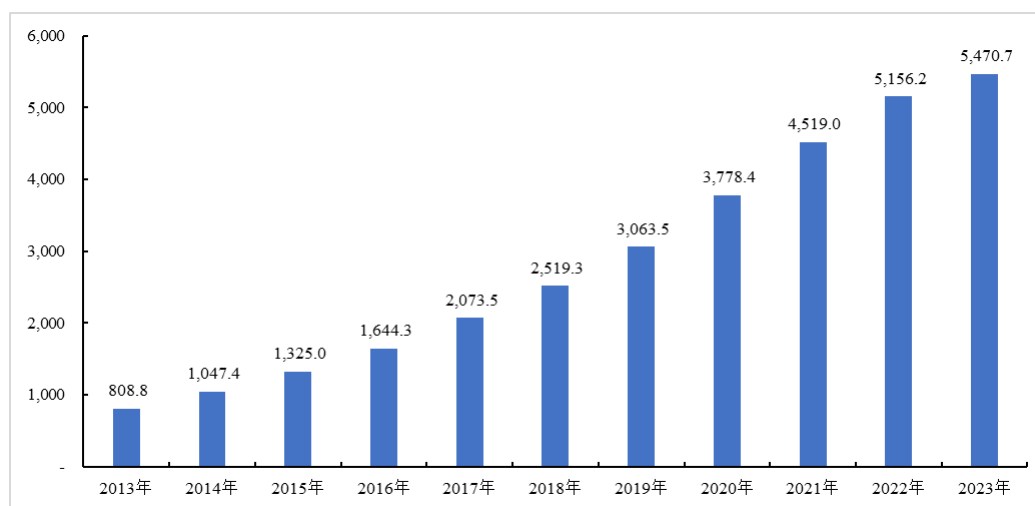
与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发展趋势一致，全球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市场规模近年间亦整体呈现上升趋势。根据 IC Insights 数据，全球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市场规模由 2017 年的 1,011 亿美元上涨到 2021 年 1,77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5.14%。

②中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发展概况

国内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过程中，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三个子行业的格局也正不断优化，其中集成电路设计业表现尤为突出。总体来看，集成电路设计业所占比重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数据统计，2023 年，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销售规模达到 5,470.7 亿元，所占比重达 44.56%。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已经超过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业，成为我国集成电路行业链条中最为重要的环节。

2013-2023 年中国集成电路设计产业销售收入规模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3) SoC 芯片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SoC 芯片即系统级芯片，是指将嵌入式中央处理器、数字信号处理器、音视频编解码器、电源电路管理系统、存储器、输入输出子系统等关键功能模块或组件进行集成的

一种芯片。SoC 芯片将多个功能模块或组件集成到一颗芯片中，集合了多颗单一芯片的不同功能，形成一个微小型系统以实现完整的系统功能。与单功能芯片相比，SoC 芯片集成度高、功耗低、性能全面，是当前集成电路设计研发的主流方向，也是各类电子终端设备运算及控制的核心部件。

在智能终端设备中，SoC 芯片是实现数据处理与传输、音视频编解码与输出、降噪处理等的关键部件，其系统设计难度高，电路结构复杂，涉及多个技术领域，是决定产品搭载功能多寡、实现性能强弱、最终价格高低的核心部件。近年来，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逐步成熟和普及使终端产品在形态、功能、性能等方面都获得了质的飞跃，以真无线蓝牙耳机（TWS）为代表的划时代产品的出现更是彻底激发了终端应用市场，下游市场的飞速扩张为 SoC 芯片行业带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和增长潜力。

发行人的 SoC 芯片主要用作各类智能终端的主控芯片，可广泛运用于蓝牙耳机、蓝牙音箱、智能穿戴设备、智能物联终端、通用多媒体设备等诸多下游产品。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下游应用市场情况具体如下：

①蓝牙耳机行业情况

蓝牙耳机是蓝牙技术应用时间较早、应用场景较为广泛的领域。随着蓝牙技术在安全性、传输速率、传输距离、低功耗、抗干扰等方面实现突破，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日益增长，蓝牙耳机在产品形态、功能特性等方面均经历了快速的更新换代。近年来，蓝牙耳机已成为组成消费电子市场的重要单品。

2016 年下半年，随着苹果 AirPods 的面世，蓝牙耳机进入“TWS”时代。TWS（True Wireless Stereo）耳机又被称为真无线蓝牙耳机，由主耳机通过无线方式向副耳机传输音频信号，左右两个耳机通过蓝牙组成立体声系统，并包含一个充电盒负责充电。与传统的蓝牙耳机相比，TWS 耳机解决了同步连接问题，使得连接的稳定性方面体验基本达到有线耳机水平。

2023 年以来，为迎合耳机智能化和健康化的发展趋势，市场上部分耳机品牌厂商开始推出 OWS 耳机这一全新产品。OWS（Open Wearable Stereo）耳机又被称为开放式真无线耳机，开放式真无线耳机使用小型高度集成化的解决方案，依托芯片算法形成合成声源，抑制外部声音的扩散，增强入耳声音传输的强度并实现定向传音的功能。针对

传统耳机存在的长时间佩戴不舒适、造成听力损伤、阻碍交流、影响耳道卫生等痛点问题，OWS 开放式真无线耳机可有效规避。OWS 开放式真无线耳机的发展和推广或将为无线耳机产业带来新一轮的推广普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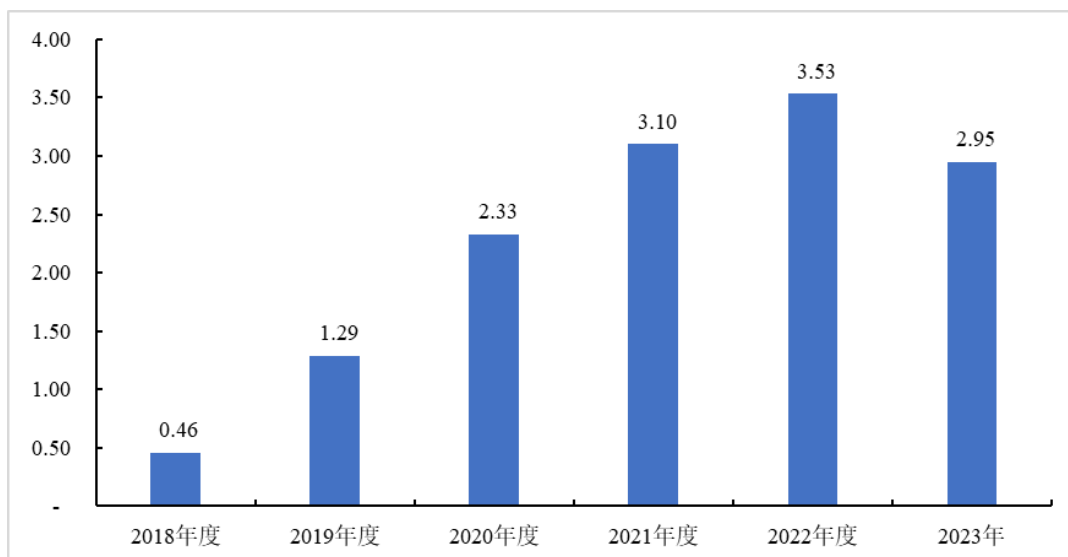
蓝牙耳机产品形态演变



低功耗蓝牙音频标准（LE Audio）改善了用户体验，进一步巩固了蓝牙在无线音频传输领域的市场地位。2018~2022 年，全球品牌 TWS 耳机出货量从 0.46 亿台上升至 3.53 亿台，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66.44%。2023 年，全球品牌 TWS 耳机出货量为 2.95 亿台。

2018-2023 年全球品牌 TWS 耳机出货量统计

单位：亿台



数据来源：Canalys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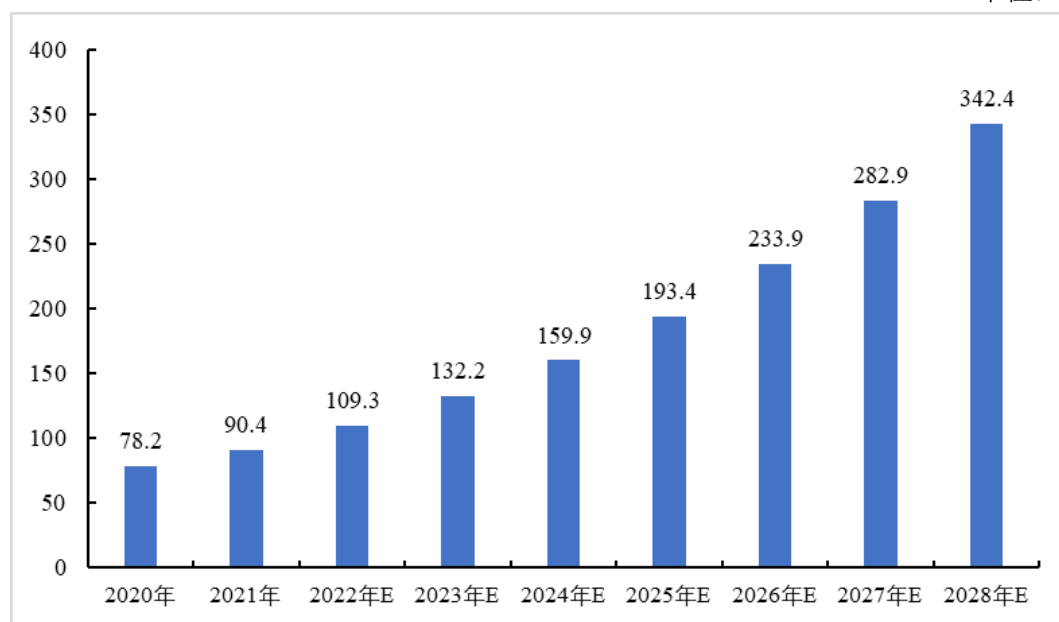
②蓝牙音箱行业概况

蓝牙音箱指内置具有蓝牙功能的 SoC 芯片，以蓝牙连接取代传统线材连接并传输音频信号的音响设备。蓝牙音箱外形一般较为小巧便携。消费市场上常见的蓝牙音箱多为单声道音箱（单扬声单元）；近年来随着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市场上也出现了一些音质较高的多声道音箱（两个或两个以上扬声单元）。音质清晰、功能多样、外观时尚的蓝牙音箱可广泛应用于家庭、车内、室外公共场所等多种场景，成为现代家庭生活、工作、娱乐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进步和语音识别准确性的提升，目前蓝牙音箱正朝向智能音箱的方向升级，逐渐成为用户通过语音交互的方式与智能家居产品进行沟通的重要媒介，承担智能家庭控制中心的重要职责。根据中国电子音响协会统计，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统计，2021 年全球智能音箱市场规模约为 90.4 亿美元，预计到 2028 年将增长至 342.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1%。

2020-2028 年全球智能音箱市场规模统计及预测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smart-speaker-market-size》

③智能穿戴设备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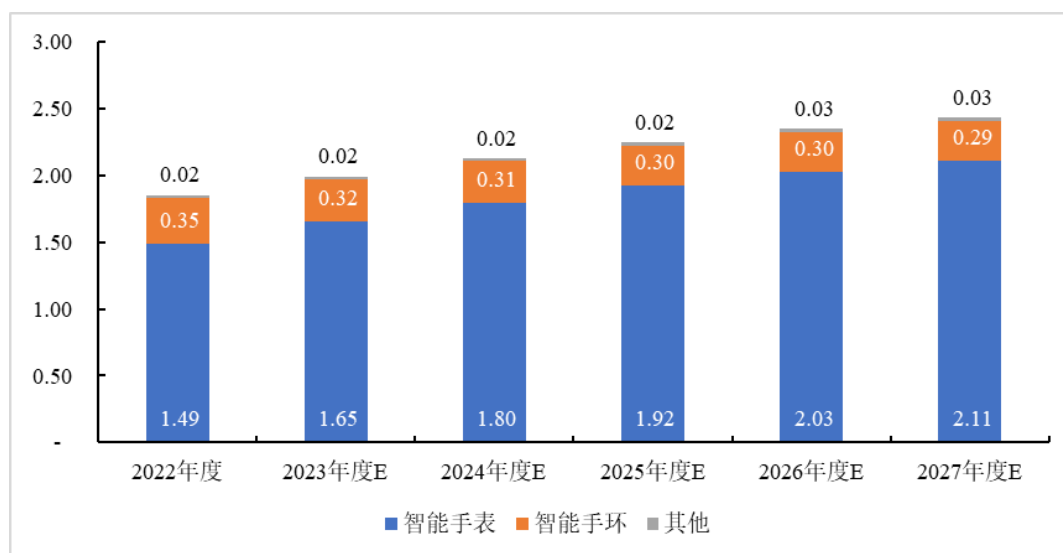
智能穿戴设备指整合在服装、饰品、随身物品中，可以舒适穿戴的智能电子设备。

通过连接互联网，并结合传感器及各类软件应用，智能穿戴设备可实现数据监测、数据分析、智能交互等功能，其应用场景覆盖运动测量、社交活动、休闲娱乐、定位导航、移动支付等诸多领域。目前市场上智能可穿戴设备的主要形态包括耳戴式设备、智能手表、智能手环、头戴式显示器、智能服装等。

根据 IDC 数据显示，除耳机等耳戴式设备外，2022 年全球智能穿戴设备出货量为 1.85 亿台，预计 2027 年将增长至 2.44 亿台，未来 4-5 年，智能穿戴设备市场容量预计将稳步提升。

2022-2027 年全球智能穿戴设备（耳戴式除外）出货量统计及预测

单位：亿台



数据来源：IDC

④智能物联终端行业概况

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可以根据功能定制开发，广泛应用于各种智能物联终端。工信部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中将物联网定义为“通信网和互联网的拓展应用和网络延伸，它利用感知技术与智能装置对物理世界进行感知识别，通过网络传输互联，进行计算、处理和知识挖掘，实现人与物、物与物信息交互和连接，达到对物理世界实时控制、精确管理和科学决策目的”。物联网的体系构架主要分为“云-管-端”三层，即平台层、网络层、终端层。发行人研发的 SoC 芯片主要应用于终端层，应用的具体终端设备主要包括智能家居、家庭健康医疗、行车记录仪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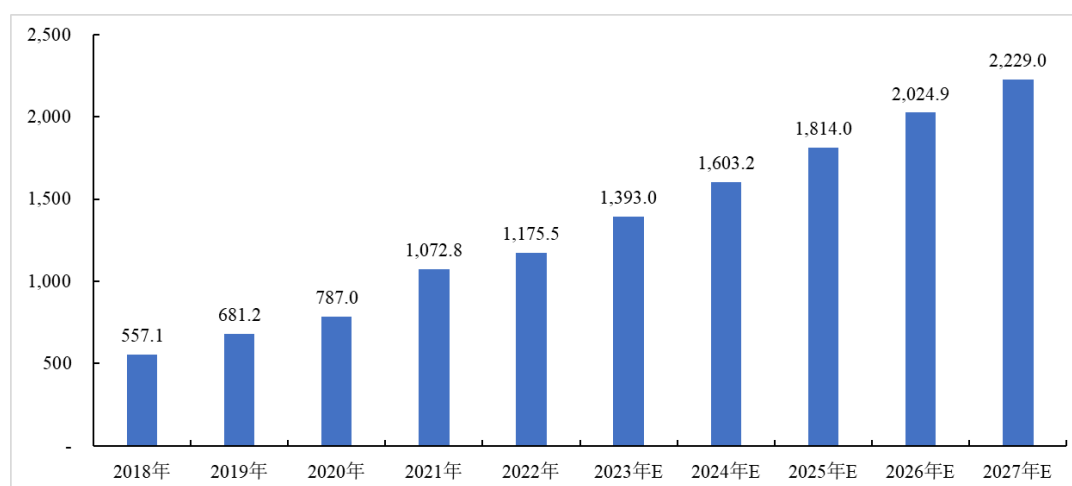
智能家居是指以家庭为中心应用场景，为消费者提供强交互性、强延伸性、强连接

性智能化生活服务的终端设备，包括智能家用安防、智能照明等子领域，旨在提升人们居住的体验，创造更加便捷、舒适、安全、节能的家庭生活环境。近年来，相关基础设施的更新换代奠定了家用物联网的发展基础，越来越多的智能化终端进入到人们的家庭生活中，加速了人们日常生活的全面智能化升级。

近年来，得益于人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和对舒适品质家庭生活的不断追求，智能家居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目前我国正处于智能家居的普及阶段，随着社会经济的逐渐恢复，人们更加注重家居幸福感和体验感的提升，消费端的需求将推动智能家居发展增速持续向上。根据 Statista 的数据，2022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规模为 1,175.5 亿美元，2018-2022 年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20.52%。根据 Statista 预测，2027 年智能家居行业的市场规模预计可以达到 2,229.0 亿元，2022 年~2027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3.65%。

2018-2027 年智能家居市场规模统计及预测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Statista

⑤通用多媒体终端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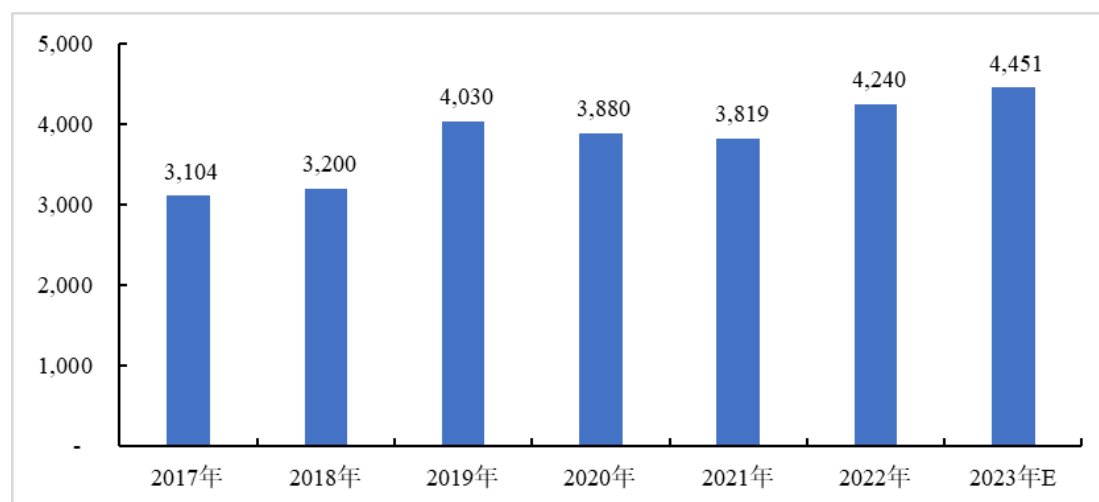
发行人研发的通用多媒体芯片主要包括不含射频传输功能的语音播放芯片以及智能玩具芯片，应用的具体设备主要包括智能语音玩具、Type-C 有线耳机、多媒体音箱、智能语音灯等。

近年来，随着我国消费者精神文化需求的提高以及智能终端产品的普及，音频播放设备应用场景不断增加。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发展，声音播放系统中，播音设备由原来较为单一的卡带、CD/VCD/DVD 机拓展为多媒体电脑、专业音响、手机等多种设备。

灵活多变，样式丰富的音响设备，使得人们听音乐更为方便，也为音乐播放终端产品提供了更广阔的市场，刺激了音频芯片等通用多媒体芯片需求量的大幅增长。2017年-2022年，电子音响设备行业总产值由3,104亿元增长至4,240亿元，年度复合增长率6.44%。预计2023年行业总产值将达到4,451亿元。

2017-2023年中国主要电子音响产品市场规模及预测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音响协会

与此同时，语音玩具、电子贺卡等多媒体终端产品不断推陈出新，拓展了多媒体终端产品的应用边界，也对承担其核心功能的 SoC 芯片的集成度和灵活性提出了更高要求，消费者对新兴终端产品的功能需求不断涌现，为通用多媒体芯片的广泛应用注入了新的活力。

2、行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面临的机遇

①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集成电路产业是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性、关键性和战略性的产业，在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我国集成电路行业相较于发达国家起步较晚，在技术、人才等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从而导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自给率偏低，集成电路产品长期依赖于国外进口。

近几年国家通过出台了一系列财政、税收、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和鼓

励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促进了集成电路行业的快速发展、增强了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提高了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整体竞争力。

②无线传输技术日新月异

2020年1月，国际蓝牙技术联盟发布蓝牙5.2版本及基于该版本的新一代蓝牙音频技术标准——低功耗蓝牙音频标准（LE Audio），蓝牙5.2版本打破了经典蓝牙点对点的传输模式，支持多重串流音频、广播音频技术，允许智能手机等单一音频源设备向单个或多个音视频接收设备间同步进行多重且独立的音频串流传输。LE Audio技术凭借其多功能、低功耗、低成本的综合优势，逐步取代了传统的经典蓝牙技术，成为了数据传输、位置服务、设备网络等应用场景的主流解决方案。随着互联网文娱产业的快速发展，智能电视、流媒体、智能机顶盒等硬件已成为家庭娱乐场景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带动了智能遥控等应用场景的发展。应用LE Audio技术的SoC芯片凭借其轻便、稳定的特征在无线音频、智能家居等领域获得了日益广泛的应用，市场需求空间广阔。

近年来，随着蓝牙等无线传输技术的迭代发展，其传输速率、功耗、稳定性等方面已逐渐满足了蓝牙耳机、蓝牙音箱、物联网终端等产品的需求，使用无线传输技术的无线耳机、智能音箱等渐趋成熟。在集成电路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无线传输终端采用的SoC芯片的性能和功能仍然在逐步提升，在实现无线传输立体声信号，提高连接效率和稳定性，提升音质的同时，不断提升终端设备的续航能力，拓展SoC芯片终端产品的应用领域。

③蓝牙音频市场稳步扩张

近年来，传统的有线耳机市场已经趋于饱和，TWS耳机则突破了物理线材的束缚，基本克服了蓝牙连接的不稳定性，充分解决了行业痛点，已成为蓝牙终端设备里增长最为迅速的单品。蓝牙音箱则以其简便的操作方式、流畅的播放质量、时尚多变的外观受到消费者的广泛欢迎。

在蓝牙耳机、蓝牙音箱行业的高速发展过程中，以杰理科技为代表的SoC芯片设计企业抓住行业机遇，充分发挥核心技术优势，连续推出了多款广受下游客户和终端消费者喜爱的SoC芯片，在蓝牙音频领域奠定了举足轻重的市场地位。

蓝牙耳机、蓝牙音箱行业的高速发展还在持续进行。需求层面，TWS耳机相比传

统耳机具有智能化、降噪功能强、交互方式多样等特点，且单价相较其他消费电子产品更容易被消费者广泛接受。随着 TWS 耳机续航、传输、音质等痛点的持续改善，消费者对 TWS 耳机的接受度逐渐提升，促进 TWS 耳机的需求上涨。市场层面，耳机与智能手机等智能硬件具有强相关性，其功能（如音频解码、双耳连接方式等）需要与特定的智能手机硬件相匹配，同时 TWS 耳机也能够延伸智能手机的功能（如语音助手），智能手机的高渗透率将进一步刺激 TWS 耳机市场需求。2016 年苹果公司带头在智能手机上取消 3.5mm 耳机接口，此后华为、小米、三星等品牌纷纷跟进；2020 年 10 月，苹果以环保为由取消附赠有线耳机，随后三星同样宣布取消附赠有线耳机。一方面，TWS 耳机正逐步成为智能手机的主流标配耳机类型；另一方面，TWS 耳机作为可穿戴设备中率先成熟的独立智能终端，正成为继智能手机之后消费电子厂商在物联网时代的又一主战场。根据国际蓝牙技术联盟统计，2020 年-2023 年，蓝牙音频设备的出货量从 8.5 亿台提升到了 9.4 亿台。国际蓝牙技术联盟预测，2028 年，全球蓝牙音频设备出货量将达到 13.0 亿台。伴随着新型人工智能技术、自然语言处理技术与智能语音交互技术的逐渐结合，TWS 耳机、蓝牙智能音箱等产品有望在未来迎来进一步发展和普及。

④智能物联终端市场快速兴起

随着互联网技术以及无线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成熟，智能物联终端作为新一代终端产品开始兴起，新的产品和应用不断涌现，同时带动传统行业转型升级。SoC 芯片作为产业智能化进程中必不可少的核心器件，将具有巨大的市场空间和发展前景。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发布的《The mobile economy 2023》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蜂窝网络物联网总连接数达到 25 亿，其中中国占有其中的 18.4 亿，预计到 2030 年，全球蜂窝网络物联网总连接数规模将持续增长至 53 亿。

物联网通过智能电视、智能穿戴、智能家居、智能医疗等消费级应用有效地重塑了万物互联的概念，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出货量持续增长，进而推动芯片设计行业不断发展。同时，在企业 and 开发者工程师共同努力下，新兴的物联网终端产品和应用不断涌现，产品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智能物联终端市场快速兴起。

（2）面临的挑战

①SoC 芯片快速迭代

对于终端设备而言，未来随着 5G、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兴技术与消费电子产品的逐步融合，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终端设备将会催生新的产品形态；对承担实现其主要功能的 SoC 芯片而言，随着无线射频协议不断更新，集成电路制造技术逐步迭代，蓝牙音频、智能穿戴、智能物联网等终端设备对芯片的规格、灵活性、集成度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面对快速迭代的终端产品市场，SoC 芯片设计企业需要保持充足的研发投入、丰富的技术储备、多样的产品条线和紧跟市场需求的销售体系，不断响应技术升级和产品功能迭代，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 SoC 芯片产品系列，才能在 SoC 芯片市场中维持并扩大市场份额。

②下游客户需求分化加剧

在以蓝牙耳机为代表的部分 SoC 应用领域中，同时存在着少量具有较强品牌效应的品牌客户和大量其他下游客户。对品牌客户而言，SoC 芯片的产品性能和技术服务的响应速度是其选择供应商时考虑的主要因素，品牌厂商客户往往选择产品规格较高、技术实力较为前沿的 SoC 品牌；对其他下游客户而言，产品的出货量、灵活性和使用的便捷性是其选择供应商时考虑的主要因素，其他下游客户往往选择产品灵活性较强、市场生态较为完善的 SoC 品牌。不同下游客户对于 SoC 芯片特征、服务内容的需求存在较大差异。只有把握不同下游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才能在相应市场中保持充足的竞争力。

3、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发行人所属细分行业为 SoC 设计行业，行业内的主要可比公司包括：

地区	公司简称	主要产品应用领域
境外	高通	手机、通信、物联网、汽车电子、蓝牙等
	联发科	手机、平板电脑、蓝牙、GPS 等
境内	恒玄科技	智能音频终端等
	中科蓝讯	蓝牙耳机、蓝牙音箱等
	炬芯科技	蓝牙音频、便携式音视频等
	博通集成	5.8G 产品、WiFi 产品、蓝牙数传、蓝牙音频、无线麦克风等
	泰凌微	零售物流、智能家居、医疗健康及消费电子设备等领域

以上可比公司的主要情况如下：

（1）高通

高通（QCOM.O，美国）创立于 1985 年，总部设于美国，为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从事数字芯片的设计、开发及销售，其中包括移动处理器、芯片组、基带芯片、调制解调器。2015 年 8 月，高通收购了总部位于英国的芯片公司 Cambridge Silicon Radio，Cambridge Silicon Radio 主要产品为蓝牙芯片、GPS 芯片，产品应用在音频、家庭娱乐、物联网、可穿戴设备及健身设备等领域。根据其披露的定期报告，2023 财年，高通实现营业收入 358.20 亿美元，净利润 72.32 亿美元。

（2）联发科

联发科（2454.TW，中国台湾）创立于 1997 年，总部位于中国台湾，主要产品为手机芯片、平板电脑芯片、蓝牙音频芯片、WiFi 芯片、GPS 芯片、NFC 芯片、多模无线充电芯片、可穿戴装置芯片、物联网芯片等。联发科已在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2017 年，联发科收购了主营产品为蓝牙音频芯片的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后双方整合资源共同拓展物联网市场。根据其披露的定期报告，2023 年度，联发科实现营业收入 4,334.46 亿新台币，净利润 771.91 亿新台币。

（3）恒玄科技

恒玄科技（688608.SH）创立于 2015 年，总部位于上海市，主要从事智能音频 SoC 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产品应用于智能蓝牙耳机、Type-C 耳机、智能音箱等低功耗智能音频终端，已于 2020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其披露的定期报告，2023 年度，恒玄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21.76 亿元，净利润 1.24 亿元。

（4）中科蓝讯

中科蓝讯（688332.SH）创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主要从事无线音频 SoC 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TWS 蓝牙耳机芯片、非 TWS 蓝牙耳机芯片、蓝牙音箱芯片等。根据其披露的定期报告，2023 年度，中科蓝讯实现营业收入 14.47 亿元，净利润 2.52 亿元。

（5）炬芯科技

炬芯科技（688049.SH）成立于2014年，总部位于广东省珠海市，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蓝牙音频 SoC 芯片系列、便携式音视频 SoC 芯片系列、智能语音交互 SoC 芯片系列等。根据其披露的定期报告，2023 年度，炬芯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5.20 亿元，净利润 0.65 亿元。

（6）博通集成

博通集成（603068.SH）成立于2004年，总部位于上海市，主要从事无线通讯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与销售，具体类型分为无线数传芯片和无线音频芯片，产品应用类别主要包括 5.8G 产品、WiFi 产品、蓝牙数传、通用无线、对讲机、广播收发、蓝牙音频、无线麦克风等。根据其披露的定期报告，2023 年度，博通集成实现营业收入 7.05 亿元，净利润-0.98 亿元。

（7）泰凌微

泰凌微（688591.SH）成立于2010年，总部位于上海市，主要从事微电子产品、集成电路芯片、系统设备硬件的开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主要产品为低功耗蓝牙类 SoC 产品。根据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2023 年度，泰凌微营业总收入 6.36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0.50 亿元人民币。

4、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核心技术优势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持续聚焦于 SoC 芯片的设计与研发。发行人在架构设计技术、低功耗技术、射频技术、音频技术、视频技术、智能应用技术等核心技术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淀。依托于各项核心技术所形成的产品，在可靠性、功耗、信噪比等方面的性能表现处于业内前沿地位。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38 项（含 4 项境外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163 项。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并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第九届广东专利优秀奖”；产品多次获得“中国芯”优秀技术创新产品、优秀市场表现产品等称号。产品性能和市场表现得到行业权威认可。发

行人的核心技术包括：

核心技术	核心技术优势的具体表现
架构设计技术	采用精简指令集，使用复合指令和立即数压缩编码技术，拥有较高的代码密度，在行业内处于前沿水平。
低功耗技术	产品功耗指标优势显著，其中 TWS 蓝牙耳机芯片播放功耗优于 4.0mA。
射频技术	蓝牙射频的发射与接收指标达到业界前沿水平，可实现标准蓝牙音乐播放 35ms 超低延时的长距离抗干扰传输。
音频技术	音频 ADC 信噪比可达 110dB，音频 DAC 信噪比可达 120dB，底噪优于 1uV，均达到业界前沿水平。
视频技术	自主研发了 H.264 等编解码技术，自主研发混合架构 2.5D 图形处理器（GPU）通用输入输出端口（GPIO）、宽动态实时图像处理、多通道交叉视频编解码器以及丰富的视频标准接口，在单芯片上提供高集成度高性能的视频解决方案。
智能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基于深度学习的 ENC 降噪技术和语音命令词识别技术，在低资源的平台上降噪效果和语音命令词识别精度等指标达到业界主流水平，自主研发的 NPU 可实现更好的降噪和识别效果。

经过十余年的迭代优化，发行人形成了自主研发的 IP 核体系。在现有的丰富 IP 核储备基础上，发行人可以方便快捷地开发出功能丰富、特色鲜明的产品；相较于采用外购 IP 核的竞争对手，发行人对自研 IP 核的理解更为深刻，可以根据技术发展或通信协议更新，对原有 IP 核进行升级或精简；发行人设计产品时，除了对 IP 核的简单复用，还可以根据市场需求，针对性地增强或精简特定功能，能够更加精准地满足特定应用场景的专业需求。

②服务客户的规模化优势

经过十余年的深耕和积累，发行人已形成了高规格、高灵活性、高集成度的产品系列和全面覆盖、个性化服务的生态体系。能够全面服务品牌客户的技术标准以及众多终端消费者复杂多变的个性化需求，客户服务规模化优势明显。

对于品牌客户，发行人的产品已进入小米、Realme、荣耀、VIVO、魅族、传音、JBL、boAt 等主要品牌客户的供应链，并持续应用于其推出的新产品中。发行人技术体系全面，产品整体性能和主要功能达到行业前沿水平。

对于众多需求复杂的终端消费者，发行人和方案商共同构建了 SoC 设计、销售、二次开发的产业生态体系。发行人专注于 SoC 芯片的设计和研发，销售标准化芯片产品，方案商结合下游客户的特定需求和芯片产品的功能特点进行二次开发，一款标准化芯片对应的二次开发方案可能多达成百上千种，以满足众多终端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

有效拓展了杰理科技产品的销售对象和应用领域，扩大了终端市场容量，提升了智能终端的普及程度。

③业务规模和品牌优势

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单个芯片从设计、流片到量产均要求企业投入大量的时间成本和资金成本。针对同款产品需要有较高的销量规模才能弥补其前期的投入，单个产品的平均成本也会随着产量的增多而降低，整体规模较大的头部企业占据了明显的市场优势。同时，庞大的出货量和广泛的客户群体可以提高企业和品牌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声誉，企业可以凭借长期积累的口碑取得更多潜在客户的订单，形成良性循环。发行人的产品覆盖范围宽广，各类主要产品及应用场景具体如下：

主要产品	应用场景
蓝牙耳机芯片	TWS 蓝牙耳机、OWS 蓝牙耳机、头戴式蓝牙耳机、颈挂式蓝牙耳机、商务单边蓝牙耳机、运动蓝牙耳机、游戏蓝牙耳机、睡眠蓝牙耳机、翻译耳机、助听耳机等
蓝牙音箱芯片	K 歌音箱、智能音箱、便携蓝牙音箱、炫彩蓝牙音箱、广播音箱、挂脖音箱、电竞音箱、无线领夹麦克风、无线话筒等
智能穿戴芯片	智能运动手表、智能商务手表、健康监测手表、智能手环、智能眼镜、智能戒指等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智能门锁、行车记录仪、监控摄像头、电动车仪表盘、智能点读机、智能家居控制面板、小型无人飞行器、智能体脂秤、无线血压计、血氧仪等
通用多媒体芯片	智能语音玩具、Type-C 有线耳机、多媒体音箱、智能语音灯等

2021-2023 年度，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恒玄科技、中科蓝讯、炬芯科技、博通集成和泰凌微蓝牙音频芯片销量合计 39.24 亿颗；发行人同期蓝牙音频芯片销量为 46.59 亿颗，销量高于前述国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累计销售量，行业地位显著。

经过持之以恒的品牌建设，“杰理科技”品牌在蓝牙音频 SoC 芯片市场已经获得了较高的知名度，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发行人优质的品牌形象、良好的产品口碑和在业界长期积累的声誉有利于杰理科技芯片及其下游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推动发行人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④技术支持和服务优势

芯片设计企业的技术支持、售前售后服务对芯片功能的最终实现、终端产品质量以及下游客户的量产周期具有重大的影响。发行人除提供芯片产品外，还建立了一套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体系；出于 SoC 下游市场在深圳集中度明显较高考虑，发行人在深

圳成立了子公司，组建了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队伍，为客户提供专门的技术支持，充分利用了子公司所在地深圳的区位优势。基于发行人平台化产品优势和服务优势，发行人客户保持着较高的稳定性。

发行人提出了“一小时响应”“总部工程师一线支持”等机制，即客户在使用发行人芯片产品需要支持时，销售支持工程师需在一小时内响应客户，如果该支持事项需更有经验的应用工程师支持，发行人工程师将快速赶赴客户现场提供服务。发行人为客户及时、高效地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发行人芯片产品在终端产品的高效应用，打造“杰理”服务品牌。

⑤研发团队优势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智力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具有完善专业知识及丰富设计经验的技术人才。发行人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极具创造力的研发团队，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积淀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发行人设有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证的“广东省射频智能企业重点实验室”以及全国博士后管委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认定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

发行人高度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通过人才引进、自身培养等方式建立了一支技术能力突出、实践经验丰富、创新理念先进的研发团队。经过长期的探索、磨合与沉淀，形成了以张启明先生、胡向军先生、黄海涛先生、罗广君先生、邓玉林先生为核心的强大研发团队，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具有 20 年以上从事集成电路设计的经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研发人员数量达到 339 人，占发行人员工总数的 69.75%。此外，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均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100 名研发人员已成为股权激励对象，能够有效保证研发团队的凝聚力和稳定性。

⑥平台化开发和快速响应优势

发行人在 SoC 研发领域历经十余年磨砺，形成了产品线全面、IP 核丰富、功能模块可复用性强的一站式柔性研发平台；研发平台与团队共同构成了发行人的平台化开发优势。

发行人已经搭建起了可以快速准确响应市场需求的研发管理架构。对于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发行人凭借成熟的核心构架、完善的技术模块体系、对 IP 核心的深刻理解

以及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可以快速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芯片产品，并推出配套软件包供方案商等客户二次开发个性化应用，能够满足对应市场上绝大部分个性化需求。

⑦产业链协同优势

在国际政治局势不确定性对全球半导体供应链体系带来重大不确定性的大背景下，建立稳定、可持续的国内芯片供应体系，已成为国内芯片设计企业共同面临的关键问题。发行人基于自身研发技术优势，与国内重要的集成电路上游供应商建立了稳定业务合作与工艺技术交流模式，主要包括晶圆代工龙头企业华虹集团、华润上华，封装测试先进企业华天科技、华润安盛，晶圆测试企业米飞泰克等；通过产业链协同，发行人将重要产品关键技术指标提升到业内前沿水平。

发行人凭借优异的产品设计创新能力，与具备先进生产技术及工艺能力、稳定品质管控能力的知名供应商展开合作，实现强强联合，确保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形成了产业链协同优势。

（2）竞争劣势

①资金实力相对不足

SoC 设计行业的技术水平要求较高，新产品推出速度较快，发行人为了维持自身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在市场中的地位，需要大量研发人员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具有研发投入大、盈利周期长等特点，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均需要大量资金支持。杰理科技作为民营高科技企业，资金实力和融资渠道有限，难以满足企业快速发展和研发投入对于资金的需求。

②技术人才仍有缺口

发行人所属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发行人主要从事的 SoC 研发设计需要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高端人才储备是未来提升集成电路设计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保证。从长远发展的角度来看，发行人目前的技术人才储备相对不足，未来需要进一步通过内部人才培养及外部人才引进进行充实，为发行人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七）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

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比较情况

1、经营情况及关键业务数据对比

发行人与 A 股上市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关键业务数据对比，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毛利率、各项费用率等方面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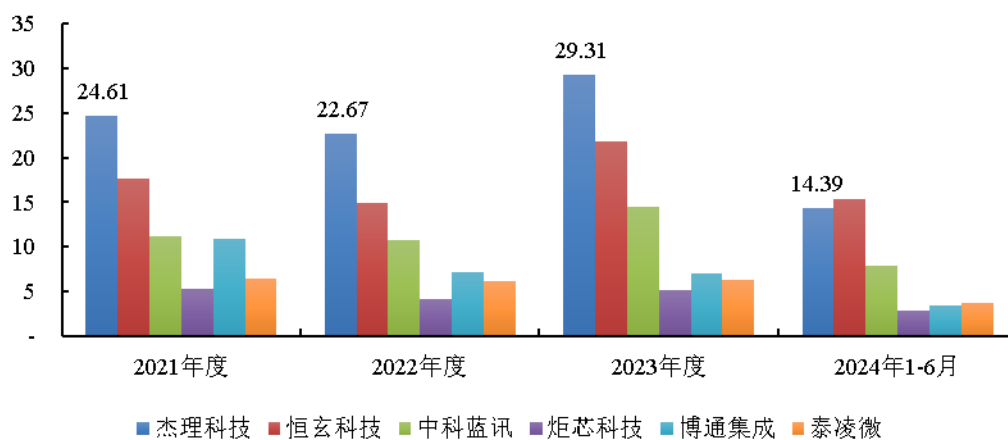
2、市场地位对比

(1) 关键经营业绩指标位居前列

整体经营方面，杰理科技凭借多年积累的核心技术优势及良好的品牌口碑，持续推出高性能、高灵活性、高集成度的新产品，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杰理科技的营业收入在国内市场范围内位居前列。报告期内，杰理科技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营业收入对比如下：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对比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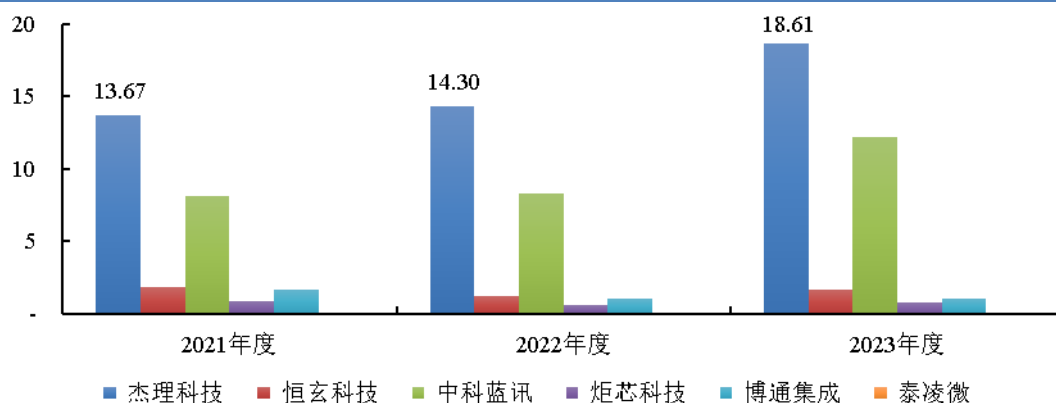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2) 蓝牙音频芯片销售数量大幅领先

在蓝牙音频芯片领域，杰理科技经过十余年的持续耕耘和不断积累，发行人品牌在业内已享有较高的市场声誉，出货量长期显著领先于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2021-2023年度，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蓝牙音频芯片销售数量对比如下：

2021-2023年度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蓝牙音频芯片销售数量对比

单位：亿颗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和定期报告，博通集成未披露蓝牙音频产品的销售数量，上图采用的数据为无线音频产品的销售数量。

3、技术实力对比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不断投入技术研发，努力贴合市场需求，积极应用先进技术，持续推出优质产品，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实力。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和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与技术实力相关的关键数据指标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研发人员数量	研发人员占比	发明专利数量	知识产权总体情况
1	杰理科技	339	69.75%	338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38 项（含 4 项境外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163 项。
2	恒玄科技	571	85.74%	216	拥有 242 项专利，其中包括 216 项发明专利和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
3	中科蓝讯	221	77.82%	51	拥有 124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5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拥有 3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13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4	炬芯科技	240	70.59%	299	在全球拥有专利共 335 项，其中美国获得 19 项，欧洲获得 13 项，中国大陆获得 303 项；包括发明专利 29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3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登记 96 项；拥有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 90 项。
5	博通集成	273	85.85%	157	拥有中美发明专利共 157 项，涵盖了无线射频领域能耗、降噪、滤波、唤醒等关键领域。
6	泰凌微	256	71.31%	83	拥有专利 84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59 项，境内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海外专利 2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15 项；软件著作权 24 项。

4、产品指标对比

考虑发行人各类产品的定位、应用场景以及在销售实践中遇到的主要竞品情况，以

下选择了主要可比公司或对应品类主要品牌的相关产品进行性能指标的对比。发行人主要产品与相关产品的对比如下：

（1）对比指标的选取说明

就蓝牙音频芯片而言，发行人与竞品在性能方面对比的主要指标包括处理器、蓝牙、功耗、音频性能等，功能方面的主要指标包括降噪功能、内置充电、内置 FM、内置 NFC 等，选取指标的情况说明如下：

指标分类	指标	选取指标情况说明
处理器	CPU/DSP 处理器	核心处理器指标，一般而言处理器频率越高、内核数量越多，性能越高。
蓝牙	蓝牙版本	指蓝牙协议的版本，随着版本提升，最大传输速率、传输距离、功耗等指标逐渐演进，对应产品性能逐步提升、功能逐步增强。
	LE Audio 功能	提供高质量的音频传输和低功耗的特性，可实现更出色的音质和更长的电池寿命。
	射频接收灵敏度	即最小信号接收功率，值越小灵敏度越高，接收距离越远，数据传输越流畅，性能更佳。
	最大发射功率	用于衡量蓝牙连接的上行信号质量，一般而言最大发射功率越大，连接质量越稳定。
功耗	播放功耗	指芯片正常工作时的耗电功率，在满足用户需求的情况下，功耗水平的数值越小越好，否则会影响终端的使用时间。
音频性能	DAC 信噪比	数模转换中，有效信号的强度与噪声信号的比值，信噪比数值越高说明有效信号占比越高，音频性能越好。
	ADC 信噪比	模数转换中，有效信号的强度与噪声信号的比值，信噪比数值越高说明有效信号占比越高，音频性能越好。
	THD+N 失真噪声 (DAC)	数模转换中，失真与噪声之和，数值越小，音频还原质量越好。
	THD+N 失真噪声 (ADC)	模数转换中，失真与噪声之和，数值越小，音频还原质量越好。
功能	降噪功能	ANC 降噪：对耳机佩戴者有利的降噪功能，去除环境噪声，自适应降噪功能对环境适配性更高，降噪效果更好；ENC 降噪：通话质量提高，更好的接收佩戴者说话的声音，同时降低环境噪声，使远端通话者听到声音更清晰。
	入耳监测、触摸功能	采集外部信号，由 SoC 芯片处理信号并输出指令的功能。对于内置入耳监测、触摸功能的蓝牙耳机芯片，用户可以通过戴上/摘下耳机、触摸耳机等动作实现对音频输出的控制。
	内置充电功能	芯片内置充电功能可帮助设备精简外围电路，减少外围元器件。
	内置 FM 功能	芯片内置频率调制功能可帮助设备实现无线收音效果。
	内置 NFC 功能	芯片内置近距离无线通讯技术，具有 NFC 功能的设备可以在彼此靠近的情况下进行数据交换。
	内置 RTC 功能	芯片内置实时时钟功能，可提供精确的时间和日期信息，精简外围电路，减少外围用于时间同步的 RTC 元器件。

由于应用场景存在差异，蓝牙耳机芯片与蓝牙音箱芯片参与比较的部分重要指标存

在差别。例如播放功耗决定了蓝牙耳机的续航时间长度，是影响蓝牙耳机芯片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指标；蓝牙音箱一般采用有线供电或内置大容量电池，SoC 芯片播放功耗对蓝牙音箱使用的影响较小，不属于需要重点考虑的指标。

（2）蓝牙耳机 SoC 芯片对比

以发行人新一代高端蓝牙耳机芯片 JL708N 系列产品为例，与市场上其他境内外厂商推出的部分高端产品相比，发行人 JL708N 芯片在蓝牙版本、射频接收灵敏度、播放功耗、DAC 信噪比/ADC 信噪比等主要指标方面均位居行业前列。此外，发行人 JL708N 芯片实现了 ANC 主动降噪、ENC 通话环境降噪、入耳监测、单触摸和双击操作等较为全面的行业前沿功能，产品性能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具体如下表所示：

指标分类	指标	杰理科技 JL708N	境外主要竞品（应用于 VIVO 蓝牙耳机）	境内主要竞品 A（应用于华为蓝牙耳机）	境内主要竞品 B（应用于 Realme 蓝牙耳机）	境内主要竞品 C（应用于 OPPO 蓝牙耳机）
处理器	CPU/DSP 处理器	双核 192 MHz ×2	32MHz CPU + 120MHz DSP	双核 200 MHz ×2	单核 180 MHz	64MHz CPU + 64MHz DSP
蓝牙	蓝牙版本	V5.4	V5.2	V5.2	V5.3	V5.3
	LE Audio 功能	支持	支持	支持	支持	支持
	射频接收灵敏度	-99dBm	未披露	-96dB	-96dB	-97dB
	最大发射功率	13dBm	13dBm	13dBm	11 dBm	12 dBm
功耗	播放功耗	3.xmA	未披露	未披露	5mA	3.8mA
音频性能	DAC 信噪比	109dB	101dB	120 dB	101dB	110dBA
	ADC 信噪比	106dB	100.9dB	105 dB	85 dB	106dB
	THD+N 失真噪声（DAC）	-90dB	-93.3dB	未披露	-85dB	-100dB
	THD+N 失真噪声（ADC）	-90dB	-85.4dB	未披露	-81dB	-100dB
功能	降噪功能	支持 ANC 自适应降噪、ENC 通话环境降噪	支持 ANC	支持 ANC	ENC 通话环境降噪	ENC 通话环境降噪
	入耳监测、触摸功能	支持入耳检测，单触摸和双击操作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支持入耳检测，单触摸和双击操作

	内置充电功能	支持	支持	未披露	支持	支持
--	--------	----	----	-----	----	----

注：杰理科技产品指标来源于研发中心测试，竞品资料来源于竞品公司官网、公开信息查询。

（3）蓝牙音箱 SoC 芯片对比

以发行人新一代蓝牙音箱芯片 JL703N 系列产品为例，与市场上其他厂商推出的部分高端产品相比，发行人 JL703N 芯片在处理器处理能力、蓝牙版本、射频接收灵敏度、DAC 信噪比/ADC 信噪比等主要指标方面均位居行业前列。此外，发行人 JL703N 芯片实现了内置充电、内置 FM、内置 NFC 等较为全面的行业前沿功能，产品性能与功能均在市场上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具体如下表所示：

指标分类	指标	杰理科技 JL703N	境内主要竞品 D	境内主要竞品 E
处理器	CPU/DSP 处理器	双核 320 MHz×2	单核 288 MHz	双核 240 MHz +400 MHz
蓝牙	蓝牙版本	V5.4	V5.0	V5.0
	LE Audio 功能	支持	未披露	支持
	射频接收灵敏度	-95.5dBm	-88dBm	-94dBm
	最大发射功率	11dBm	10dBm	11dBm
音频性能	DAC 信噪比	109dB	105dB	101dB
	ADC 信噪比	106dB	96dB	96dB
	THD+N 失真噪声 (DAC)	-99dB	-86dB	-87dB
	THD+N 失真噪声 (ADC)	-90dB	-86dB	-85dB
功能	内置充电功能	支持	未披露	支持
	内置 FM 功能	支持	未披露	支持
	内置 NFC 功能	支持	未披露	支持
	内置 RTC 功能	支持	未披露	支持

注：杰理科技产品指标来源于研发中心测试，竞品资料来源于竞品公司官网、公开信息查询。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 主要产品的产量和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产销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产量（万颗）	121,136.02	239,350.78	170,703.12	181,670.39
销量（万颗）	120,314.55	236,705.91	175,512.17	172,254.56
产销率	99.32%	98.89%	102.82%	94.82%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销率保持稳定。

2、主要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蓝牙耳机芯片	69,397.09	48.24%	159,982.96	54.59%
蓝牙音箱芯片	36,352.28	25.27%	64,817.46	22.12%
智能穿戴芯片	9,891.15	6.88%	14,366.81	4.90%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18,292.86	12.72%	32,841.60	11.21%
通用多媒体芯片	9,289.32	6.46%	18,771.85	6.41%
其他	644.12	0.45%	2,256.07	0.77%
合计	143,866.81	100.00%	293,036.75	100.00%
产品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蓝牙耳机芯片	124,646.38	55.00%	104,881.65	42.62%
蓝牙音箱芯片	57,260.85	25.27%	79,613.07	32.35%
智能穿戴芯片	2,726.81	1.20%	-	-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25,060.59	11.06%	35,954.26	14.61%
通用多媒体芯片	15,993.99	7.06%	22,262.34	9.05%
其他	938.58	0.41%	3,373.77	1.37%
合计	226,627.20	100.00%	246,085.1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产品类别的销售收入变动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别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颗

产品类别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蓝牙耳机芯片	1.20	1.22	1.28	1.29
蓝牙音箱芯片	1.12	1.17	1.25	1.44
智能穿戴芯片	2.22	2.22	2.48	-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2.28	2.60	3.06	3.55
通用多媒体芯片	0.54	0.60	0.69	0.88

报告期内，除智能穿戴芯片外，发行人各类别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价均有所下降。

4、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2024年1-6月			
1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3,068.26	9.08%
2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2,193.11	8.47%
3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1,624.20	8.08%
4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0,348.48	7.19%
5	深圳市也扬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152.30	5.67%
合计		55,386.34	38.49%
2023年度			
1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374.20	9.00%
2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5,006.38	8.53%
3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4,765.82	8.45%
4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9,105.31	6.52%
5	深圳市伦茨科技有限公司	18,100.39	6.18%
合计		113,352.11	38.68%

2022 年度			
1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3,955.58	10.57%
2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8,444.84	8.14%
3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7,542.73	7.74%
4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6,736.88	7.38%
5	深圳市伦茨科技有限公司	16,235.53	7.16%
合计		92,915.55	40.99%
2021 年度			
1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092.11	10.60%
2	深圳市伦茨科技有限公司	22,872.23	9.29%
3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2,548.77	9.16%
4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723.88	8.42%
5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8,935.78	7.69%
合计		111,172.77	45.18%

注：上述销售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销售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8%、40.99%、38.68%以及 38.49%，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收入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主要原材料和价格变动趋势

发行人采用 Fabless 业务模式，该业务模式下，发行人仅从事 SoC 芯片的研发、设计及销售工作，对于 SoC 芯片的生产加工环节均委托外部的晶圆制造厂及封装测试厂完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环节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晶圆制造	79,803.04	68.73%	122,570.26	64.96%
委外芯片封装测试	16,567.49	14.27%	33,788.02	17.91%
配套封装芯片	19,742.86	17.00%	32,329.01	17.13%
合计	116,113.39	100.00%	188,687.28	100.00%
采购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晶圆制造	91,496.59	62.19%	138,340.77	65.20%
委外芯片封装测试	32,303.12	21.96%	45,190.08	21.30%
配套封装芯片	23,316.23	15.85%	28,642.72	13.50%
合计	147,115.93	100.00%	212,173.57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采购环节的单价情况如下：

类别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晶圆制造（元/片）	11,319.26	11,641.21	11,538.76	10,974.55
委外芯片封装测试（元/颗）	0.14	0.14	0.19	0.24
配套封装芯片（元/颗）	0.12	0.12	0.16	0.19

2、主要能源的供应情况

发行人作为采用 Fabless 模式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不直接从事芯片的生产和加工环节，所有原材料采购及产品生产加工环节均委托加工厂商进行，不存在采购生产所需的能源的情形。发行人的能源需求主要为办公用水、电，由所在地的相关供电、水务单位提供，价格较为稳定，消耗金额较小，其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3、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2024年1-6月			
1	华虹集团	80,650.71	66.69%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2,286.76	10.16%
3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9,632.31	7.97%
4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5,863.76	4.85%
5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3.48	2.81%
合计		111,837.01	92.48%
2023 年度			
1	华虹集团	123,475.81	62.94%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6,891.48	13.71%
3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12,077.21	6.16%
4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1,923.16	6.08%
5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27.10	3.73%
合计		181,694.76	92.61%
2022 年度			
1	华虹集团	89,541.67	58.50%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1,813.30	14.25%
3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10,229.30	6.68%
4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99.29	6.47%
5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5,567.41	3.64%
合计		137,050.97	89.54%
2021 年度			
1	华虹集团	136,600.68	60.91%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7,756.15	12.38%
3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94.94	5.26%
4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9,092.19	4.05%
5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8,363.30	3.73%
合计		193,607.26	86.33%

注：上述采购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合并计算采购金额。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华虹集团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 60.91%、58.50%、62.94% 和 66.69%。华虹集团是拥有先进芯片制造主流工艺技术的国有集成电路制造产业集团。集团旗下业务包括集成电路研发制造、电子元器件分销、智能化系统应用等板块。集成

电路产业链中，晶圆制造是芯片制造过程的关键环节，晶圆采购金额占比较高符合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特征。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三）主要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发行人使用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电子设备、运输工具，用于开展研发、销售、管理工作及日常办公。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风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367.35	2,741.90	14,625.45	84.21%
办公及电子设备	4,890.78	3,724.16	1,166.61	23.85%
运输设备	449.57	321.27	128.30	28.54%
合计	22,707.70	6,787.33	15,920.36	70.11%

（1）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权利性质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1	杰理科技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3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新型产业楼 3	自建房	工业	2,753.85	无
2	杰理科技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4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新型产业配套（宿舍）	自建房	工业	3,864.86	无
3	杰理科技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6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新型产业楼 1	自建房	工业	22,583.79	无
4	杰理科技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7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负一层车库	其他	车库	7,386.48	无

5	杰理科技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80878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333号负二层车库	其他	车库	7,638.43	无
6	杰理科技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95691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333号新型产业楼2	自建房	工业、商业服务、物管用房	3,067.16	无

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的门卫室尚未办理产权证书，该门卫室的建筑面积为18.36平方米。针对该未取得产权证之房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瑕疵房产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租赁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出租方	承租方	用途
1	深圳市南山区艺园路202号一层103室	300	2021/05/01-2027/04/30	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杰理科技	仓储
2	深圳市南山区北环大道9116号富华科技大厦A栋7楼、B栋7楼	2,750	2022/01/01-2029/12/31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杰理	办公
3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莲城花园3栋C802	98.3	2024/05/31-2025/05/30	丁少珊	深圳杰理	宿舍
4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东北环路南名仕春天B栋二单元9A	83.67	2024/06/16-2026/06/15	卓岩娜	深圳杰理	宿舍
5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荔园新村八栋A单元801	86	2022/08/01-2024/07/31	殷志云	深圳杰理	宿舍
6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马家龙大新工业村48栋101房	85.29	2023/10/01-2024/09/30	朱梅钊	深圳杰理	宿舍
7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荔园新村九栋B单元405	64	2024/02/01-2025/01/31	赖德桓	深圳杰理	宿舍
8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荔园新村九栋A单元805	64	2024/02/07-2025/02/06	刘谋益	深圳杰理	宿舍
9	深圳市南山区荔园新村9栋A单元705	64	2024/02/14-2025/02/13	陈海良	深圳杰理	宿舍
10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东北环路南名仕春天B座六单元15E	87.58	2024/2/29-2025/02/28	朱梅芳	深圳杰理	宿舍
11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6号南山公安分局5栋503	80.57	2023/04/01-2025/03/31	沈金芳	深圳杰理	宿舍
12	深圳市南山区荔园新村9栋A单元802	86	2023/05/01-2025/04/30	李君梅	深圳杰理	宿舍

13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东岸花园同达阁 1502	125.52	2023/05/08-2025/05/07	蒋瀚超	深圳杰理	宿舍
14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东北环路南 B 座二单元 2A	83.67	2023/06/01-2025/05/30	吴云辉	深圳杰理	宿舍
15	深圳市南山区方鼎华庭园景阁（5 栋）2-204/205	93.47	2023/06/21-2026/06/20	毛艳萍	深圳杰理	宿舍
16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西侧乐尚林居 1 栋 B 座 302	110.88	2023/10/23-2024/10/22	赵佳玲	深圳杰理	宿舍
17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西侧乐尚林居 5 栋 1103	67.78	2024/4/20-2026/4/19	彭可	深圳杰理	宿舍

注：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表第 1、6、11 项租赁房产的出租方未能提供产权证明文件，未能提供产权证明文件的租赁房产主要用途为仓储、宿舍，可替代性较高，若因产权问题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租赁的，发行人可快速更换其他租赁场所且不会产生较大成本支出，上述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瑕疵房产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3）出租房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对外出租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座落	性质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1	杰理科技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95691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新型产业楼 2 首层 2、3 号商铺	商业	275.75	2022/7/1-2030/6/30

2、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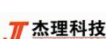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号	坐落	取得方式	用途	宗地面积（m ² ）	权利人
1	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3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4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95691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6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7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80878 号	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	国有土地出让	工业	11,000.00	杰理科技

（2）注册商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 103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权利人	国际分类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杰理科技	9	9574637	2012/08/07-2032/08/06	原始取得	无
2		杰理科技	9	9580879	2012/08/07-2032/08/06	原始取得	无
3		杰理科技	9	9580908	2014/02/21-2034/02/20	原始取得	无
4		杰理科技	9	9580933	2014/05/21-2034/05/20	原始取得	无
5		杰理科技	42	12976291	2014/12/14-2024/12/13	原始取得	无
6		杰理科技	35	12976222	2014/12/28-2024/12/27	原始取得	无
7		杰理科技	9	12976182	2015/01/07-2025/01/06	原始取得	无
8		杰理科技	42	14412985	2015/05/28-2025/05/27	原始取得	无
9		杰理科技	42	14412973	2015/05/28-2025/05/27	原始取得	无
10		杰理科技	42	14412957	2015/05/28-2025/05/27	原始取得	无
11		杰理科技	42	14412945	2015/05/28-2025/05/27	原始取得	无
12		杰理科技	35	14412872	2015/05/28-2025/05/27	原始取得	无
13		杰理科技	35	14412902	2015/06/07-2025/06/06	原始取得	无
14		杰理科技	35	14412887	2015/06/07-2025/06/06	原始取得	无
15		杰理科技	42	22739941	2018/02/21-2028/02/20	原始取得	无
16		杰理科技	42	23182777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17		杰理科技	42	23183083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18		杰理科技	35	23182759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19		杰理科技	35	23182563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20		杰理科技	35	23182626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21		杰理	42	23182635	2018/03/07-	原始	无

		科技			2028/03/06	取得	
22		杰理科技	42	23182985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23		杰理科技	42	23182693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24		杰理科技	42	23182816	201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无
25		杰理科技	35	23182523	2018/03/21-2028/03/20	原始取得	无
26		杰理科技	35	23182779	2018/03/21-2028/03/20	原始取得	无
27		杰理科技	9	23182268	2018/06/14-2028/06/13	原始取得	无
28		杰理科技	9	23182376	2018/06/14-2028/06/13	原始取得	无
29		杰理科技	9	23182323	2018/06/14-2028/06/13	原始取得	无
30		杰理科技	9	23182167	2018/06/14-2028/06/13	原始取得	无
31		杰理科技	42	25800297	2018/09/07-2028/09/06	原始取得	无
32		杰理科技	12	25789828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3		杰理科技	37	25789939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4		杰理科技	1	25793907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5		杰理科技	2	25796561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6		杰理科技	5	25803735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7		杰理科技	8	25803893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8		杰理科技	11	25794668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39		杰理科技	19	25793976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0		杰理科技	22	25792990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1		杰理科技	25	25790783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2		杰理科技	28	25786231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3		杰理科技	36	25786426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4		杰理科技	39	25792158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5		杰理科技	40	25794513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6		杰理科技	41	25786529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7		杰理科技	43	25792179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无
48		杰理科技	6	25789029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无
49		杰理科技	35	23182588	2018/11/28-2028/11/27	原始取得	无
50		杰理科技	9	23182275	2019/03/21-2029/03/20	原始取得	无
51		杰理科技	9	23182482	2019/03/21-2029/03/20	原始取得	无
52		杰理科技	7	25786026	2019/07/28-2029/07/27	原始取得	无
53		杰理科技	35	25797282	2019/08/21-2029/08/20	原始取得	无
54		杰理科技	45	25797306	2019/08/21-2029/08/20	原始取得	无
55		杰理科技	9	45832285	2021/01/07-2031/01/06	原始取得	无
56		杰理科技	9	45852172	2021/01/07-2031/01/06	原始取得	无
57		杰理科技	9	45843588	2021/01/07-2031/01/06	原始取得	无
58		杰理科技	9	46126709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无
59		杰理科技	9	45738766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无
60		杰理科技	9	45755980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无
61		杰理科技	9	46040317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无
62		杰理科技	9	45894267	2021/01/21-2031/01/20	原始取得	无
63		杰理科技	9	45892145	2021/02/14-2031/02/13	原始取得	无
64		杰理	9	46106863	2021/03/21-	原始	无

		科技			2031/03/20	取得	
65	杰理科技	杰理科技	9	46123583	2021/04/07-2031/04/06	原始取得	无
66	JLGD	杰理科技	9	45744641	2021/04/21-2031/04/20	原始取得	无
67	MM1	杰理科技	9	45775044	2021/05/14-2031/05/13	原始取得	无
68	ESD	杰理科技	9	45877019	2021/06/07-2031/06/06	原始取得	无
69	JL	杰理科技	9	60011220	2022/04/14-2032/04/13	原始取得	无
70	JL 杰理半导体	杰理科技	1	60706885	2022/05/14-2032/05/13	原始取得	无
71	JL 杰理半导体	杰理科技	35	60675374	2022/05/14-2032/05/13	原始取得	无
72	JL	杰理科技	9	60439204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3	小杰先森	杰理科技	42	61164067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4	理小杰	杰理科技	9	61166698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5	小杰先森	杰理科技	9	61177749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6	杰小理	杰理科技	9	61183415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7	杰小理	杰理科技	35	61151618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8	理小杰	杰理科技	35	61166845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79	小杰同学	杰理科技	9	61176438	2022/06/07-2032/06/06	原始取得	无
80	ESD	杰理科技	9	45823959	2022/06/14-2032/06/13	原始取得	无
81	JL	杰理科技	9	60015994	2022/06/28-2032/06/27	原始取得	无
82	杰理	杰理科技	9	60244654	2022/07/14-2032/07/13	原始取得	无
83	JL	杰理科技	9	60253789	2022/07/14-2032/07/13	原始取得	无
84	JL 杰理	杰理科技	9	60239804	2022/07/14-2032/07/13	原始取得	无
85	JL 杰理半导体	杰理科技	42	60683127	2022/07/28-2032/07/27	原始取得	无

86	 杰理半导体	杰理科技	7	60685599	2022/08/07-2032/08/06	原始取得	无
87	 杰理半导体	杰理科技	9	60681063	2022/08/14-2032/08/13	原始取得	无
88	 杰理	杰理科技	9	63273084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89	 杰里	杰理科技	9	61156157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90	 杰理	杰理科技	9	60263293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91	 JL BUG	杰理科技	35	63370797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92	 杰理	杰理科技	35	63584798	2022/12/07-2032/12/06	原始取得	无
93	 JL BUG	杰理科技	43	63383232	2022/12/28-2032/12/27	原始取得	无
94	 JL BUG	杰理科技	35	63370786	2023/01/14-2033/01/13	原始取得	无
95	 JL BUG	杰理科技	35	63380394	2023/01/21-2033/01/20	原始取得	无
96	 JL	杰理科技	20	63066918	2023/02/14-2033/02/13	原始取得	无
97	 JL BUG	杰理科技	35	66939387	2023/02/28-2033/02/27	原始取得	无
98	 JL BUG	杰理科技	43	66947946	2023/02/28-2033/02/27	原始取得	无
99	 杰理	杰理科技	9	61166644	2023/04/28-2033/04/27	原始取得	无
100	 杰理	杰理科技	35	61177772	2023/04/28-2033/04/27	原始取得	无
101	 杰理	杰理科技	35	68526866	2023/06/07-2033/06/06	原始取得	无
102	 CF	杰理科技	9	58637925	2023/09/07-2033/09/06	原始取得	无
103	 JL	杰理科技	9	70740410	2024/01/21-2034/01/20	原始取得	无

(3) 专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取得共计 390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38 项（含境外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52 项，均由发行人自主申请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①境内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至	他项权利
1	片上系统实现的实时时钟低功耗控制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210159522.7	原始取得	2032/05/20	无
2	减少级联放大电路直流偏移电压的版图设计方法及布局结构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210429788.9	原始取得	2032/10/30	无
3	SD/MMC 卡和 IIC 从机的控制设备，其控制方法及控制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310062925.4	原始取得	2033/02/26	无
4	音频输入输出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310085094.2	原始取得	2033/03/14	无
5	上电复位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310086912.0	原始取得	2033/03/17	无
6	电源门控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310098629.X	原始取得	2033/03/24	无
7	晶体振荡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410261203.6	原始取得	2034/06/11	无
8	客户端数据更新方法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410293333.8	原始取得	2034/06/24	无
9	集成电路的电感衬底隔离结构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410301738.1	原始取得	2034/06/25	无
10	单片机指令扩展方法与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090287.6	原始取得	2035/02/26	无
11	时钟频率校准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260176.5	原始取得	2035/05/19	无
12	集成电路及其复位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292751.X	原始取得	2035/05/28	无
13	射频收发机及其射频本振泄漏抑制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314279.5	原始取得	2035/06/08	无
14	改善数字图像方块效应的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325562.8	原始取得	2035/06/11	无
15	串行外设接口的兼容设备、串行外设接口及主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342732.3	原始取得	2035/06/17	无
16	实现混响的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346607.X	原始取得	2035/06/18	无
17	音频文件数据重排序的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08730.X	原始取得	2035/07/09	无
18	降低腔体共振影响的回声消除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13109.2	原始取得	2035/07/13	无
19	基于运动搜索窗的匹配搜索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25530.5	原始取得	2035/07/16	无

20	视频编码中关键帧的插入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67670.9	原始取得	2035/07/30	无
21	NFC 通信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86362.0	原始取得	2035/08/02	无
22	MIDI 文件解码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72794.6	原始取得	2035/08/03	无
23	自适应 Motion JPEG 编码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74990.7	原始取得	2035/08/04	无
24	蓝牙音频播放同步的方法、装置及蓝牙音频播放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497007.3	原始取得	2035/08/12	无
25	减小切换 LDO 时输出电压下冲的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633624.1	原始取得	2035/09/27	无
26	碰撞检测装置、包含其的行车记录仪及碰撞检测处理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648631.9	原始取得	2035/10/07	无
27	电源管理方法、电源管理芯片和电子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658989.X	原始取得	2035/10/12	无
28	基于射频的无线传输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702601.1	原始取得	2035/10/21	无
29	语音信号噪声频谱估计方法、装置及降噪处理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874963.9	原始取得	2035/11/30	无
30	玩具及其控制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923745.X	原始取得	2035/12/10	无
31	电平移位电路和电源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942841.9	原始取得	2035/12/14	无
32	上电保护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966885.5	原始取得	2035/12/17	无
33	音频文件存储方法和系统及音频文件快进快退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092009.9	原始取得	2036/02/17	无
34	AD 按键确认方法和装置以及电子产品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166341.5	原始取得	2036/03/20	无
35	遥控车系统及其遥控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188382.4	原始取得	2036/03/27	无
36	图像宽动态范围压缩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319122.6	原始取得	2036/05/11	无
37	镜头阴影校正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331700.8	原始取得	2036/05/17	无
38	电子设备蓝牙配对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344967.0	原始取得	2036/05/19	无
39	电池充电管理电路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348496.0	原始取得	2036/05/22	无
40	语音信号处理的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348302.7	原始取得	2036/05/22	无
41	上电掉电复位电路及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508367.3	原始取得	2036/06/27	无

		科技	专利		取得		
42	输液监控系统及输液监控的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579598.3	原始取得	2036/07/19	无
43	基于红外对管的信息传输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585387.0	原始取得	2036/07/21	无
44	寄存器调用及调用指令编码的方法、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601292.3	原始取得	2036/07/26	无
45	玩具、玩具控制的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601291.9	原始取得	2036/07/26	无
46	去块滤波边界强度确定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664032.0	原始取得	2036/08/11	无
47	基于语音识别的语音采集方法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679482.7	原始取得	2036/08/15	无
48	基于虚拟现实视角的行车记录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846800.4	原始取得	2036/09/22	无
49	电源切换控制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884333.4	原始取得	2036/10/08	无
50	基于 ID 包的通信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970887.6	原始取得	2036/10/26	无
51	可重构滤波器及复数滤波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957737.1	原始取得	2036/11/01	无
52	程序编译方法和编译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974546.6	原始取得	2036/11/03	无
53	数据排序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0986951.X	原始取得	2036/11/08	无
54	数据排序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047788.7	原始取得	2036/11/10	无
55	一种电荷泵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077674.7	原始取得	2036/11/28	无
56	无晶振的无线通信载波频率校正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094385.8	原始取得	2036/11/30	无
57	嵌入式语音识别系统及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102028.1	原始取得	2036/12/01	无
58	数据传输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146476.1	原始取得	2036/12/12	无
59	行车记录仪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180071.X	原始取得	2036/12/18	无
60	行车记录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179124.6	原始取得	2036/12/18	无
61	音乐合成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219215.8	原始取得	2036/12/25	无
62	车辆自动驾驶系统及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227082.9	原始取得	2036/12/26	无

63	多个音频叠加播放方法与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611247940.6	原始取得	2036/12/28	无
64	高尔夫挥杆姿势纠正仪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063569.6	原始取得	2037/02/02	无
65	电平转换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092872.9	原始取得	2037/02/20	无
66	降低无线通信集成电路中信号干扰的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109708.4	原始取得	2037/02/23	无
67	磁盘文件存储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153087.X	原始取得	2037/03/14	无
68	LED 显字风扇的数据存储、读取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249199.5	原始取得	2037/04/16	无
69	视频图像帧的二进制语法元素的生成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321874.0	原始取得	2037/05/08	无
70	射频压控振荡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391473.2	原始取得	2037/05/26	无
71	蓝牙通话信号恢复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和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398581.2	原始取得	2037/05/30	无
72	蓝牙信号处理装置及蓝牙数据帧检测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400122.3	原始取得	2037/05/30	无
73	去方块滤波方法、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414525.3	原始取得	2037/06/04	无
74	驱动测试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其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422966.8	原始取得	2037/06/06	无
75	CABAC 编码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474698.4	原始取得	2037/06/20	无
76	功率放大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500510.9	原始取得	2037/06/26	无
77	CABAC 解码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550901.1	原始取得	2037/07/06	无
78	蓝牙对箱的音频同步播放方法、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556320.9	原始取得	2037/07/09	无
79	接口电路的输出阻抗控制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566261.3	原始取得	2037/07/11	无
80	蓝牙网络拓扑的配置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582584.1	原始取得	2037/07/16	无
81	立即数压缩编码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630181.X	原始取得	2037/07/27	无
82	反正切函数数据结构及建立方法、函数值获取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675683.4	原始取得	2037/08/08	无
83	用于记录芯片版本编号的逻辑电路及写入芯片版本编号的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724825.1	原始取得	2037/08/21	无

84	低中频载波检测的方法、装置及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749956.5	原始取得	2037/08/27	无
85	红外对管检测装置与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779954.0	原始取得	2037/08/31	无
86	栈区数据存取方法、装置、可读存储介质和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852358.0	原始取得	2037/09/18	无
87	代码处理方法、装置、可读存储介质和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875450.9	原始取得	2037/09/24	无
88	电池充电管理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874469.1	原始取得	2037/09/24	无
89	电荷泵电路及电荷泵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911110.7	原始取得	2037/09/28	无
90	鱼眼图像矫正方法、装置及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940697.4	原始取得	2037/09/29	无
91	直流稳压电源和电压调节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935040.9	原始取得	2037/10/09	无
92	实现处理器对循环体执行的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0972635.1	原始取得	2037/10/17	无
93	语音识别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031665.9	原始取得	2037/10/26	无
94	基于 FAT 文件系统的查找空闲簇的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106824.7	原始取得	2037/11/09	无
95	无线通信方法和系统、计算机存储介质及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193255.4	原始取得	2037/11/23	无
96	蓝牙设备音频同步方法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349895.X	原始取得	2037/12/14	无
97	无线发射机和无线通信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447775.3	原始取得	2037/12/26	无
98	除法运算方法、装置及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474020.2	原始取得	2037/12/28	无
99	耳机识别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711489463.9	原始取得	2037/12/29	无
100	灰度图像压缩方法、装置及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012380.9	原始取得	2038/01/04	无
101	流媒体数据处理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032074.1	原始取得	2038/01/11	无
102	蓝牙跳频频点更新方法与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035969.0	原始取得	2038/01/14	无
103	解码系数的存取方法和系统、JPEG 解码系数的存取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035209.X	原始取得	2038/01/14	无
104	程序代码烧写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044126.7	原始取得	2038/01/16	无
105	键盘扫描方法、装置、计算机	杰理	发明	201810068680.9	原始	2038/01/23	无

	设备及存储介质	科技	专利		取得		
106	帧内预测装置和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120773.1	原始取得	2038/01/28	无
107	图像合成方法、系统和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097959.X	原始取得	2038/01/30	无
108	芯片引脚电路、芯片和芯片测试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119086.8	原始取得	2038/02/05	无
109	基于无线通讯的数据收发方法、装置和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119126.9	原始取得	2038/02/05	无
110	芯片激励方法、装置、系统、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118475.9	原始取得	2038/02/05	无
111	兼容交流耦合电容的射频电路引脚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230154.8	原始取得	2038/03/19	无
112	天线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283090.8	原始取得	2038/04/01	无
113	车辆控制方法、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379451.9	原始取得	2038/04/24	无
114	射频天线、匹配网络、无线通信装置和蓝牙耳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410850.7	原始取得	2038/05/01	无
115	防蚊虫纱窗和防蚊虫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421144.2	原始取得	2038/05/03	无
116	恢复电路和接收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469227.9	原始取得	2038/05/15	无
117	数据缓冲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517768.4	原始取得	2038/05/24	无
118	单步调试方法和调试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601108.4	原始取得	2038/06/11	无
119	蓝牙设备音频处理方法、系统、可读存储介质和蓝牙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623859.6	原始取得	2038/06/14	无
120	cache 存储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634621.3	原始取得	2038/06/19	无
121	一种直接耦合 MCU 直推耳机的音频输入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641178.2	原始取得	2038/06/20	无
122	蓝牙设备连接方法、系统、可读存储介质和蓝牙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667722.0	原始取得	2038/06/25	无
123	复位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667735.8	原始取得	2038/06/25	无
124	阵列信号的对齐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797148.0	原始取得	2038/07/18	无
125	电平转换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804302.2	原始取得	2038/07/19	无
126	芯片熔丝结构及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0810007.8	原始取得	2038/07/22	无

127	存储器读取错误纠正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16571.6	原始取得	2038/09/24	无
128	蓝牙提示音处理方法、系统、可读存储介质和蓝牙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131490.3	原始取得	2038/09/26	无
129	共享交通工具停放监控方法、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182989.7	原始取得	2038/10/10	无
130	射频接收机直流偏移校准方法、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210837.3	原始取得	2038/10/16	无
131	蓝牙接收机和蓝牙编码帧检测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215414.0	原始取得	2038/10/17	无
132	线控耳机信号识别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213587.9	原始取得	2038/10/17	无
133	手势识别插座和插座控制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234409.4	原始取得	2038/10/22	无
134	图像帧数据的运动估计方法、装置、设备及可读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270251.6	原始取得	2038/10/28	无
135	按键电路、矩阵按键电路和矩阵按键电路的按键识别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08062.3	原始取得	2038/11/04	无
136	音频处理装置、芯片、系统和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11623.5	原始取得	2038/11/05	无
137	浮点数据类型转换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59551.1	原始取得	2038/11/14	无
138	音频数据处理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67566.2	原始取得	2038/11/15	无
139	声反馈消除设备、声反馈消除方法、音频处理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65085.8	原始取得	2038/11/15	无
140	频点选择方法、装置、通信设备、存储介质及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78180.1	原始取得	2038/11/18	无
141	时钟校准方法、装置、系统、存储介质及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76877.5	原始取得	2038/11/18	无
142	D 触发器及鉴频鉴相器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385705.4	原始取得	2038/11/19	无
143	按键时分复用电路与芯片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432940.2	原始取得	2038/11/27	无
144	IQ 补偿参数获取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433824.2	原始取得	2038/11/27	无
145	麦克风输入偏置校准方法及麦克风偏置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470678.0	原始取得	2038/12/03	无
146	充电通信电路和切换电路、设备、系统、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535109.X	原始取得	2038/12/13	无
147	充电通信电路、系统、方法、智能终端及其配件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535121.0	原始取得	2038/12/13	无
148	分时通信方法、装置、计算机	杰理	发明	201811539913.5	原始	2038/12/16	无

	设备和存储介质	科技	专利		取得		
149	蓝牙信号的频偏补偿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035533.6	原始取得	2039/01/14	无
150	车道线检测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063351.X	原始取得	2039/01/22	无
151	图像缩放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071588.2	原始取得	2039/01/24	无
152	硬件开关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088624.6	原始取得	2039/01/28	无
153	视频编码的块匹配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179675.X	原始取得	2039/03/10	无
154	Cache 的数据锁定方法、装置和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180214.4	原始取得	2039/03/10	无
155	功率管防倒灌电路及稳压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196280.0	原始取得	2039/03/14	无
156	电子产品调试设备的调试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211059.8	原始取得	2039/03/19	无
157	无线语音适配装置、系统以及音频播放控制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272951.7	原始取得	2039/04/03	无
158	基于 Cordic 算法的运算电路与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278618.7	原始取得	2039/04/08	无
159	OTP 寄存器数据修正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302001.4	原始取得	2039/04/15	无
160	存储器测试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366150.7	原始取得	2039/05/04	无
161	图像数据存取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400912.0	原始取得	2039/05/14	无
162	通信方法、装置及其芯片、待充电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408660.6	原始取得	2039/05/15	无
163	通信方法、装置及其芯片、待充电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405223.9	原始取得	2039/05/15	无
164	符号同步方法、装置、接收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504362.7	原始取得	2039/06/11	无
165	动态堆栈分配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567385.2	原始取得	2039/06/26	无
166	充电、通信电路和方法及其充电设备、配件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01941.3	原始取得	2039/07/04	无
167	音频压缩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33760.9	原始取得	2039/07/14	无
168	图像压缩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34102.1	原始取得	2039/07/14	无
169	数据穿透传输方法、装置、系统、客户端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35983.9	原始取得	2039/07/14	无

170	蓝牙连接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36563.2	原始取得	2039/07/14	无
171	路况分析方法、装置、处理设备、路况分析系统和车辆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641200.8	原始取得	2039/07/15	无
172	条码识别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703357.9	原始取得	2039/07/30	无
173	芯片烧写装置及芯片烧写测试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769290.9	原始取得	2039/08/19	无
174	条形码识别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827229.5	原始取得	2039/09/02	无
175	字幕矫正方法、装置及智能音箱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838310.3	原始取得	2039/09/04	无
176	扩频通信捕获方法、装置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835481.0	原始取得	2039/09/04	无
177	数据加密和数据解密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16114.3	原始取得	2039/09/25	无
178	双无线蓝牙设备主从切换方法、装置、设备和音频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50661.3	原始取得	2039/10/07	无
179	一种蓝牙主、从设备的控制方法、装置及蓝牙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50354.5	原始取得	2039/10/07	无
180	蓝牙主设备、从设备的控制方法、装置及蓝牙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51138.2	原始取得	2039/10/07	无
181	标准时隙的双无线蓝牙设备主从切换方法、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49946.5	原始取得	2039/10/07	无
182	蓝牙连接方法及装置、蓝牙设备及蓝牙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52785.5	原始取得	2039/10/08	无
183	蓝牙测试方法及测试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52776.6	原始取得	2039/10/08	无
184	鱼眼图像校正方法、装置、系统及可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64119.3	原始取得	2039/10/10	无
185	数据解密处理方法、数据加密处理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94246.8	原始取得	2039/10/17	无
186	条形码定位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0995165.X	原始取得	2039/10/17	无
187	语音降噪处理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00052.8	原始取得	2039/10/20	无
188	控制器、数据处理方法、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05741.8	原始取得	2039/10/21	无
189	数据存储设备、数据加密方法、数据解密方法、装置及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06213.4	原始取得	2039/10/21	无
190	移动存储设备、装置及数据加解密处理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05683.9	原始取得	2039/10/21	无
191	蓝牙连接方法及系统、蓝牙主、	杰理	发明	201911010110.5	原始	2039/10/22	无

	从设备连接方法及蓝牙主、从设备	科技	专利		取得		
192	蓝牙回连方法及系统、蓝牙主、从设备回连方法及蓝牙主、从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10185.3	原始取得	2039/10/22	无
193	指令获取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14832.8	原始取得	2039/10/23	无
194	耳机对耳调试方法、装置、系统及无线耳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36889.8	原始取得	2039/10/28	无
195	蓝牙定位、寻找蓝牙设备的方法、蓝牙设备及定位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36605.5	原始取得	2039/10/28	无
196	三角定位、寻回蓝牙设备的方法、蓝牙设备及定位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36594.0	原始取得	2039/10/28	无
197	无线音频播放方法及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35969.1	原始取得	2039/10/28	无
198	蓝牙耳机及其动态主从切换方法及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52544.1	原始取得	2039/10/30	无
199	主从蓝牙耳机切换的方法及装置、蓝牙耳机、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51730.3	原始取得	2039/10/30	无
200	双无线蓝牙通信音频数据更正方法、装置、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76317.2	原始取得	2039/11/05	无
201	双无线蓝牙通信网络的通信方法、装置、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76331.2	原始取得	2039/11/05	无
202	双无线蓝牙通信网络丢包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76935.7	原始取得	2039/11/05	无
203	开关电源频谱扩展方法、电路及开关电源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079751.6	原始取得	2039/11/06	无
204	耳机睡眠监测方法、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117565.7	原始取得	2039/11/14	无
205	主动降噪耳机的滤波装置、滤波方法以及主动降噪耳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221100.6	原始取得	2039/12/02	无
206	降压型迟滞式开关变换器及其控制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234370.0	原始取得	2039/12/04	无
207	源图像数据库的获取方法、训练装置及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911336566.0	原始取得	2039/12/22	无
208	基于 RAPP 曲线压缩的削峰处理方法及装置、OFDM 发射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38928.4	原始取得	2040/01/13	无
209	数据处理方法、数据处理芯片及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38044.9	原始取得	2040/01/13	无
210	互联网总线单元及数据传输方法、wishbone 互联网模块、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38059.5	原始取得	2040/01/13	无

211	一种快速起振电路、方法、晶体振荡器以及集成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38927.X	原始取得	2040/01/13	无
212	基于多流水线的条形码图像解析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49023.7	原始取得	2040/01/15	无
213	一种用于条形码扫描的图像解析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49037.9	原始取得	2040/01/15	无
214	声音合成方法及系统、音频处理芯片、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52787.1	原始取得	2040/01/16	无
215	音频播放设备、系统、切换方法及蓝牙音箱、蓝牙耳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85007.3	原始取得	2040/02/09	无
216	音频播放切换方法、蓝牙音箱及蓝牙音频播放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85016.2	原始取得	2040/02/09	无
217	蓝牙音箱及耳机、蓝牙音频播放设备及系统、切换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085022.8	原始取得	2040/02/09	无
218	真无线耳机及其触摸实现操作控制的方法、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105148.7	原始取得	2040/02/19	无
219	真无线蓝牙耳机及其控制方法、装置、芯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105153.8	原始取得	2040/02/19	无
220	真无线耳机及其敲击实现操作控制的方法、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106824.2	原始取得	2040/02/19	无
221	无线控制方法、装置、BLE 设备、芯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148151.7	原始取得	2040/03/04	无
222	基于蓝牙技术的设备控制方法及相关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148152.1	原始取得	2040/03/04	无
223	语音信号筛选方法、装置、音频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183804.5	原始取得	2040/03/15	无
224	基于神经网络的音频丢包修复方法、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00811.1	原始取得	2040/03/19	无
225	用于音频丢包修复的神经网络训练方法、装置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00410.6	原始取得	2040/03/19	无
226	音频控制方法及装置、音频设备、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07169.X	原始取得	2040/03/22	无
227	图像缺陷修复、神经网络训练方法、装置、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44020.9	原始取得	2040/03/30	无
228	音频啸叫抑制方法、设备和系统及神经网络训练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55570.0	原始取得	2040/04/01	无
229	语音信号的处理方法及系统、音频处理芯片、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71015.7	原始取得	2040/04/07	无
230	音频信号的处理方法及系统、音频处理芯片、蓝牙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77771.0	原始取得	2040/04/07	无
231	基于神经网络的音频编码方法及装置、编码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296175.7	原始取得	2040/04/14	无
232	一种充电系统、设备及充电控	杰理	发明	202010311975.1	原始	2040/04/19	无

	制方法	科技	专利		取得		
233	充电控制方法及装置、控制芯片、移动充电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12945.2	原始取得	2040/04/19	无
234	基于双无线蓝牙通信的链路切换方法及相关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31033.X	原始取得	2040/04/23	无
235	蓝牙设备通信方法以及相关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31020.2	原始取得	2040/04/23	无
236	主动降噪方法、装置、系统以及相关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45341.8	原始取得	2040/04/26	无
237	一种 ESD 电源钳位电路、无线设备及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74118.6	原始取得	2040/05/05	无
238	语音信号频域频率的校正、啸叫检测、抑制方法及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73268.5	原始取得	2040/05/05	无
239	无线设备、其收发射频电路及其 ESD 保护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76816.X	原始取得	2040/05/06	无
240	基于语音端点检测的音频编码方法及装置、设备、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82993.9	原始取得	2040/05/07	无
241	音频编码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83119.7	原始取得	2040/05/07	无
242	真无线耳机及其主动降噪训练电路、芯片、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386782.2	原始取得	2040/05/08	无
243	抑制音频信号拖尾的方法及系统、芯片、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421050.2	原始取得	2040/05/17	无
244	升压型迟滞式开关变换器及控制方法、芯片、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421045.1	原始取得	2040/05/17	无
245	无外部存储器的扫码方法、装置、扫描设备和移动终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425823.4	原始取得	2040/05/18	无
246	主动降噪系统训练方法以及相关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512657.1	原始取得	2040/06/07	无
247	H.264 图像组的编码方法、装置、编解码芯片及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568621.5	原始取得	2040/06/18	无
248	一种调整图像亮度的方法、装置、芯片、介质及摄像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632007.0	原始取得	2040/07/02	无
249	耳机防丢方法、装置、系统和耳机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669657.2	原始取得	2040/07/12	无
250	检测电路及检测方法、无线射频收发器、电器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04429.4	原始取得	2040/07/20	无
251	检测电路及检测方法、无线射频接收机、芯片、电器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04415.2	原始取得	2040/07/20	无
252	音频数据的传输方法、系统、TWS 耳机对、芯片及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32477.4	原始取得	2040/07/26	无
253	基于 T-S 模糊神经网络的自适应噪声估计及语音降噪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49262.3	原始取得	2040/07/29	无

254	BLE 链路的切换方法、设备、耳机对、芯片及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99589.1	原始取得	2040/08/10	无
255	链路切换方法、系统、TWS 耳机对、芯片及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99424.4	原始取得	2040/08/10	无
256	快速起振设备、方法、装置和晶振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799354.2	原始取得	2040/08/10	无
257	音频信号的基频获取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829745.4	原始取得	2040/08/17	无
258	宏块类型的判定方法、装置、图像处理芯片和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837815.0	原始取得	2040/08/18	无
259	噪声检测及压制方法、装置、终端设备和系统、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938414.4	原始取得	2040/09/08	无
260	检测麦克风阵一致性的方法及系统、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090578.2	原始取得	2040/10/12	无
261	图像亮度调节方法及装置、图像采集设备、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295551.7	原始取得	2040/11/17	无
262	ESD 保护电路、电源及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367832.9	原始取得	2040/11/29	无
263	ESD 保护器件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367210.6	原始取得	2040/11/29	无
264	音频播放控制方法、蓝牙音箱、蓝牙音频套件、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389833.3	原始取得	2040/12/01	无
265	主动降噪训练装置及系统、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398724.8	原始取得	2040/12/03	无
266	TSPC 触发器、时序逻辑电路和射频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422129.3	原始取得	2040/12/07	无
267	回声消除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526000.7	原始取得	2040/12/21	无
268	蓝牙数据传输方法、装置、电路、电子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573563.1	原始取得	2040/12/23	无
269	语音唤醒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599330.9	原始取得	2040/12/28	无
270	蓝牙通信方法及蓝牙从设备、蓝牙通信系统、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638878.X	原始取得	2040/12/30	无
271	通信方法及装置、蓝牙从设备、蓝牙通信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638898.7	原始取得	2040/12/30	无
272	基于 VCO 实现的 Sigma-Delta 调制器及音频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008108.5	原始取得	2041/01/04	无
273	基频获取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069325.5	原始取得	2041/01/18	无
274	基于方向梯度直方图的图像检测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081699.9	原始取得	2041/01/20	无
275	语音端点检测方法、电路、音	杰理	发明	202110147612.3	原始	2041/02/02	无

	频处理芯片和音频设备	科技	专利		取得		
276	风噪抑制方法、装置、音频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371968.5	原始取得	2041/04/06	无
277	基于语音成分实现的风噪抑制方法、装置、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371966.6	原始取得	2041/04/06	无
278	TWS 主设备、TWS 从设备、音频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463790.7	原始取得	2041/04/25	无
279	音频叠加控制方法、装置及音频设备、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463788.X	原始取得	2041/04/25	无
280	基于清浊音实现的语音信号变速方法、装置和音频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452075.3	原始取得	2041/04/25	无
281	接收机自动增益控制方法、电路、射频芯片及无线终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496457.6	原始取得	2041/05/06	无
282	广播频道的搜索方法、装置、设备终端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504135.1	原始取得	2041/05/07	无
283	过流保护电路、DC/DC 转换器及电源管理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549417.3	原始取得	2041/05/19	无
284	防门锁电路及集成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562064.0	原始取得	2041/05/23	无
285	过零自校准电路、DC/DC 转换器及电源管理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569045.0	原始取得	2041/05/24	无
286	白平衡处理方法及装置、存储介质、图像捕获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638710.7	原始取得	2041/06/07	无
287	自动调谐电路的调谐方法、自动调谐电路和信号发射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645440.2	原始取得	2041/06/08	无
288	图像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648486.X	原始取得	2041/06/09	无
289	RC 振荡电路及 RC 振荡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751914.1	原始取得	2041/07/01	无
290	同步闪灯控制方法、装置、系统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763035.0	原始取得	2041/07/05	无
291	ESD 保护器件及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770173.1	原始取得	2041/07/07	无
292	电感结构及其制备方法、功率放大器和低噪声放大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770748.X	原始取得	2041/07/07	无
293	音频丢包数据接收方法、装置、音频播放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30835.X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294	一种无线信息交流方法及无线通信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55788.4	原始取得	2041/07/27	无
295	数据传输方法及装置、可读存储介质、节点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937483.8	原始取得	2041/08/15	无
296	计步方法、装置、计步设备、计算机存储介质和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1111714.6	原始取得	2041/09/22	无

297	通信方法及装置、可读存储介质、TWS 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116393.9	原始取得	2041/09/22	无
298	ESD 电源保护电路、工作电源和芯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1433019.1	原始取得	2041/11/28	无
299	声纹识别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210058488.8	原始取得	2042/01/18	无
300	沿途设施导流的信息推送方法和装置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210380195.1	原始取得	2042/04/11	无
301	智能监控方法、装置、可穿戴设备和可读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210413881.4	原始取得	2042/04/18	无
302	稳压电路及稳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211092341.7	原始取得	2042/09/07	无
303	智能手表的控制方法、装置、智能手表、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211098749.5	原始取得	2042/09/08	无
304	芯片测试方法、装置及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310053944.4	原始取得	2043/02/02	无
305	用于保护 RF 引脚的 ESD 二极管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320216987.5	原始取得	2033/02/12	无
306	静电防护二极管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320213614.2	原始取得	2033/02/12	无
307	芯片灵敏度测试方法、系统、装置、计算机设备和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310290149.7	原始取得	2043/03/22	无
308	去耦电容器、去耦电容器形成方法及集成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310539053.X	原始取得	2043/05/14	无
309	电源切换电路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420649808.8	原始取得	2024/10/30	无
310	集成电路及其复位电路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520364781.2	原始取得	2025/05/28	无
311	射频收发机及其射频本振泄漏抑制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520395497.1	原始取得	2025/06/08	无
312	串行外设接口的兼容设备、串行外设接口及主机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520428800.3	原始取得	2025/06/17	无
313	实现混响的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520433083.3	原始取得	2025/06/18	无
314	蓝牙检测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520744154.1	原始取得	2025/09/22	无
315	玩具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521036198.5	原始取得	2025/12/10	无
316	遥控车系统及其遥控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0251648.0	原始取得	2026/03/27	无
317	多功能测试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0251580.6	原始取得	2026/03/27	无

318	图像宽动态范围压缩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0437969.X	原始取得	2026/05/11	无
319	电风扇电路及电风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0483825.8	原始取得	2026/05/23	无
320	LED 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0701213.1	原始取得	2026/07/04	无
321	计步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1133472.5	原始取得	2026/10/16	无
322	锁相环的低通滤波电路和锁相环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621253068.1	原始取得	2026/11/17	无
323	自助检测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0664355.X	原始取得	2027/06/07	无
324	一种智能蓝牙通信手环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0681620.5	原始取得	2027/06/11	无
325	功率放大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0769239.4	原始取得	2027/06/26	无
326	红外对管检测装置与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116483.7	原始取得	2027/08/31	无
327	蓝牙耳机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165120.2	原始取得	2027/09/11	无
328	一种电子指尖陀螺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230865.2	原始取得	2027/09/21	无
329	电池充电管理电路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239456.9	原始取得	2027/09/24	无
330	电荷泵电路及电荷泵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277981.X	原始取得	2027/09/28	无
331	跟随信息检测设备和跟随控制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294954.3	原始取得	2027/09/29	无
332	直流稳压电源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305462.X	原始取得	2027/10/09	无
333	中频信号幅度检测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587415.9	原始取得	2027/11/21	无
334	服务呼叫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742949.4	原始取得	2027/12/11	无
335	音乐展示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892390.3	原始取得	2027/12/26	无
336	灭虫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721928040.8	原始取得	2027/12/28	无
337	车辆掉头装置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820030425.0	原始取得	2028/01/04	无
338	纺织物检测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820072942.4	原始取得	2028/01/14	无
339	指尖陀螺仪	杰理	实用	201820103344.9	原始	2028/01/21	无

		科技	新型		取得		
340	兼容交流耦合电容的射频电路引脚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820383875.8	原始取得	2028/03/19	无
341	音频处理装置、芯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821822293.1	原始取得	2028/11/05	无
342	可识别连接关系的无线耳机和充电装置及两者的电路、充电系统及电路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1822104556.1	原始取得	2028/12/13	无
343	蓝牙耳机充电盒及其通信电路、芯片及音频播放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020087311.7	原始取得	2030/01/13	无
344	控制开关及电器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020374078.0	原始取得	2030/03/22	无
345	音箱及音频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020374731.3	原始取得	2030/03/22	无
346	蓝牙耳机降噪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022038051.7	原始取得	2030/09/16	无
347	声音处理电路、电声器件和声音处理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023349757.1	原始取得	2030/12/30	无
348	芯片测试设备、系统、芯片及蓝牙耳机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120624574.1	原始取得	2031/03/25	无
349	电量指示装置及耳机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120674431.1	原始取得	2031/03/31	无
350	电子设备的静电防护结构和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120752552.3	原始取得	2031/04/12	无
351	超宽带定位装置、泳具和超宽带定位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122009890.0	原始取得	2031/08/23	无
352	一种音频芯片、芯片及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222308691.4	原始取得	2037/08/28	无
353	双发模式下音频数据通信方法、装置、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30808.2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354	无线便携电子设备、充电装置、系统和方法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1811535197.3	原始取得	2038/12/13	无
355	蓝牙通信中的数据收发方法、装置、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530679.0	原始取得	2040/06/10	无
356	HEVC 最大编码块运动向量计算方法、装置、芯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559554.0	原始取得	2040/06/17	无
357	DDR 设备的控制方法、装置、设备、芯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663775.2	原始取得	2040/07/09	无
358	音频控制方法、装置、系统、存储介质和终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684268.7	原始取得	2040/07/15	无
359	BLE 设备控制方法、装置、BLE 设备、芯片及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686884.6	原始取得	2040/07/15	无

360	TWS 设备通信数据配置方法、装置、设备、芯片及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690364.2	原始取得	2040/07/16	无
361	音频信号的和声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829749.2	原始取得	2040/08/17	无
362	图像降噪方法、装置、计算机设备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0847831.8	原始取得	2040/08/20	无
363	智能语音识别方法及设备、装置和存储介质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327097.9	原始取得	2040/11/23	无
364	时钟信号接收电路及时钟信号传输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011584211.6	原始取得	2040/12/27	无
365	无线耳机及其控制方法、耳机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169666.X	原始取得	2041/02/06	无
366	电压比较电路及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191728.7	原始取得	2041/02/19	无
367	TWS 主、从设备及音频设备、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452099.9	原始取得	2041/04/25	无
368	双无线音频通信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和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29925.7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369	音频丢包数据接收电路、方法、音频播放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29943.5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370	双发模式下丢包数据纠错方法、装置、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30805.9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371	蓝牙通信数据处理电路、丢包处理方法、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30810.X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372	蓝牙丢包数据收发方法、电路、音频播放设备及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0830813.3	原始取得	2041/07/21	无
373	成品耳机的测试方法及装置、耳机制造系统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1020124.2	原始取得	2041/08/31	无
374	图像降噪方法及装置、图像处理芯片、图像采集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1512485.9	原始取得	2041/12/06	无
375	占空比校正电路及方法、晶振电路、电子设备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111610187.3	原始取得	2041/12/26	无
376	一种芯片、时钟生成电路及时钟控制电路	杰理科技	发明专利	202210023457.9	原始取得	2042/01/09	无
377	无线蓝牙耳机挂件、耳机和直播系统	杰理科技	实用新型	202322744934.3	原始取得	2033/10/11	无
378	LED 单元的驱动电路、LED 单元及显示屏	深圳杰理	发明专利	202010491648.9	原始取得	2040/06/01	无
379	基于语音检测的智能台灯控制方法以及相关设备	深圳杰理	发明专利	202110490600.0	原始取得	2041/05/05	无
380	视频编码中运动估计优化方法与装置	深圳杰理	发明专利	202110583170.7	原始取得	2041/05/26	无
381	智能化信息交互设备	深圳	实用	202121429650.X	原始	2031/06/24	无

		杰理	新型		取得		
382	一种阻抗检测电路以及电子雾化器	深圳杰理	实用新型	202122069747.0	原始取得	2031/08/29	无
383	耳机底噪检测设备	深圳杰理	实用新型	202122411028.2	原始取得	2031/09/29	无
384	蓝牙耳机系统	深圳杰理	实用新型	202221410911.8	原始取得	2032/06/06	无
385	基于电磁感应模块的便携式音频播放设备	深圳杰理	实用新型	202222910514.3	原始取得	2032/11/01	无
386	蓝牙耳机的寻回方法、装置、耳机和系统	深圳杰理	发明专利	202111628691.6	原始取得	2041/12/27	无

②境外专利权

序号	国家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
1	美国	ADAPTIVE MOTION JPEG ENCODING METHOD AND SYSTEM	杰理科技	US 10,110,896 B2	2016/01/29
2	美国	CHARGING AND COMMUNICATION SYSTEM	杰理科技	US 10,847,979 B2	2019/11/26
3	美国	CHARGING SYSTEM AND CHARGING CIRCUIT THEREOF	杰理科技	US 11,108,246 B2	2019/11/27
4	美国	METHOD FOR CORRECTING AUDIO DATA DURING DUAL WIRELESS COMMUNICATION AND WIRELESS PLAYBACK SYSTEM	杰理科技	US 11,304,090 B2	2020/06/16

(4) 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软件著作权共计 16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开发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嵌入式开机驱动软件[简称：驱动]1.0	2011SR034598	杰理科技	2010/10/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音频解码播放控制系统[简称：AUTO MP3, BOOMBOX, 车机]V100	2011SR025427	杰理科技	2010/12/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杰理多国语言字模工具软件[简称：多国语言字模工具]V1.0	2012SR043370	杰理科技	2011/05/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杰理外接收音频调频软件 V1.0	2012SR043321	杰理科技	2011/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杰理外接音频输入软件 V1.0	2012SR043379	杰理科技	2011/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杰理声卡控制软件 V1.0	2012SR043373	杰理科技	2011/07/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音频解码软件 V1.0	2011SR096904	杰理科技	2011/07/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杰理资源文件生成工具软件[简称：资源文件生成工具]V1.0	2012SR043381	杰理科技	2011/08/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音频解码软件 V2.0	2013SR005730	杰理科技	2011/10/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杰理烧写文件配置工具软件[简称：烧写文件配置工具]V1.0	2012SR043380	杰理科技	2011/10/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杰理音乐解码及操作控制软件 V1.0	2013SR044979	杰理科技	2012/09/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人体血压测试软件[简称：血压计软件]V1.0	2013SR005737	杰理科技	2012/09/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杰理 AC801 电机控制软件[简称：电机控制软件]V1.0	2013SR047112	杰理科技	2012/11/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	杰理 AC4100 芯片启动控制软件 V1.0	2014SR084847	杰理科技	2013/03/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	杰理行车记录仪录播软件 V1.0	2014SR088479	杰理科技	2013/0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	杰理语音识别软件 V1.0	2013SR158771	杰理科技	2013/06/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	杰理 AC4100 芯片蓝牙适配器控制软件 V1.0	2014SR025639	杰理科技	2013/07/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	杰理蓝牙音箱控制软件 V1.0	2014SR088480	杰理科技	2013/10/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	AC319N 启动控制软件 V1.0	2014SR062679	杰理科技	2013/10/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	杰理汽车音响控制软件 V1.0	2014SR088485	杰理科技	2014/01/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	杰理多媒体音箱控制软件 V1.0	2014SR088482	杰理科技	2014/01/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	杰理无线充电器管理软件 V1.0	2014SR089352	杰理科技	2014/0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	音频玩具芯片掩膜启动软件 V1.0	2014SR113388	杰理科技	2014/02/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	音频语音玩具芯片应用控制软件 V1.0	2015SR003704	杰理科技	2014/08/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	杰理 DV10 芯片用户接口编辑器管理软件 V1.0	2014SR217659	杰理科技	2014/10/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	杰理蓝牙遥控播放软件 V1.0	2015SR034946	杰理科技	2014/11/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	杰理 MP3 播放器掩膜管理软件 V1.0	2015SR066384	杰理科技	2014/12/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取得	权利
28	杰理 MP3 发射器掩膜管理软件 V1.0	2015SR149063	杰理科技	2015/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	杰理蓝牙音频芯片应用控制软件 V1.0	2016SR025846	杰理科技	2015/04/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	杰理 RAW 图像信号处理软件 V1.0	2015SR175703	杰理科技	2015/04/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	杰理超声波玩具控制软件 (IOS) V1.0	2016SR182587	杰理科技	2015/05/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	杰理无线网络音箱遥控软件 (IOS) V1.0	2016SR142715	杰理科技	2015/05/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	杰理视频芯片启动引导程序软件 V1.0	2016SR403015	杰理科技	2015/07/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	杰理超声波玩具控制软件 (Android) V1.0	2016SR174935	杰理科技	2015/08/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	杰理超高清视频编解码控制系统 V1.0	2016SR371954	杰理科技	2015/08/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	杰理无线网络音箱遥控软件 (Android) V1.0	2016SR172824	杰理科技	2015/10/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7	杰理 32 位芯片编译器软件 V1.0	2016SR129421	杰理科技	2015/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8	杰理高清视频编解码控制软件 V1.0	2016SR371859	杰理科技	2016/01/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9	杰理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IOS) V1.0	2016SR156817	杰理科技	2016/01/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0	杰理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Android) V1.0	2016SR156578	杰理科技	2016/0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1	杰理智能车载监控和影音娱乐系统 V1.0	2017SR273151	杰理科技	2016/07/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2	杰理 WIFI 超高清视频编码控制系统 V1.0	2017SR273140	杰理科技	2016/07/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3	杰理运动 DV 控制软件 (iOS) V1.0	2017SR340820	杰理科技	2016/08/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4	杰理运动 DV 控制软件 (Android) V1.0	2017SR268448	杰理科技	2016/08/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5	杰理低功耗双模蓝牙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7SR172689	杰理科技	2016/0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6	杰理 32 位芯片编译器(增强版) V1.0	2017SR347019	杰理科技	2016/11/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7	杰理蓝牙伴侣软件 (IOS) V1.0	2017SR341555	杰理科技	2016/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8	杰理 WiFi 智能插座控制软件 (IOS) V1.0	2017SR340687	杰理科技	2016/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9	杰理物联网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V1.0	2017SR273144	杰理科技	2016/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0	杰理蓝牙伴侣软件（Android） V1.0	2017SR273138	杰理科技	2016/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1	杰理 WIFI 智能插座控制软件（Android） V1.0	2017SR308851	杰理科技	2016/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2	杰理双模蓝牙及调频发射软件 V1.0	2017SR273156	杰理科技	2016/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3	杰理健身器材控制软件（Android） V1.0	2018SR189161	杰理科技	2017/05/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4	杰理健身器材控制软件（IOS） V1.0	2018SR324052	杰理科技	2017/05/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5	杰理蓝牙手环控制软件（Android） V1.0	2018SR189173	杰理科技	2017/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6	杰理家用医疗测量软件系统 V1.0	2018SR101144	杰理科技	2017/07/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7	杰理蓝牙手环控制软件（IOS） V1.0	2018SR322747	杰理科技	2017/07/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8	杰理电子调速软件系统 V1.0	2018SR463926	杰理科技	2017/09/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9	杰理超高清航拍控制软件（Android） [简称：DVRunning2]V1.0	2018SR942767	杰理科技	2017/10/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0	杰理基于通用串行总线的输入输出音频系统 V1.0	2018SR101155	杰理科技	2017/10/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1	杰理 H264 行车记录仪软件系统 V1.0	2018SR187704	杰理科技	2017/11/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2	杰理超低功耗双模蓝牙控制软件 V1.0	2018SR253865	杰理科技	2017/1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3	杰理智能音箱（Android） V1.0	2018SR314265	杰理科技	2017/11/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4	杰理智能音箱（iOS） [简称：AIMate]V1.0	2018SR342276	杰理科技	2017/1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5	杰理 WIFI264 运动 DV 软件系统 V1.0	2018SR118355	杰理科技	2017/12/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6	杰理超高清视频控制软件（iOS） V1.0	2018SR299845	杰理科技	2017/12/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7	杰理高端双模蓝牙耳机 V1.0	2018SR210024	杰理科技	2017/12/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8	杰理一体化 WIFI 系统 V1.0	2018SR189183	杰理科技	2017/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9	杰理运营系统 V2.0	2018SR500536	杰理科技	2018/02/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0	杰理智能软件（Android）V1.0	2019SR0502420	杰理科技	2018/11/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1	杰理智能软件（IOS）V1.0	2019SR0330317	杰理科技	2018/1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2	杰理双模蓝牙音箱软件系统V1.0	2019SR0617882	杰理科技	2018/1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3	杰理高端双模蓝牙音响系统V1.0	2019SR0409231	杰理科技	2018/1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4	杰理智能蓝牙音频系统V1.0	2019SR0428296	杰理科技	2019/04/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5	云万里国学机控制软件[简称：云万里国学机]V1.0	2020SR1183190	杰理科技	2019/05/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6	杰理智能控制软件 APP V1.0	2020SR0684590	杰理科技	2019/05/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7	杰理 H264+视频软件系统软件V1.0	2019SR0940201	杰理科技	2019/06/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8	杰理 WIFI+蓝牙音频系统软件V1.0	2020SR0166027	杰理科技	2019/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9	杰理 SDK 配置软件[简称：配置工具]V1.0	2019SR1039493	杰理科技	2019/07/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0	杰理蓝牙物联网系统 V1.0	2020SR0266584	杰理科技	2019/08/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1	杰理网络视频监控软件（Android）[简称：NetCamera]V1.0	2020SR0033650	杰理科技	2019/09/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2	杰理网络视频监控软件 iOS[简称：SmartNetCamera]V1.0	2019SR1395846	杰理科技	2019/09/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3	杰理蓝牙对箱音频系统 V1.0	2020SR0173574	杰理科技	2019/11/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4	杰理蓝牙数传系统 V1.0	2020SR0387920	杰理科技	2020/01/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5	杰理电源管理系统 V1.0	2020SR0436710	杰理科技	2020/0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6	杰理蓝牙对耳系统 V1.0	2020SR0306869	杰理科技	2020/0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7	杰理蓝牙 TTS 软件 V1.0	2020SR0418432	杰理科技	2020/02/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8	蓝牙快连助手软件 V1.0	2020SR0278948	杰理科技	2020/02/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9	杰理智能音箱 DUEROS 平台 V1.0	2020SR0659220	杰理科技	2020/05/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0	杰理双麦蓝牙音频系统 V1.0	2020SR0524117	杰理科技	2020/05/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1	杰理图像白平衡处理软件 V1.0	2023SR0491629	杰理科技	2020/05/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2	杰理之家软件[简称：杰理之家]V1.0	2020SR0564008	杰理科技	2020/05/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3	杰理主动降噪蓝牙系统 V1.0	2020SR0945661	杰理科技	2020/07/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4	PiLink 软件[简称：PiLink]V1.0	2020SR0940091	杰理科技	2020/08/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5	杰理双麦降噪蓝牙音频系统 V1.0	2020SR1845766	杰理科技	2020/11/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6	杰理蓝牙语音唤醒系统 V1.0	2021SR0561845	杰理科技	2021/01/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7	杰理智能额温枪软件 V1.0	2021SR0544758	杰理科技	2021/03/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8	杰理蓝牙双模通用蓝牙 IoT 系统 V1.0	2021SR0516699	杰理科技	2021/03/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9	杰理高性能音频语音玩具芯片应用控制软件 V1.0	2021SR0538315	杰理科技	2021/03/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0	杰理高性能低成本音频语音玩具芯片应用控制软件 V1.0	2021SR0516731	杰理科技	2021/03/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1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系统[简称：杰理科技官网]V1.0	2021SR0569388	杰理科技	2021/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2	屏幕内容编码参考块压缩软件 V1.0	2021SR0712134	杰理科技	2021/04/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3	宜动健康软件[简称：HealthAide]V1.0	2021SR2093536	杰理科技	2021/04/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4	健康助手软件 V1.0	2021SR1593612	杰理科技	2021/04/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5	视频编解码参考压缩软件 V1.0	2021SR1071480	杰理科技	2021/06/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6	杰理超低功耗二合一蓝牙系统软件 V1.0	2021SR0960215	杰理科技	2021/06/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7	音频玩具控制系统 V1.0	2022SR0418247	杰理科技	2021/08/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8	蓝牙 WIFI 一体化软件系统 V1.0	2021SR1362410	杰理科技	2021/08/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9	智能高清视频监控 V1.0	2021SR1769816	杰理科技	2021/10/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0	基于神经网络人工智能识别系统 V1.0	2022SR0050483	杰理科技	2021/1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1	蓝牙 ANC 降噪耳机系统 V1.0	2022SR0418244	杰理科技	2022/01/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2	视频参考块重编码软件 V1.0	2022SR0418246	杰理科技	2022/01/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3	蓝牙 5.2 软件系统 V1.0	2022SR0418245	杰理科技	2022/02/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4	神经网络降噪蓝牙系统 V1.0	2022SR0447461	杰理科技	2022/02/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5	U&i neckband 蓝牙控制软件[简称：U&i neckband]V1.0	2022SR0436664	杰理科技	2022/03/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6	杰理 USB 高清摄像头软件系统 V1.0	2022SR0630463	杰理科技	2022/05/0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7	XL 蓝牙控制软件[简称：XL]V1.0	2022SR0782953	杰理科技	2022/06/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8	杰理高性能通用音频芯片应用控制软件 V1.0	2022SR1608603	杰理科技	2022/09/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9	杰理高性能多合一蓝牙音频系统 V1.0	2022SR1519386	杰理科技	2022/09/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0	杰理高性能语音玩具以及音箱一体化系统 V1.0	2023SR0649129	杰理科技	2023/01/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1	杰理高性能语音、扩音玩具以及闹钟、音箱一体化系统 V1.0	2023SR0524906	杰理科技	2023/03/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2	杰理一体化智能充电盒系统 V1.0	2023SR0535441	杰理科技	2023/03/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3	杰理 OTA 升级软件 V1.0	2023SR0747488	杰理科技	2023/03/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4	杰理可视化配置软件 V1.0	2023SR0543489	杰理科技	2023/03/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5	杰理低功耗多功能蓝牙音频系统 V1.0	2023SR0652107	杰理科技	2023/04/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6	IPC-Link 软件 V1.0[简称：IPC-Link]	2023SR0949458	杰理科技	2023/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7	杰理高精度家用医疗测量系统软件 V1.0	2023SR1028219	杰理科技	2023/07/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8	杰理通用低成本音频语音玩具芯片应用控制软件 V1.0	2023SR1035034	杰理科技	2023/07/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9	杰理 π -HAT MP Tool 软件 V1.0	2023SR1399154	杰理科技	2023/07/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0	杰理 AC79DV 系列厂测工具软件 V1.0.2	2023SR1304212	杰理科技	2023/07/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1	杰理音频自动化测试工具软件 V1.0	2023SR1399140	杰理科技	2023/08/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2	杰理神经网络加速系统编译文件解析软件 V1.0	2023SR1399158	杰理科技	2023/09/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3	杰理一体化高性能低功耗蓝牙音频 SoC 芯片系统 V1.0	2023SR1522203	杰理科技	2023/0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4	杰理高性能射频与音频语音一体玩具芯片软件 V1.0	2023SR1665014	杰理科技	2023/10/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5	杰理一体化低成本蓝牙耳机 SoC 芯片系统 V1.0	2024SR0333198	杰理科技	2024/02/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6	杰理基于低功耗多元化蓝牙 IoT 应用系统 V1.0	2024SR0594082	杰理科技	2024/0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7	杰理一体化立体声蓝牙耳机软件 V1.0	2024SR0835506	杰理科技	2024/06/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8	杰理 Type-C 耳机 SoC 芯片系统 V1.0	2024SR0039873	杰理科技	2023/1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9	单线控制 30 颗 RGB 灯的蓝牙插卡音箱软件 V1.0	2020SR0985471	深圳杰理	2020/05/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0	杰理单芯片实现蓝牙和多款音效处理的直播声卡软件 V1.0	2020SR1081761	深圳杰理	2020/06/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1	杰理本地蓝牙发射接收一体的 TWS 耳机软件 V1.0	2021SR0070940	深圳杰理	2020/09/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2	杰理智能早教机软件 V1.0	2021SR0041525	深圳杰理	2020/09/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3	杰理三录圆屏车载行车记录仪软件 V1.0	2021SR0267172	深圳杰理	2020/12/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4	杰理降噪 TWS 耳机软件 V1.0	2021SR0272400	深圳杰理	2020/1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5	杰理智能时钟音箱系统软件[简称：时钟音箱]V1.0	2022SR0018537	深圳杰理	2021/07/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6	杰理火焰律动音箱软件 V1.0	2022SR0019551	深圳杰理	2021/08/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7	杰理蓝牙红外遥控器软件 V1.0	2022SR0418243	深圳杰理	2021/11/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8	2.4G 蓝牙无线话筒软件 V1.0	2022SR0418242	深圳杰理	2021/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9	杰理 2.4G 蓝牙一拖多氛围灯软件[简称：一拖多推灯]V1.0	2022SR0994166	深圳杰理	2022/05/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0	智能手表近场快速数据交互系统 V1.0	2022SR1426510	深圳杰理	2022/08/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1	BLE 语音遥控软件 V1.0	2022SR1416048	深圳杰理	2022/0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2	智能锁整机解决方案控制系统（安卓端）[简称：智能锁系统（安卓端）]V1.0	2022SR1428923	深圳杰理	2022/08/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3	智能锁整机解决方案控制系统（电脑端）[简称：智能锁系统（电脑端）]V1.0	2022SR1426511	深圳杰理	2022/08/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4	智能家居中控屏软件[简称：智能中控]V1.0	2022SR1412508	深圳杰理	2022/08/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5	杰理蓝牙耳机与直播 MIC 一体的运动耳机软件 V1.0	2022SR1415739	深圳杰理	2022/08/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6	杰理智能手表加密支付系统软件 V1.0	2023SR0954890	深圳杰理	2023/03/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7	杰理 2.4G 智能电子价签系统 V1.0	2023SR1610787	深圳杰理	2023/09/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8	杰理低延时无线麦克风系统 V1.0	2023SR1610804	深圳杰理	2023/09/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9	杰理智能电动车仪表中控屏系统软件 V1.0	2024SR0021375	深圳杰理	2024/01/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0	杰理彩屏充电仓系统软件 V1.0	2024SR0021380	深圳杰理	2024/01/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1	杰理智能锁猫眼控制面板系统软件 V1.0	2024SR0030997	深圳杰理	2024/01/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2	杰理 TWS 加 DONGLE 游戏耳机系统软件 V1.0	2024SR0030999	深圳杰理	2024/01/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3	杰理智能防啸叫 K 歌音箱系统软件 V1.0	2024SR0107168	深圳杰理	2024/01/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作品著作权共计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创作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杰理科技	国作登字-2023-F-00157993	JL	美术作品	2010/08/30	原始取得	无
2	杰理科技	国作登字-2023-F-00157992	JL 杰理	美术作品	2010/08/30	原始取得	无
3	杰理科技	国作登字-2023-F-00157991	JL 杰理科技	美术作品	2010/08/30	原始取得	无
4	杰理科技	国作登字-2023-F-00157990	JL-JIELI	美术作品	2010/08/30	原始取得	无

（6）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共计 6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权利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RA13	BS.145007065	杰理科技	2014/07/23	原始取得
2	RA14	BS.145007855	杰理科技	2014/08/26	原始取得
3	DV10	BS.145007847	杰理科技	2014/08/26	原始取得
4	SH60	BS.145013944	杰理科技	2014/12/25	原始取得
5	CDN5	BS.155001418	杰理科技	2015/02/28	原始取得
6	BT15	BS.155002228	杰理科技	2015/04/01	原始取得
7	hc02	BS.155002694	杰理科技	2015/04/08	原始取得

8	cdn6	BS.155004549	杰理科技	2015/05/22	原始取得
9	DV12	BS.155007777	杰理科技	2015/09/08	原始取得
10	dv11	BS.155011642	杰理科技	2015/12/21	原始取得
11	AV10	BS.165001089	杰理科技	2016/03/03	原始取得
12	BC51	BS.165001070	杰理科技	2016/03/03	原始取得
13	SH52	BS.165001097	杰理科技	2016/03/09	原始取得
14	BR16	BS.165005580	杰理科技	2016/07/06	原始取得
15	F93	BS.165007494	杰理科技	2016/09/01	原始取得
16	BR17	BS.165010401	杰理科技	2016/11/11	原始取得
17	FT33	BS.175002177	杰理科技	2017/03/29	原始取得
18	DV16	BS.175002789	杰理科技	2017/04/14	原始取得
19	CD07	BS.175005230	杰理科技	2017/07/04	原始取得
20	BR20	BS.175010196	杰理科技	2017/10/29	原始取得
21	UC02	BS.175010188	杰理科技	2017/10/29	原始取得
22	BM20A2	BS.18500041X	杰理科技	2018/01/12	原始取得
23	BM20B	BS.185000428	杰理科技	2018/01/12	原始取得
24	BR21	BS.185003753	杰理科技	2018/04/25	原始取得
25	wl30	BS.185003745	杰理科技	2018/04/25	原始取得
26	fr66	BS.185003761	杰理科技	2018/04/25	原始取得
27	BM21	BS.185005179	杰理科技	2018/05/19	原始取得
28	WM31	BS.185005187	杰理科技	2018/05/19	原始取得
29	DV15	BS.185008283	杰理科技	2018/07/24	原始取得
30	WM32	BS.185014925	杰理科技	2018/12/22	原始取得
31	SH53	BS.185014941	杰理科技	2018/12/22	原始取得
32	BR18	BS.185014933	杰理科技	2018/12/22	原始取得
33	BR22	BS.195004051	杰理科技	2019/03/26	原始取得
34	dv17	BS.195007972	杰理科技	2019/06/17	原始取得
35	CD08	BS.195010108	杰理科技	2019/07/15	原始取得
36	WL80	BS.195016610	杰理科技	2019/10/31	原始取得
37	BR26	BS.195017536	杰理科技	2019/11/11	原始取得

38	BD29	BS.195017889	杰理科技	2019/11/18	原始取得
39	F95	BS.19501944X	杰理科技	2019/12/10	原始取得
40	BR23	BS.195019431	杰理科技	2019/12/10	原始取得
41	BR25	BS.205001351	杰理科技	2020/01/19	原始取得
42	BR30	BS.20500301X	杰理科技	2020/03/23	原始取得
43	BR25D	BS.205005772	杰理科技	2020/05/20	原始取得
44	BR34	BS.205009875	杰理科技	2020/08/04	原始取得
45	SH54	BS.205016820	杰理科技	2020/12/10	原始取得
46	BD19	BS.215002024	杰理科技	2021/02/24	原始取得
47	SH55	BS.215003160	杰理科技	2021/03/18	原始取得
48	BR36	BS.215006097	杰理科技	2021/05/29	原始取得
49	WL82	BS.215009460	杰理科技	2021/08/12	原始取得
50	BR28	BS.21501345X	杰理科技	2021/10/27	原始取得
51	BR40	BS.225000350	杰理科技	2022/01/08	原始取得
52	DV20	BS.225003007	杰理科技	2022/03/09	原始取得
53	UC03	BS.225012812	杰理科技	2022/08/26	原始取得
54	BR29	BS.23500328X	杰理科技	2023/04/06	原始取得
55	CD09	BS.235004731	杰理科技	2023/05/26	原始取得
56	F98	BS.235005533	杰理科技	2023/06/09	原始取得
57	SH57	BS.235005541	杰理科技	2023/06/10	原始取得
58	BR27	BS.235009601	杰理科技	2023/08/14	原始取得
59	BR50	BS.235011037	杰理科技	2023/09/09	原始取得
60	BD49	BS.235011584	杰理科技	2023/10/10	原始取得
61	UC04	BS.235012491	杰理科技	2023/10/29	原始取得
62	BR42	BS.235014230	杰理科技	2023/12/06	原始取得

（7）授权使用的重要专有技术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获授权使用的重要专有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方	许可技术	许可期限
1	深圳市摩尔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Ansys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4/3/18-2027/3/17

2	新思科技有限公司	Synopsys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4/1/10-2027/1/9
3	深圳市贝思科尔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Siemens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3/12/1-2026/11/30
4	楷登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Cadence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2/4/15-2025/4/14

（四）其他披露事项

1、报告期内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有重要影响的业务合同

发行人重要合同是指发行人目前正在履行的对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1）主要销售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各期前五大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的主要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合同当事人	合同标的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oC 芯片	2019/12/17-2024/12/16	正在履行
2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	SoC 芯片	2021/1/1-2025/12/31	正在履行
3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SoC 芯片	2024/1/1-2026/12/31	正在履行
4	深圳市景新浩科技有限公司	SoC 芯片	2024/1/1-2026/12/31	正在履行
5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	SoC 芯片	2024/1/1-2026/12/31	正在履行
6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	SoC 芯片	2024/1/1-2026/12/31	正在履行

注:1、发行人已与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续签框架协议，续签的框架协议有效期为 2024/12/17-2029/12/16；

2、发行人已与深圳市也扬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销售合同有效期为 2024/10/14-2029/10/13。

（2）主要采购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的主要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合同当事人	合同标的	履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晶圆	2016/9/26-2026/9/25	正在履行
2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晶圆	2019/1/1-2024/12/31	正在履行
3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配套芯片	2022/4/1-2025/3/31	正在履行

4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配套芯片	2022/4/1-2025/3/31	正在履行
5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晶圆	2022/7/15-2025/7/15	正在履行
6	上海纪元微科电子有限公司	晶圆测试	2022/11/21-2027/11/20	正在履行
7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圆测试	2022/11/21-2027/11/20	正在履行
8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封装测试	2022/12/10-2027/12/9	正在履行
9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封装测试	2022/12/10-2027/12/9	正在履行
10	无锡华润安盛科技有限公司	封装测试	2022/12/10-2027/12/9	正在履行
11	上海华天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晶圆测试	2024/1/9-2029/1/8	正在履行

注：发行人与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的《晶圆代工服务协议》中约定：“本协议自生效日起有效期为五年。本协议将自动延续，每次自动延期 1 年，除非本协议任何一方在本协议到期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不再续期。”

（3）主要授权许可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授权许可合同主要为 EDA 工具采购协议。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要授权许可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方	许可技术	许可期限	履行情况
1	深圳市摩尔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Ansys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4/3/18-2027/3/17	正在履行
2	新思科技有限公司	Synopsys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4/1/10-2027/1/9	正在履行
3	深圳市贝思科尔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Siemens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3/12/1-2026/11/30	正在履行
4	楷登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Cadence EDA 设计工具软件	2022/4/15-2025/4/14	正在履行

四、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技术来源及所处阶段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以及长期在 SoC 芯片领域的开发经验，发行人在架构设计技术、低功耗技术、射频技术、音频技术、视频技术、智能应用技术等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形成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说明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架构设计技术	系统架构和处理器设计技术	拥有成熟的架构设计技术，具备处理器及工具链自研能力。可通过自定义指令集、协处理器、高速缓存等手段，针对不同的产品定位，量身打造相应的系统结构，使产品在面积、功耗、算力、存储密度等指标达到最佳平衡。拥有安全架构设计能力，可满足 IoT 领域安全需求。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低功耗技术	超低功耗技术	研究芯片在不同工作场景下，灵活配置各电源域参数，增加专有硬件加速器，提高数据处理效率，实现 SoC 芯片的超低功耗目标。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蓝牙 BLE 技术	搭载 BLE V5.4 技术，具有低功耗、高集成度、组网方便和兼容性好等优点，实现室内高精度定位，实现高质量同步及超低播放延时的低功耗音频。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射频技术	蓝牙 TWS 技术	提升 TWS 双模蓝牙音频设备在复杂电磁环境下的抗干扰能力，优化通信距离、降低整机功耗、减少音频卡顿，满足音频同步播放和超低延迟的需求。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WiFi 技术	研究 WiFi 射频收发器与调制解调技术、数字基带技术、WiFi 蓝牙多协议共存技术，实现较好无线通信效果。适用于 WiFi、蓝牙、音视频多媒体一体化 SoC 芯片。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音频技术	高性能音频 ADC/DAC 技术	研究噪声消除技术和信号高保真录制与播放技术，提升系统的信噪比、总谐波失真和噪底等核心指标以及产品的用户体验。除此之外核心指标的稳定性也是影响用户体验的关键因素，所以也专门进行了抗电源噪声和射频干扰方向的技术提升，保证系统在不同应用环境下性能稳定性。弱化外围元器件需求，简化使用的复杂度并进一步降低系统功耗等技术的研究，使产品的开发复杂度减小同时也更好的支持低功耗应用需求。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高性能主动降噪（ANC）技术	研究高精度、低延时的滤波器，配合超低底噪通路，实现耳机前馈、后馈和混合馈主动降噪功能，达到高性能主动降噪效果。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双麦克风 ENC 技术	研究高效自适应波束成形技术，适用于抑制环境噪声，实现耳机的通话环境降噪功能，达到通话的优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

		质音频输出效果，提高产品的用户体验。		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三麦克风 ENC 技术	研究耳机三麦克风降噪技术，采用耳机外面的双麦克风加上耳机内部的 fb 麦克风组成三麦克风，进行语音数据融合和降噪处理，提升通话降噪效果，尤其是风噪环境下通话降噪效果。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视频技术	图像处理技术	研究 SoC 芯片的图像算法和系统架构技术，实现图像的采集、增强、旋转缩放和显示等功能，适用于高性能的图像处理系统。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视频编解码技术	研究优化编解码算法，降低数据处理带宽、提高视频图像的压缩率、提升编解码的处理速度，适用于高画质、低码率的视频系统，达到高清显示效果。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图形图像绘图渲染技术	研究图形图像的绘制和渲染技术，在 SoC 芯片内部实现 2D 和 2.5D 绘图加速器，提升 SoC 芯片绘图性能。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智能应用技术	语音识别及视觉处理技术	研究语音识别技术、视觉处理技术，使电子产品智能化，提高用户使用体验和安全性，适用于语音及图像智能识别等应用场景。	自主研发	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技术已在项目中使用

发行人上述核心技术以专有技术为主，同时获得了一系列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三）主要资产情况”），形成了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发行人已构建体系化的核心技术架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38 项（含 4 项境外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163 项，形成了完善的知识产权布局。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良好，发行人的核心技术贯穿了各产品线的系列产品，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核心技术开展的经营所得。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43,560.74	292,407.53	226,106.62	245,543.42
营业收入	143,879.93	293,055.44	226,672.78	246,091.68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99.78%	99.78%	99.75%	99.78%

（二）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取得的现行有效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构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44012988	2022/12/22- 2025/12/21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国家 税务总局广东省税 务局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922Q30193R6M	2024/5/11- 2027/5/10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 有限公司

（三）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四）员工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正式员工人数为486人。

1、员工专业构成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专业构成的具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

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39	69.75%
销售人员	63	12.96%
管理及其他人员	84	17.28%
合计	486	100.00%

2、员工学历结构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学历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72	14.81%
本科	346	71.19%
大专及以下	68	13.99%
合计	486	100.00%

3、员工年龄构成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年龄构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年龄构成	人数	比例
30 周岁及以下	293	60.29%
31-40 周岁	143	29.42%
41-50 周岁	38	7.82%
50 周岁以上	12	2.47%
合计	486	100.00%

4、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分别存在 2 名、1 名、1 名和 0 名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未缴纳的员工作数量和潜在补缴的金额较少且上述员工均已出具声明自愿放弃，如发行人被要求补缴社保公积金，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追缴或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为全体正式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5、核心技术人员的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由张启明、胡向军、黄海涛、罗广君和邓玉林等 5 名成员组成，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如下：

（1）张启明先生：个人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2）胡向军先生：个人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3）黄海涛先生：个人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2、监事会成员”。

（4）罗广君先生：个人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2、董事会成员”。

（5）邓玉林先生：个人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2、监事会成员”。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上述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未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主要参与人员数量	费用预算（万元）	拟达到的研发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1	多媒体交互 SoC 显示系统及应用	设计阶段	17	2,250	研究一套高效率低耗资源的 UI 交互系统，可用于智能化交互显示产品。	本项目在 UI 交互系统处理等方面做了很多优化与改进，产品部分性能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2	无线音频 SoC 智能	试量产	8	1,050	研究无线音频传输中高效音频解压技术和低时延无线传	本项目在音频压缩和低时延处理等方面做了很多优

	处理系统及其应用					输系统。	化与改进，产品性能处于行业较先水平。
3	高集成度通用音频 SoC 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220	2,950		研发面向通用音频等解决方案的高集成度系统级 SoC 芯片。基于先进工艺平台，集成公司高性能音频技术、高性能 DSP 及低功耗技术等，研发具有高集成度、高系统算力、优秀音频 codec 性能及超低功耗的通用音频芯片。	研发面向通用音频等解决方案的高集成度系统级 SoC 芯片。在进一步降低成本的情况下，大幅提升 CPU 算力。同时提升音频 DAC 和 ADC 的信噪比，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4	新一代蓝牙物联网 SoC 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258	5,370		研发一款超低功耗、通用型蓝牙物联网 SoC 芯片。芯片集成自研 32 位处理器、内置高数据空间并可外接 FLASH 扩展存储空间，集成自研低功耗电源管理模块，可灵活提供多种低功耗工作模式，支持各种超低功耗工作场景，此外集成丰富的外设接口。	本项目总体工作功耗达到行业优秀水平，在 CPU 算力、芯片扩展性、使用灵活性方面优于主要竞争对手。
5	新一代 WIFI 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181	3,150		研发一款基于 28nm 工艺平台的新一代无线音视频多媒体系统级芯片。研发高性能 WIFI 无线技术、图形处理 GPU、NPU 和 TRUSTZONE 等。	本项目研发一款无线音视频多媒体系统级芯片。是业内首款在一体化无线视频芯片上集成 GPU、NPU 及 AI 功能的 SOC 芯片。
6	新一代低功耗蓝牙耳机 SoC 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258	8,510		研发一款基于 22nm 工艺的蓝牙系统级 SoC，支持极低功耗下实现高性能、多功能的蓝牙音频应用。芯片内置蓝牙调制解调器、基带及模拟 RF 模块，支持通话回声消除及主动降噪等。	蓝牙性能和音频性能达到行业优秀的水平，优化产品功耗比，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7	新一代电源管理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117	3,960		研究一体化彩屏智能充电盒系统，实现功能包括 NTC 检测对充放电进行智能控制、休眠记录电池百分比，电池再充电等。	研发目前市场上已知功能较为全面的智能充电盒应用系统，功能丰富程度在行业内处于前列水平。
8	新一代蓝牙音箱 SoC 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137	3,610		研发一款集成三模蓝牙及 FM 收发的系统级 SoC，支持高性能低功耗的蓝牙及音频应用。内置高性能 CPU，大容量内存，同时集成自研私有协宜的高性能高码率 2.4G 模块，集成自研高性能音频 AD/DA 模块等。	相较于同价位的产品，本项目的 CPU 算力及内存容量有所增加，同时增加对 2.4G 无线话筒的支持，做到极低延时和可靠的长距离通话。

9	新一代医疗芯片及系统	设计阶段	59	630	研究 FOC 在无感无刷电机的应用，主要实现：基于 PLL 锁相环的转子位置估算器，磁链观测器，基于高频注入的转子位置估算器，顺逆风检测及启动，具备过流过压欠压等安全措施。	面向无刷电机应用开发，外设接口丰富，CPU 资源丰富，产品功能达到行业平均水平。
---	------------	------	----	-----	--	--

注：公司存在部分研发人员承担多个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构成、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六）研发投入分析”。

（六）发行人合作研发的情况

发行人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尝试利用高校、科研机构良好的教学环境、教学资源 and 研发资源，以及在人才培养、技术研发方面的优势，结合发行人现有资源并与之形成优势互补作用，为产品研发、技术创新提供支持。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其他科研机构、企业等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方	合作内容	权利义务划分约定	保密措施
1	深圳市微纳集成电路与系统应用研究院、南方科技大学等	物联网芯片优化升级关键技术与产品研发	因实施本项目及其子项目所产生，并由相关单位分别独立完成的阶段性技术成果及其知识产权的权益分配，由完成单位享有专利申请、发表论文的权力，获批专利的收益及处置权等。	-
2	清华大学微电子研究所	面向智慧健康及 IoT 核心 IP 研究项目的技术开发	清华大学微电子研究所享有本合同技术成果的专利申请权、依法转让权、使用权、署名权、荣誉权和申请奖励权；杰理科技享有本合同技术成果的使用权。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3	华南理工大学	基于神经网络人工智能识别系统的研发	合作双方独立完成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各自所有；合作双方共同完成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合作双方共有。所有的成果优先在杰理科技进行产业化，产生的收益归杰理科技方所有。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4	珠海南方集成电路服务设计中心	基于人工智能的无线高清视频压缩 SoC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合作双方独立完成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各自所有；合作双方共同完成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合作双方共有。所有的成果优先在杰理科技进行产业化，产生的收益归杰理科技方所有。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5	华南理工大学	智能语音识别系统神经网络加速单元	杰理科技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华南理工大学享有专利的署名权及发表论文的权利。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6	中山大学	UWB 定位功能芯片中的核心机制、算法和射频电路设计	合同履行完毕后，技术资料归合作各方所有。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7	广东工业大学	PMU 核心单元，极低功耗、高 PSRR 基准电压源的设计	杰理科技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广东工业大学享有专利的署名权及发表论文的权利。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8	电子科技大学	低功耗全数字锁相环设计	本合同下涉及的全部合同成果及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专利的权利、专利申请权、专利权、版权、商业秘密，均归杰理科技、电子科技大学双方所有。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9	中山大学	UWB 定位功能芯片中的核心机制和算法	双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力，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为双方共有。双方均有权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改进方所有。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10	澳门大学	面向智能家居和智能健康监测的高效物联网设备电源管理芯片设计	在本项目中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或形成的知识产权由完成各方共同拥有，并按实际贡献大小决定排序和分配比例。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11	澳门大学	超低功耗低延时智能无线通信 SoC 芯片	独立完成的科技成果或其形成的知识产权由完成方独自拥有；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或形成的知识产权由完成各方共同拥有，获得的收益由完成各方共享。	已约定双方具有保密义务。

注：由于研发具体内容需要调整，经过友好协商，发行人与中山大学关于“UWB 定位功能芯片中的核心机制、算法和射频电路设计”的合作项目已于 2023 年终止，双方均不存在违约事项。并于当年重新签订协议开展合作研发，合作内容为“UWB 定位功能芯片中的核心机制和算法”。

五、 境外经营情况

2016 年 4 月 8 日，发行人设立了境外子公司香港杰理。2023 年 9 月，香港杰理完成中国香港公司注册处注销手续，已告解散。香港杰理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三）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子公司情况”。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安全、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 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自发行人的法人治理制度制定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一贯依法规范运作，发行人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2016年10月15日，发行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4年11月8日，发行人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方式、召开条件、表决方式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召开、议事、决议事项的内容及签署流程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运作规范，并对发行人董事和监事的选举、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公开发行股票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依法作出了有效决议，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发行人的经营决策中心。2016年10月15日，发行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10月24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范。发行人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发行人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成立，第二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3 日成立，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成立。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作出了有效决议。

发行人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决议事项的内容及签署流程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擅自行使职权的行为。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发行人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2016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 年 10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发行人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发行人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成立，第二届监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3 日成立，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成立。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财务决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发行人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决议事项的内容及签署流程符合《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擅自行使职权的行为。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发行人的规范运作，维护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对发行人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

发行人聘任独立董事三名，不少于董事会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发行人已发行股份 1% 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2016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人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陈活平、黄华婕、王红瑶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 3 日，发行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活平、黄华婕、王红瑶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陆星州、张翠华、王玉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行人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关于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等决策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行人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勤勉、谨慎、认真地履行了权利与义务，对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的决策，对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执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发行人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独立董事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发行人也会为其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机制环境和工作条件。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筹备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及时向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通报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促进了发行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的正常行使。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特殊安排。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为保证发行人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发行人已严格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在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了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二）管理层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发行人已按照既定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计划完成工作，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工作计划涵盖了内部控制的主要方面和全部过程，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反馈、完善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发行人按照逐步完善和满足持续发展需要的要求，判断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否完整和合理，内部控制的执行是否有效。判断分别按照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

发行人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多年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部控制符合发行人生产经营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控制作用；发行人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对加强管理、规范运作、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发行人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发行人董事会认为：发行人已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出具了容诚专字

[2024]518Z0797 号的《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的结论性意见：“杰理科技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亦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发行人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审核流程、审批权限作了明确的规定。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1 月出具的《关于对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1〕4 号），发行人存在 2015 年至 2016 年使用个人银行账户收支货款的情形。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于 2021 年 3 月将上述体外收支货款结余资金及相应利息归还，具体内容参见本节之“八、其他事项”之“（一）报告期内受到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高齐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开展具体业务，亦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形。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除直接和通过珠海高齐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外，均未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高齐和实际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如下：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珠海高齐，实际控制人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和胡向军，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3、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珠海高齐、王艺辉，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

4、发行人控股、参股的企业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全资子公司深圳杰理，无参股公司。报告期内，发行人拥有全资子公司香港杰理，香港杰理已于 2023 年 9 月注销。深圳杰理和香港杰理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5、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包括：①发行人实际控制人；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③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④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高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⑤与前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灰姑娘珠宝首饰工作室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艺辉的妹妹王艺超从事工商业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	武胜向东家庭农场	监事邓玉林配偶的弟弟毛业晋持股 100%
3	广州市贝之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持股 95%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4	广州华文星光艺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控制的广州市贝之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独立董事陆星州曾持股 50%，已于 2023 年 11 月退股；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曾持股 50%并于 2023 年 11 月退股，曾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并于 2024 年 1 月卸任
5	广州市贝之幸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持股 50%并曾任监事，已于 2020 年 10 月卸任；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持股 5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6	广州启蒙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控制的广州市贝之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刘华堂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7	广州市荔湾区贝之幸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控制的广州市贝之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刘华堂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8	广州乐帮手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控制的广州市贝之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刘华堂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9	广东大绿洲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持股 99%并担任财务负责人
10	罗定大绿洲创意林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控制的广东大绿洲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5%，独立董事陆星州直接持股 5%并担任财务负责人
11	珠海世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持股 45%并曾任监事，已于 2020 年 10 月卸任；独立董事陆星州的兄弟陆星强持股 45%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持股 10%
12	珠海市建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持股 70%，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兄弟吴更超持股 3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13	珠海市建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市建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99%，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兄弟吴更超持股 1%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4	珠海三合新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陆星州持股 23.81%的企业，珠海市建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陆星州合计持股超过 30%
15	广州诚齐服装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持股 6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16	珠海市唯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17	广东凯联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翠华持股 3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18	珠海宝顿服饰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翠华担任总经理，独立董事张翠华的母亲张自招持股 63%；独立董事张翠华的配偶李观保持股 37%，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19	珠海宝丽雅服饰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翠华的配偶李观保持股 90%并担任监事；独立董事张翠华的姐妹张春华持股 1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20	广州市联合创展装饰有限公司	监事黄海涛姐妹的配偶陈海雄持股 99%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6、其他关联方

(1)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广州市海珠区堂华服装经营部	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从事工商业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于2020年9月注销
2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绿色之洲建材经营部	发行人独立董事陆星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已于2020年10月注销

(2)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珠海横琴金橙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2	珠海横琴芯无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3	珠海横琴芯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
4	珠海横琴芯飞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且曾经的监事徐妍慧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珠海横琴芯未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且曾经的监事徐妍慧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7、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珠海市吉大我愿意服饰店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艺辉的妹妹王艺超从事工商业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于2022年2月注销
2	珠海市吉大久爱珠宝设计工作室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艺辉的妹妹王艺超从事工商业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于2022年2月注销
3	珠海追梦影业有限公司	曾经的独立董事黄华婕曾任董事，公司已于2023年4月注销
4	珠海南方数字娱乐公共服务中心	曾经的独立董事黄华婕担任理事、法定代表人
5	珠海南方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创新中心	曾经的独立董事黄华婕担任主任、法定代表人
6	珠海市经信科技服务促进中心	曾经的独立董事黄华婕担任理事、法定代表人
7	深圳前海从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曾经的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翰韬持股40%
8	珠海思跃投资有限公司	曾经的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翰韬持股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9	珠海市思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经的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翰韬持股99%，珠海思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李翰韬合计持股100%
10	珠海阿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付琼的配偶屈显健曾持股20%、曾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已于2022年8月转让15%股份并卸任，现持股5%

11	珠海利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曾持股 10%，已于 2023 年 12 月退出。陆星州配偶的兄弟刘兆海曾持股 60%并曾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已于 2022 年 7 月退出持股并卸任
12	广州君子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星州持股 35%，独立董事陆星州配偶的姐妹刘华堂持股 35%并担任监事，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注销
13	珠海契尔氏传媒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玉兰曾持股 10%并曾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独立董事王玉兰的子女沈思奇曾持股 41%，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注销
14	陈活平	曾经的独立董事，已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
15	黄华婕	曾经的独立董事，已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
16	王红瑶	曾经的独立董事，已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
17	徐妍慧	曾经的监事，已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现任公司运营中心总监
18	李翰韬	曾经的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已于 2022 年 9 月卸任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2.96	740.02	699.91	719.62

除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5 年、2016 年，发行人存在使用个人银行账户收支货款，其中收支货款结余金额为 327.93 万元，报告期初尚未归还公司账户；发行人对该笔款项在归还前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提利息，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计提利息及偿还金额		期末数
			计提利息	偿还金额	
2024年1-6月	王艺辉	-	-	-	-
2023年度		-	-	-	-
2022年度		-	-	-	-
2021年度		396.69	3.16	399.85	-

2021年3月，实际控制人已将上述体外收支结余资金及利息全额归还给发行人。

除上述事项以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不存在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6、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珠海高齐和实际控制人王艺辉、张启明、张锦华、胡向军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八、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受到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2021年1月，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对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1〕4号），就发行人于2018年10月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过程中的相关情形，对发行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1、警示函认定的相关问题

问题	具体内容
存在体外使用个人账户收支货款的情形	发行人2015年至2016年使用个人账户收支货款，其中2015年体外收取销售货款7,084万元、体外支付采购货款6,999万元，2016年体外收取销售货款1,330万元、体外支付采购货款1,126万元；2014年至2018年，该个人账户向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转出资金373.27万元。发行人提交的申报财务报表及招股说明书未如实反映和披露上述信息。

2、警示函认定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

警示函认定的相关问题整改措施及结果如下：

序号	整改措施	整改结果
1	将体外收支货款全部纳入公司报表核算	2015年、2016年体外收支货款已全部纳入公司报表核算并如实反映及披露
2	将用于体外收支的个人卡账户进行注销，全部业务通过公司账户进行往来	2015年、2016年涉及体外收支的银行账户已全部注销；报告期内，与客户、供应商的业务往来全部通过公司账户进行
3	发行人补缴2015年、2016年体外收支货款相关税款，实际控制人偿还体外收支全部结余资金	截至2021年3月31日，发行人已主动向当地税务局补缴2015年、2016年体外收支货款全部相关税款；实际控制人已向发行人偿还2015年、2016年体外收支货款全部结余资金及其利息（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4	全面核查报告期内是否仍存在其他体外收支事项	全面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独董除外）、关键岗位人员银行流水，未发现体外收支事项的情形
5	与客户、供应商的业务往来中明确要求双方业务开展通过对公账户进行，禁止使用个人银行账户办理	报告期内未再发生通过个人卡进行公司货款收支的情形
6	建立健全《货币资金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发行人主要管理人员进行内控及合规培训，加强内部业务流程管理、强化合规意识	发行人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业务往来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得到有效执行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规的要求对警示函认定的相关情形进行整改，警示函所涉及的如实反映及披露问题已在本次申报中得到整改和修正。报告期内，上述相关事项已纳入公司报表核算，发行人内控制度已得到完善和有效执行，不存在影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性及内控有效性的情形。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构成行政处罚，未对发行人进行罚款，对发行人影响较小。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9,282,086.68	1,160,726,987.80	858,015,231.40	461,409,038.46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256,526.42	-	4,532,737.78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2,009,906.60	2,006,735.88	2,120,115.64	1,704,560.44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799,741,340.64	522,330,800.02	658,893,192.78	883,107,052.43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5,349,861.11	314,501,272.22	150,161,111.11	111,235,239.58
其他流动资产	141,908,655.12	52,553,443.89	53,766,576.89	195,379,843.09
流动资产合计	2,548,291,850.15	2,052,375,766.23	1,722,956,227.82	1,657,368,471.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1,088,989,861.12	1,084,912,083.34	810,816,716.67	440,763,133.33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2,959,641.05	3,041,613.59	3,205,558.67	3,369,503.75
固定资产	159,203,636.83	166,410,369.93	180,572,856.53	193,237,882.29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10,543,648.33	11,547,479.18	13,555,140.87	996,981.86
无形资产	33,059,968.72	28,352,393.75	27,119,083.02	30,508,235.9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324,594.55	1,984,735.49	3,436,205.43	306,10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1,774.47	7,451,793.67	7,367,003.27	1,757,183.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5,552.27	236,000.00	608,203.95	91,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1,578,677.34	1,303,936,468.95	1,046,680,768.41	671,030,825.79
资产总计	3,849,870,527.49	3,356,312,235.18	2,769,636,996.23	2,328,399,297.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71,976,936.99	346,378,865.93	328,251,888.29	184,308,930.56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29,582,140.57	20,075,515.29	27,063,928.26	13,834,39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1,751,002.23	11,990,110.10	11,419,041.18	8,855,523.64
应交税费	37,060,401.40	43,870,555.54	31,689,795.98	23,302,702.80
其他应付款	9,358,794.17	6,916,005.84	5,034,675.58	4,581,700.14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2,400,235.00	2,400,235.00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4,231.54	1,879,174.24	1,788,835.78	162,708.68
其他流动负债	3,727,735.29	2,621,868.05	3,544,749.71	1,798,471.17
流动负债合计	505,391,242.19	433,732,094.99	408,792,914.78	236,844,430.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9,680,178.41	10,809,528.09	12,550,979.79	842,040.23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8,806,800.00	13,500,000.00	11,840,000.00	12,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86,978.41	24,309,528.09	24,390,979.79	13,582,040.23
负债合计	533,878,220.60	458,041,623.08	433,183,894.57	250,426,470.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99,955,000.00	399,955,000.00	386,300,280.00	383,1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692,045,726.31	654,380,130.23	529,215,502.32	510,273,701.12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64,164.56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99,977,500.00	199,977,500.00	199,977,500.00	188,697,418.57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024,014,080.58	1,643,957,981.87	1,220,959,819.34	995,890,87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5,992,306.89	2,898,270,612.10	2,336,453,101.66	2,077,972,826.7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5,992,306.89	2,898,270,612.10	2,336,453,101.66	2,077,972,82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9,870,527.49	3,356,312,235.18	2,769,636,996.23	2,328,399,297.57

法定代表人：王艺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红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8,816,922.39	1,156,166,916.80	856,428,830.46	457,732,724.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256,526.42	-	4,532,737.78
其他应收款	1,425,450.76	1,438,368.09	1,448,931.31	1,124,739.56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799,741,340.64	522,330,800.02	658,893,192.78	883,107,052.43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5,349,861.11	314,501,272.22	150,161,111.11	111,235,239.58
其他流动资产	141,908,655.12	52,553,443.89	53,735,984.98	195,187,343.09
流动资产合计	2,547,242,230.02	2,047,247,327.44	1,720,668,050.64	1,652,919,836.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88,989,861.12	1,084,912,083.34	810,816,716.67	440,763,133.33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3,095,689.37	18,459,165.07	10,455,426.52	10,531,512.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2,959,641.05	3,041,613.59	3,205,558.67	3,369,503.75
固定资产	157,754,324.36	164,681,478.86	179,207,297.55	192,608,747.09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529,646.61	623,113.66	810,047.76	996,981.86
无形资产	33,059,968.72	28,352,393.75	27,119,083.02	30,508,235.9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31,188.06	306,10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10,380.33	7,397,156.95	7,329,369.16	1,749,55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2,832.27	236,000.00	608,203.95	91,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1,762,343.83	1,307,703,005.22	1,039,682,891.36	680,925,574.00
资产总计	3,859,004,573.85	3,354,950,332.66	2,760,350,942.00	2,333,845,410.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71,898,298.75	346,294,085.49	328,152,435.00	184,308,930.56
预收款项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43,139,341.61	10,168,819.25	9,398,307.09	7,710,929.77
应交税费	36,808,837.52	41,893,285.96	30,327,419.49	21,501,339.45
其他应付款	34,878,518.55	27,466,960.91	17,332,408.26	15,048,247.34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2,400,235.00	2,400,235.00	-	-
合同负债	29,582,140.57	20,075,515.29	27,063,928.26	13,834,393.62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450.26	191,210.86	170,437.98	162,708.68
其他流动负债	3,727,735.29	2,621,868.05	3,544,749.71	1,798,471.17
流动负债合计	520,235,322.55	448,711,745.81	415,989,685.79	244,365,020.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372,075.16	480,391.39	671,602.25	842,040.23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8,806,800.00	13,500,000.00	11,840,000.00	12,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78,875.16	13,980,391.39	12,511,602.25	13,582,040.23
负债合计	539,414,197.71	462,692,137.20	428,501,288.04	257,947,060.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9,955,000.00	399,955,000.00	386,300,280.00	383,1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692,045,726.31	654,380,130.23	529,215,502.32	510,273,701.12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99,977,500.00	199,977,500.00	199,977,500.00	188,697,418.57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027,612,149.83	1,637,945,565.23	1,216,356,371.64	993,752,230.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9,590,376.14	2,892,258,195.46	2,331,849,653.96	2,075,898,34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9,004,573.85	3,354,950,332.66	2,760,350,942.00	2,333,845,410.6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38,799,306.67	2,930,554,375.21	2,266,727,812.13	2,460,916,849.24
其中：营业收入	1,438,799,306.67	2,930,554,375.21	2,266,727,812.13	2,460,916,849.24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1,103,341,073.84	2,328,444,867.33	1,923,804,018.09	1,954,788,386.99
其中：营业成本	893,620,651.50	1,960,702,718.02	1,624,039,086.32	1,699,431,378.86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7,703,886.60	13,366,672.60	10,022,236.66	12,161,945.18
销售费用	25,092,545.33	45,724,018.79	55,917,377.96	29,958,800.00
管理费用	38,371,737.69	58,087,501.18	48,808,710.96	37,724,287.17
研发费用	150,137,315.79	275,599,266.86	205,687,274.75	188,054,061.05
财务费用	-11,585,063.07	-25,035,310.12	-20,670,668.56	-12,542,085.27
其中：利息费用	320,971.51	568,357.64	689,651.26	53,086.36
利息收入	11,909,689.74	25,614,330.78	21,383,739.91	12,625,939.42
加：其他收益	56,152,219.93	112,674,588.78	67,756,766.54	76,974,035.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00,800.00	39,779,416.68	26,693,167.13	21,647,228.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676.58	-165,494.19	-6,486,255.80	503,362.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72,295.90	-84,772,864.69	-76,546,851.48	-16,391,86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9,493.69	30,594.70	34,015.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679,280.28	669,664,648.15	354,371,215.13	588,895,241.64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	981,529.89	439,453.76	107,852.96
减：营业外支出	398,474.15	316,528.40	317,809.72	702,530.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295,806.13	670,329,649.64	354,492,859.17	588,300,563.83
减：所得税费用	31,239,707.42	47,353,987.11	18,518,330.00	45,173,253.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64,164.56	-14,293.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64,164.56	-14,293.3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64,164.56	-14,293.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4,164.56	-14,293.35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6,038,693.73	543,113,016.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6,038,693.73	543,113,016.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1.58	0.88	1.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1.58	0.88	1.43

法定代表人：王艺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红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岩

（四）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

	月			
一、营业收入	1,438,927,262.77	2,930,745,926.63	2,266,727,812.13	2,460,916,849.24
减：营业成本	893,748,607.60	1,960,894,269.44	1,624,039,086.32	1,699,431,378.86
税金及附加	7,614,597.82	13,184,282.64	9,902,211.51	12,008,679.30
销售费用	27,217,728.20	68,059,571.20	66,383,282.20	37,775,433.67
管理费用	34,032,217.86	50,121,692.69	48,808,710.96	37,668,768.33
研发费用	143,077,505.30	263,430,116.67	198,340,064.42	183,808,948.58
财务费用	-11,890,743.94	-25,567,823.28	-21,315,240.52	-12,548,789.92
其中：利息费用	14,583.24	35,084.04	42,813.34	53,086.36
利息收入	11,907,521.34	25,610,450.34	21,377,907.95	12,620,195.02
加：其他收益	56,062,140.42	112,618,029.87	67,607,363.33	76,957,51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00,800.00	39,779,416.68	26,683,464.39	21,647,228.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70.86	-15,160.29	-6,459,389.30	525,312.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72,295.90	-84,772,864.69	-76,546,851.48	-16,391,86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9,493.69	30,594.70	34,015.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286,523.59	668,272,732.53	351,884,878.88	585,544,642.47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	981,479.18	439,453.76	107,852.96
减：营业外支出	398,474.15	316,528.40	266,274.83	702,530.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903,049.44	668,937,683.31	352,058,057.81	584,949,964.66
减：所得税费用	31,236,464.84	47,370,989.72	18,548,334.89	44,863,518.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666,584.60	621,566,693.59	333,509,722.92	540,086,446.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666,584.60	621,566,693.59	333,509,722.92	540,086,446.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9,666,584.60	621,566,693.59	333,509,722.92	540,086,446.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1,636,451,524.53	3,303,620,397.03	2,575,836,679.47	2,708,266,968.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94,467.23	65,590,759.53	47,283,804.37	54,979,977.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8,056.55	46,109,574.78	41,748,797.03	44,040,24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224,048.31	3,415,320,731.34	2,664,869,280.87	2,807,287,18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0,065,376.18	2,187,097,321.91	1,562,613,248.21	2,613,079,97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408,685.56	227,485,384.23	205,596,211.66	165,191,53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303,414.77	143,055,397.16	91,296,076.86	171,051,64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1,260.82	15,269,383.05	27,676,035.52	23,418,67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588,737.33	2,572,907,486.35	1,887,181,572.25	2,972,741,81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35,310.98	842,413,244.99	777,687,708.62	-165,454,62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000,000.00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11,238.89	1,343,888.90	19,970,555.59	19,166,70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7,000.00	56,000.00	1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14,966.57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11,238.89	151,430,888.90	220,541,522.16	189,181,705.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17,305.98	12,002,539.69	20,225,619.95	55,190,135.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550,000,000.00	500,000,000.00	38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17,305.98	562,002,539.69	520,225,619.95	441,190,135.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06,067.09	-410,571,650.79	-299,684,097.79	-252,008,43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145,129.60	16,970,270.40	2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4,145,129.60	16,970,270.40	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7,577,265.00	99,625,5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945.05	2,338,646.98	1,827,485.00	6,755,74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945.05	199,915,911.98	101,452,985.00	6,755,74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466,945.05	-125,770,782.38	-84,482,714.60	273,244,251.83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14,293.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362,298.84	306,070,811.82	393,520,896.23	-144,233,101.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0,236,029.89	854,165,218.07	460,644,321.84	604,877,42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598,328.73	1,160,236,029.89	854,165,218.07	460,644,321.84

法定代表人：王艺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红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岩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6,594,210.68	3,303,620,397.03	2,576,014,298.67	2,708,266,96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94,467.23	65,590,759.53	47,283,804.37	54,979,977.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4,428.17	46,011,466.33	41,466,503.04	44,017,10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273,106.08	3,415,222,622.89	2,664,764,606.08	2,807,264,05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0,065,376.18	2,187,097,321.91	1,563,185,575.74	2,610,962,526.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605,864.16	192,301,581.65	178,187,355.11	144,582,37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754,978.86	139,959,429.33	89,787,297.59	169,679,541.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0,576.44	59,634,269.43	61,285,958.63	46,201,60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016,795.64	2,578,992,602.32	1,892,446,187.07	2,971,426,04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256,310.44	836,230,020.57	772,318,419.01	-164,161,995.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000,000.00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11,238.89	1,343,888.90	19,970,555.59	19,166,70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7,000.00	56,000.00	1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14,966.57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11,238.89	151,430,888.90	220,541,522.16	189,181,705.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90,898.78	10,915,834.19	14,835,562.37	54,717,66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550,000,000.00	500,000,000.00	38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890,898.78	560,915,834.19	514,835,562.37	440,717,66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79,659.89	-409,484,945.29	-294,294,040.21	-251,535,960.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145,129.60	16,970,270.40	2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4,145,129.60	16,970,270.40	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7,577,265.00	99,625,5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45.00	215,798.12	215,985.00	6,755,74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45.00	197,793,063.12	99,841,485.00	6,755,74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45.00	-123,647,933.52	-82,871,214.60	273,244,25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57,205.55	303,097,141.76	395,153,164.20	-142,453,70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675,958.89	852,578,817.13	457,425,652.93	599,879,357.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133,164.44	1,155,675,958.89	852,578,817.13	457,425,652.93

二、 审计意见

2024年1月—6月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518Z0805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俊、桂迎、罗亚梅
2023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518Z0790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6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俊、桂迎、罗亚梅
2022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518Z0790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6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俊、桂迎、罗亚梅
2021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518Z0866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俊、桂迎、罗亚梅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深圳市杰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杰理	100.00	-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杰理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杰理	2021 年度-2022 年度	香港杰理于 2023 年 9 月完成注销手续

香港杰理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已告解散，2022 年 10 月 28 日杰理科技收到香港杰理转回的其银行账户余额，同时清理对香港杰理的长期股权投资，并于 2023 年 9 月完成注销相关手续。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

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

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按账款发生日期计算账龄。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2)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及可比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及可比公司确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如下：

公司简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3 个月内	3-6 个月内	6 个月至 1 年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恒玄科技	1.00%	1.00%	5.00%	10.00%	50.00%	100.00%
中科蓝讯	5.00%	5.00%	5.00%	10.00%	50.00%	100.00%
博通集成	2.00%	2.00%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炬芯科技	1.00%	1.00%	5.00%	10.00%	50.00%	100.00%
泰凌微	0.20%	5.00%	5.00%	10.00%	50.00%	100.00%
发行人	5.00%	5.00%	5.00%	10.00%	50.00%	100.00%

注：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3)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外协加工成本的会计处理

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环节系委托专业厂商完成，委托加工费系产品成本中重要组成部分，各委托加工厂在完成其相应的测试、封装工序后会将产品发至公司指定的下一道工序的委托加工厂或发回公司，公司将委托加工费记入相应产品成本。

(6)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

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安装并验收孰早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年	0.00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	直线法	2-10年	0.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

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若客户自行提货，在客户自提签收时确认收入；若客户指定物流单位（运费由客户承担），公司已将产品交付客户指定物流单位，经客户指定物流单位签收时确认收入；若快递交货，在商品运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

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①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①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否会引起特别的风险。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综合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金额比重情况。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综合判断，需要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和估计的重要领域包括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相关领域会计政策参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关内容。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预计使用年限与房屋租赁合同年限孰短

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①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①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

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

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	-	2.30	0.88	0.44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8.57	1,440.27	2,009.32	2,136.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3.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60.08	3,977.94	2,670.00	2,164.7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35	68.15	13.66	-56.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3.00	-71.87	37.97	62.80
小计	2,067.31	5,416.78	4,731.84	4,311.2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78.28	553.46	472.11	400.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合计	1,789.03	4,863.32	4,259.73	3,910.4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89.03	4,863.32	4,259.73	3,910.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05.61	62,297.57	33,597.45	54,31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16.58	57,434.24	29,337.72	50,402.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4.71%	7.81%	12.68%	7.20%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910.42 万元、4,259.73 万元、4,863.32 万元和 1,789.03 万元，主要由政府补助和投资收益构成，各期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7.20%、12.68%、7.81% 和 4.71%，占比呈现下降趋势，非经常性损益对发行人的经营稳定性及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月—6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计(元)	3,849,870,527.49	3,356,312,235.18	2,769,636,996.23	2,328,399,297.57
股东权益合计(元)	3,315,992,306.89	2,898,270,612.10	2,336,453,101.66	2,077,972,82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315,992,306.89	2,898,270,612.10	2,336,453,101.66	2,077,972,826.73
每股净资产(元/股)	8.29	7.25	6.05	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29	7.25	6.05	5.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87	13.65	15.64	10.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98	13.79	15.52	11.05
营业收入(元)	1,438,799,306.67	2,930,554,375.21	2,266,727,812.13	2,460,916,849.24
毛利率(%)	37.89	33.09	28.35	30.94
净利润(元)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80,056,098.71	622,975,662.53	335,974,529.17	543,127,31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62,165,825.95	574,342,446.94	293,377,240.83	504,023,11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62,165,825.95	574,342,446.94	293,377,240.83	504,023,114.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424,574,297.98	695,665,233.18	379,415,791.44	607,622,646.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1	23.95	15.29	3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73	22.08	13.35	29.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1.58	0.88	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1.58	0.88	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635,310.98	842,413,244.99	777,687,708.62	-165,454,629.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3	2.11	2.01	-0.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3	9.40	9.07	7.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	2.70	3.32	2.11	2.55
流动比率	5.04	4.73	4.21	7.00
速动比率	3.46	3.53	2.60	3.27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 / 营业收入
- 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2024年1-6月已年化处理
-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发行人处于集成电路产业链中的芯片设计环节，产品主要用作各类射频、音频、视频、信号采集及处理等终端的主控芯片，可广泛运用于蓝牙耳机、蓝牙音箱、智能穿戴设备、智能物联终端、通用多媒体设备等诸多领域，综合来看，下游消费电子市场的需求变化、行业内的竞争状况、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品牌的市场认可度、发行人的市场开拓能力是影响发行人收入的主要因素。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晶圆制造、委外芯片封装测试、配套封装芯片构成，其中晶圆制造成本、委外芯片封装测试成本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 80% 以上，是影响发行人成本的重要因素。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24,319.51 万元、28,974.27 万元、35,437.55 万元和 20,201.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8%、12.78%、12.09% 和 14.04%。报告期内，为保证发行人治理水平、销售服务水平、产品研发创新，期间费用整体呈增长趋势。发行人的费用变动主要受发行人研发投入、员工人数及薪酬待遇、业务开拓及推广力度、股份支付等因素的影响。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4,312.73 万元、33,597.45 万元、62,297.57 万元和 38,005.61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毛利率水平是影响发行人利润的主要因素，此外，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其他收益等，亦会对发行人业绩产生影响。

有关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变动情况的分析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及自身业务特点，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研发投入等财务指标对分析发行人的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具有较为重要的意义，其变动对发行人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1、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6,085.10 万元、226,627.20 万元、293,036.75 万元和 143,866.81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发行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紧贴市场进行快速、自主的研发，持续推出市场热销产品。与此同时，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普及和更新换代使终端产品在形态、功能、性能等方面都获得了较大的提升，给 SoC 芯片行业带来了较大的增长机会。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94%、28.35%、33.10% 和 37.89%，亦呈现增长趋势。

2、研发投入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18,805.41 万元、20,568.73 万元、27,559.93 万元和 15,013.7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4%、9.07%、9.40% 和 10.43%。发行人以研发创新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呈上升趋势。

综上，上述相关财务指标表明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及持续发展能力。除此以外，影响发行人业绩变动的主要非财务指标包括发行人的研发技术优势、自主创新能力、业务开拓能力以及品牌影响力等。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657.57	1,060.78	5,596.79
委托加工物资	83,016.21	8,638.86	74,377.34
合计	89,673.78	9,699.65	79,974.1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512.73	654.18	5,858.56
委托加工物资	58,233.45	11,858.93	46,374.52
合计	64,746.18	12,513.10	52,233.08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704.96	588.84	6,116.12
委托加工物资	67,360.37	7,587.18	59,773.20
合计	74,065.33	8,176.01	65,889.3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060.69	1,301.68	13,759.01
委托加工物资	75,449.77	898.07	74,551.70
合计	90,510.46	2,199.76	88,310.7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54.18	180.73	379.60	153.72	-	1,060.78
委托加工物资	11,858.93	266.50	-	3,106.96	379.60	8,638.86
合计	12,513.10	447.23	379.60	3,260.68	379.60	9,699.6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88.84	313.40	-	248.06	-	654.18
委托加工物资	7,587.18	8,163.88	-	3,892.13	-	11,858.93
合计	8,176.01	8,477.29	-	4,140.20	-	12,513.1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301.68	364.44	-	1,077.28	-	588.84
委托加工物资	898.07	7,290.25	-	601.15	-	7,587.18
合计	2,199.76	7,654.69	-	1,678.43	-	8,176.0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49.48	835.09	-	82.88	-	1,301.68
委托加工物资	427.92	804.10	-	333.94	-	898.07
合计	977.40	1,639.19	-	416.82	-	2,199.76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发行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2,199.76 万元、8,176.01 万元、12,513.10 万元和 9,699.65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2.43%、11.04%、19.33%和 10.82%，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存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310.71 万元、65,889.32 万元、

52,233.08 万元和 79,974.13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3.28%、38.24%、25.45% 和 31.38%。发行人存货包括委托加工物资和库存商品。发行人的产品研发设计环节完成之后，晶圆制造、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测试以及配套封装芯片均通过外购或委外方式完成，其间发生的成本通过委托加工物资归集，成品芯片交货至发行人指定仓库后由委托加工物资结转至库存商品。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同比下降 25.39% 和 20.73%，主要系自 2022 年开始，上游芯片加工产能紧张情况有所缓解，发行人备货力度较 2021 年有所降低。2024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长 53.11%，主要系伴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复苏，发行人销售收入增长，相应备货有所增加。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玄科技	3.05	1.79	1.21	3.12
中科蓝讯	1.46	1.70	1.60	2.11
博通集成	1.39	1.48	1.39	2.18
炬芯科技	1.53	1.30	1.35	3.33
泰凌微	2.53	1.80	1.50	2.03
平均值	1.99	1.61	1.41	2.55
发行人	2.70	3.32	2.11	2.55

注：2024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55 次/年、2.11 次/年、3.32 次/年和 2.70 次/年，2022 年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放缓，2023 年以来，随着下游市场需求逐步恢复，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有所回升。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的平均值为 2.55 次/年、1.41 次/年、1.61 次/年和 1.99 次/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且整体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年期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	141,433.97	-	141,433.97
其中：本金	135,000	-	135,000
利息	6,433.97	-	6,433.97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2,534.99	-	32,534.99
合计	108,898.99	-	108,898.99

（2）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2024年6月30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合计	-	-	-	-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债权投资系发行人购买三年期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单项金额超过总资产的5%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的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发行人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为债权投资，截至2024年6月30日，发行人债权投资余额为108,898.99万元，系发行人购买三年期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5,920.36	16,641.04	18,057.29	19,323.79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15,920.36	16,641.04	18,057.29	19,323.79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34.97	-	4,762.68	449.57	-	22,54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38	-	128.09	-	-	160.47
（1）购置	32.38	-	128.09	-	-	160.47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2）其他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17,367.35	-	4,890.78	449.57	-	22,707.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29.92	-	3,283.00	293.27	-	5,90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1.98	-	441.16	28.00	-	881.15
（1）计提	411.98	-	441.16	28.00	-	881.1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2,741.90	-	3,724.16	321.27	-	6,787.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625.45	-	1,166.61	128.30	-	15,920.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5,005.05	-	1,479.68	156.30	-	16,641.04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34.97	-	4,416.97	456.19	-	22,20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59.52	68.38	-	427.90
（1）购置	-	-	359.52	68.38	-	427.90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3.81	74.99	-	88.80
（1）处置或报废	-	-	13.81	74.99	-	88.80
（2）其他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17,334.97	-	4,762.68	449.57	-	22,547.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07.35	-	2,325.19	318.31	-	4,150.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22.57	-	969.97	46.21	-	1,838.75
（1）计提	822.57	-	969.97	46.21	-	1,838.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2.16	71.25	-	83.40
（1）处置或报废	-	-	12.16	71.25	-	83.40
4. 期末余额	2,329.92	-	3,283.00	293.27	-	5,906.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005.05	-	1,479.68	156.30	-	16,641.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5,827.63	-	2,091.78	137.88	-	18,057.29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440.55	-	3,838.53	478.56	-	21,75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608.44	18.21	-	626.65
（1）购置	-	-	608.44	18.21	-	626.65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58	-	30.00	40.59	-	176.17
(1) 处置或报废	-	-	30.00	40.59	-	70.59
(2) 其他减少	105.58	-	-	-	-	105.58
4. 期末余额	17,334.97	-	4,416.97	456.19	-	22,208.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0.17	-	1,449.74	303.95	-	2,433.85
2. 本期增加金额	827.17	-	903.95	53.06	-	1,784.18
(1) 计提	827.17	-	903.95	53.06	-	1,784.1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28.50	38.70	-	67.19
(1) 处置或报废	-	-	28.50	38.70	-	67.19
4. 期末余额	1,507.35	-	2,325.19	318.31	-	4,150.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827.63	-	2,091.78	137.88	-	18,057.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60.38	-	2,388.79	174.62	-	19,323.79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	1,623.26	458.13	-	2,081.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81.20	-	2,274.44	35.46	-	19,991.10
(1) 购置	-	-	1,075.93	35.46	-	1,111.39
(2) 在建工程转入	17,681.20	-	1,198.51	-	-	18,879.71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40.65	-	59.17	15.03	-	314.85
(1) 处置或报废	-	-	59.17	15.03	-	74.20
(2) 其他减少	240.65	-	-	-	-	240.65
4. 期末余额	17,440.55	-	3,838.53	478.56	-	21,757.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	-	862.17	248.43	-	1,110.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0.17	-	643.78	69.79	-	1,393.74
(1) 计提	680.17	-	643.78	69.79	-	1,393.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56.21	14.27	-	70.48
（1）处置或报废	-	-	56.21	14.27	-	70.48
4. 期末余额	680.17	-	1,449.74	303.95	-	2,433.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760.38	-	2,388.79	174.62	-	19,323.79
2. 期初账面价值	-	-	761.09	209.71	-	970.80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9,323.79 万元、18,057.29 万元、万元 16,641.04 万元和 15,920.36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80%、17.25%、12.76%和 12.23%，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电子设备构成。

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年）	办公及电子设备（年）	运输设备（年）
恒玄科技	-	3-10	4
中科蓝讯	-	3	4
博通集成	20	3-5	5
炬芯科技	-	2-5	2-5

泰凌微	-	3-5	-
发行人	20	3	5

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五）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6月30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02.77	-	2,038.95	4,741.7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710.77	710.77
（1）购置	-	-	710.77	710.77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702.77	-	2,749.72	5,452.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7.55	-	1,558.93	1,906.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5	-	212.86	240.01
（1）计提	27.15	-	212.86	240.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74.71	-	1,771.79	2,146.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8.06	-	977.93	3,306.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5.22	-	480.02	2,835.24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02.77	-	1,639.95	4,34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99.00	399.00
（1）购置	-	-	399.00	399.00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702.77	-	2,038.95	4,741.7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3.25	-	1,337.57	1,630.82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1	-	221.36	275.67
（1）计提	54.31	-	221.36	275.6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47.55	-	1,558.93	1,906.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55.22	-	480.02	2,835.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409.52	-	302.38	2,711.91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02.77	-	1,639.95	4,34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购置	-	-	-	-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702.77	-	1,639.95	4,342.7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8.94	-	1,052.96	1,291.90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1	-	284.61	338.92
(1) 计提	54.31	-	284.61	338.9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93.25	-	1,337.57	1,630.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09.52	-	302.38	2,71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2,463.83	-	586.99	3,050.82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86.34	-	1,479.73	4,16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3	-	160.22	176.66
(1) 购置	16.43	-	160.22	176.66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702.77	-	1,639.95	4,342.7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4.83	-	690.32	875.15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1	-	362.64	416.75
(1) 计提	54.11	-	362.64	41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38.94	-	1,052.96	1,291.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63.83	-	586.99	3,050.82
2. 期初账面价值	2,501.51	-	789.42	3,290.92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050.82 万元、2,711.91 万元、2,835.24 万元和 3,306.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55%、2.59%、2.17%和 2.54%，整体较为稳定。发行人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使用权，报告期内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预收账款	2,958.21
合计	2,958.2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同负债均为预收货款，各期末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1,383.44 万元、2,706.39 万元、2,007.55 万元和 2,958.2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5.84%、6.62%、4.63%和 5.85%，整体占比较为稳定。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项税额	372.77
合计	372.77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均为待转销项税额，各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79.85 万元、354.47 万元、262.19 万元和 372.7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0.76%、0.87%、0.60%和 0.74%，整体占比较低。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50,539.12	94.66%	43,373.21	94.69%	40,879.29	94.37%	23,684.44	94.58%
非流动负债	2,848.70	5.34%	2,430.95	5.31%	2,439.10	5.63%	1,358.20	5.42%
负债合计	53,387.82	100.00%	45,804.16	100.00%	43,318.39	100.00%	25,042.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5,042.65 万元、43,318.39 万元、45,804.16 万元和 53,387.82 万元，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占比分别为 94.58%、94.37%、94.69% 和 94.66%。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等构成。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87	13.65	15.64	10.76
流动比率（倍）	5.04	4.73	4.21	7.00
速动比率（倍）	3.46	3.53	2.60	3.27

发行人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和存货为主，流动负债以应付账款为主，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能力维持在合理水平，经营风险较小。随着发行人收入利润规模增大，资产负债结构及速动比率、流动比率等财务指标逐步优化。

3、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比较

项目	证券简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恒玄科技	10.94	13.42	13.78	14.53
	中科蓝讯	4.68	4.57	22.99	11.55
	博通集成	4.04	7.83	7.80	6.90
	炬芯科技	13.47	17.06	24.24	18.00

	泰凌微	23.09	28.44	16.15	11.30
	平均值	11.24	14.26	16.99	12.46
	发行人	5.04	4.73	4.21	7.00
速动比率 (倍)	恒玄科技	9.73	11.93	11.59	13.26
	中科蓝讯	3.81	3.78	19.84	4.65
	博通集成	3.14	6.37	5.95	5.58
	炬芯科技	12.00	15.15	20.80	16.76
	泰凌微	21.50	26.56	11.81	8.34
	平均值	10.04	12.76	14.00	9.72
	发行人	3.46	3.53	2.60	3.27
资产负债率 (合并) (%)	恒玄科技	8.50	6.93	7.02	7.15
	中科蓝讯	20.91	21.41	4.36	9.04
	博通集成	21.31	11.52	11.00	13.13
	炬芯科技	7.71	6.07	4.41	5.89
	泰凌微	5.07	3.64	6.58	9.20
	平均值	12.70	9.91	6.67	8.88
	发行人	13.87	13.65	15.64	10.76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因为同行业公司上市前后通过引进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等权益性方式融资，相应增加了流动资产和净资产，而发行人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货币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积累，以满足业务规模扩大的资金需求。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发行人将拓宽融资渠道，偿债能力将持续优化。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万元

	2023年 12月31 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 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995.50	-	-	-	-	-	39,995.50

单位：万元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630.03	1,365.47	-	-	-	1,365.47	39,995.50

单位：万元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317.50	312.53	-	-	-	312.53	38,630.03

单位：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057.50	1,260.00	-	-	-	1,260.00	38,317.5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股本分别为 38,317.50 万元、38,630.03 万元、39,995.50 万元和 39,995.50 万元，股本变化系发行人新增投资者所致，其中 2022 年新增股东均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设立的合伙企业，股权激励价款分 2022 年、2023 年二期支付，故 2023 年股本亦有所变动。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243.37	-	-	58,243.37
其他资本公积	7,194.65	3,766.56	-	10,961.21
合计	65,438.01	3,766.56	-	69,204.57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194.33	6,049.04	-	58,243.37
其他资本公积	727.22	6,467.42	-	7,194.65
合计	52,921.55	12,516.46	-	65,438.0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809.83	1,384.50	-	52,194.33
其他资本公积	217.54	509.68	-	727.22
合计	51,027.37	1,894.18	-	52,921.5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69.83	26,740.00	-	50,809.83
其他资本公积	217.54	-	-	217.54
合计	24,287.37	26,740.00	-	51,027.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本公积变化系发行人新增投资者及股份支付费用分摊所致。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 51,027.37 万元、52,921.55 万元、65,438.01 万元和 69,204.57 万元，发行人资本公积增加系新增外部投资者产生的股本溢价及股份支付费用分摊所致。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4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	-	-	-	-	-	-	-	-

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	6.42	-	-	-	6.42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2	6.42	-	-	-	6.42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2	6.42	-	-	-	6.42	-	-

计								
---	--	--	--	--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1年 12月31 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4.99	-1.43	-	-	-	-1.43	-	-6.42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 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4.99	-1.43	-	-	-	-1.43	-	-6.42
其他综合收益合 计	-4.99	-1.43	-	-	-	-1.43	-	-6.4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6.42万元、0万元、0万元和0万元，金额较小，为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997.75	-	-	19,997.7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9,997.75	-	-	19,997.7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997.75	-	-	19,997.7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9,997.75	-	-	19,997.7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869.74	1,128.01	-	19,997.7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8,869.74	1,128.01	-	19,997.7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468.88	5,400.86	-	18,869.7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3,468.88	5,400.86	-	18,869.7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盈余公积分别为 18,869.74 万元、19,997.75 万元、19,997.75 万元和 19,997.75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至 2022 年末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后续不再计提。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395.80	122,600.80	99,744.93	50,774.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504.81	-155.84	-97.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395.80	122,095.98	99,589.09	50,677.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05.61	62,297.57	33,597.45	54,312.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1,128.01	5,400.8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9,997.75	9,962.55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401.41	164,395.80	122,095.98	99,589.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万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2022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0.06 万元。

（3）由于会计差错更正，影响 2023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504.81 万元，影响 2022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155.78 万元，影响 2021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97.70 万元。

（4）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万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万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 207,797.28 万元、233,645.31 万元、289,827.06 万元和 331,599.23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盈利积累及引入新投资者，发行人股东权益逐步上升。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	1.52	1.52
银行存款	127,858.58	116,021.18	85,732.49	46,101.89
其他货币资金	69.63	51.52	67.50	37.49

合计	127,928.21	116,072.70	85,801.52	46,140.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45.76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法院诉讼冻结	-	-	318.57	-
存放在境外冻结款项	-	-	-	45.76
合计	-	-	318.57	45.7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活期存款应收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持续上升，主要系：一方面，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2023年、2024年1-6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241.32万元和17,063.53万元，致期末货币资金相应增加；另一方面，发行人通过现金增资方式引入投资者，股东实缴出资导致货币资金有所增长。

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存在法院诉讼冻结资金318.57万元，系杰理科技园建设过程中承包方珠海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施工方之间存在纠纷，发行人作为发包方被列为被告。2023年3月原告撤诉，该货币资金随之解除冻结。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存在存放在境外冻结款项45.76万元，系发行人子公司香港杰理处于解散过程中，其账面货币资金被阶段性冻结。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	-	25.65	100.00	-	-	453.27	100.00
1至2年	-	-	-	-	-	-	-	-
2至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	-	25.65	100.00	-	-	453.2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	-
合计	-	-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11.03	43.00
中山大学	10.00	38.98
珠海力圆科技有限公司	4.62	18.02
合计	25.65	100.0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	-
合计	-	-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281.13	62.02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172.15	37.98
合计	453.27	100.00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453.27 万元、0 万元、25.65 万元和 0 万元，2021 年预付款项金额较高，主要系 2021 年上游产能紧张，部分晶圆代工厂要求预付货款所致。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200.99	200.67	212.01	170.46
合计	200.99	200.67	212.01	170.46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7.56	100.00	36.57	15.40	200.99
其中：账龄组合	237.56	100.00	36.57	15.40	200.99
合计	237.56	100.00	36.57	15.40	200.99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1.28	100.00	30.61	13.23	200.67
其中：账龄组合	231.28	100.00	30.61	13.23	200.67
合计	231.28	100.00	30.61	13.23	200.67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3.54	74.00	643.5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07	26.00	14.06	6.22	212.01
其中：账龄组合	226.07	26.00	14.06	6.22	212.01
合计	869.61	100.00	657.60	75.62	212.01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43	100.00	8.97	5.00	170.46
其中：账龄组合	179.43	100.00	8.97	5.00	170.46
合计	179.43	100.00	8.97	5.00	170.46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643.54	643.54	100.00	产能保证金，无法收回
-	-	-	-	-
合计	643.54	643.54	100.00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	-	-	-	-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2022年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系产能保证金，由于未达到对方产能要求，预期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8.96	8.95	5.00
1至2年	15.33	1.53	10.00
2至3年	34.36	17.18	50.00
3年以上	8.91	8.91	100.00
合计	237.56	36.57	15.40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5.73	9.29	5.00
1至2年	3.63	0.36	10.00
2至3年	41.91	20.96	50.00
合计	231.28	30.61	13.23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0.99	8.55	5.00
1至2年	55.07	5.51	10.00
合计	226.07	14.06	6.22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9.43	8.97	5.00
合计	179.43	8.97	5.0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61	-	-	30.6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97	-	-	5.9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6.57	-	-	36.57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代扣社保公积金等	144.05	143.54	131.70	107.67

员工费用				
保证金及押金	56.25	54.65	693.75	62.14
租金	29.40	26.76	39.73	7.18
备用金	-	-	-	-
往来款	-	-	-	-
其他	7.86	6.33	4.42	2.44
合计	237.56	231.28	869.61	179.43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8.96	185.73	814.53	179.43
1至2年	15.33	3.63	55.07	-
2至3年	34.36	41.91	-	-
3年以上	8.91	-	-	-
合计	237.56	231.28	869.61	179.43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产能保证金	2023年6月30日	643.54	未达到产能约定	否
合计	-	-	643.54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33.00	2-3年	13.89	16.50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29.40	1年以内/1-2年	12.38	2.22
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4.87	2-3年	2.05	2.43
蒋瀚超	房屋押金	2.40	1年以内	1.01	0.12
赵佳玲	房屋押金	2.20	1年以内	0.93	0.11
合计	-	71.87	-	30.26	21.3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33.00	2-3 年	14.27	16.50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26.76	1 年以内/1-2 年	11.57	1.40
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4.87	2-3 年	2.11	2.43
蒋瀚超	房屋押金	2.40	1 年以内	1.04	0.12
赵佳玲	房屋押金	2.20	1 年以内	0.95	0.11
合计	-	69.23	-	29.94	20.57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产能保证金	643.54	1 年以内	74.00	643.54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33.00	1-2 年	3.79	3.30
中山市华润万家便利超市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29.92	1 年以内/1-2 年	3.44	1.85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9.82	1 年以内	1.13	0.49
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4.87	1-2 年	0.56	0.49
合计	-	721.14	-	82.92	649.67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富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33.00	1 年以内	18.39	1.65
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18.41	1 年以内	10.26	0.92
中山市华润万家便利超市有限公司	租金	7.18	1 年以内	4.00	0.36
朱梅芳	租房押金	1.14	1 年以内	0.64	0.06
卓岩娜	租房押金	1.12	1 年以内	0.62	0.06
合计	-	60.86	-	33.91	3.04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0.46 万元、212.01 万元、200.67 万元和 200.99 万元，均为其他应收款项金额，无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主要构成为房屋租金和租房押金。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应付材料款	25,653.12
应付封测费	11,259.89
应付工程设备款	284.68
合计	37,197.69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12,121.78	32.59	应付材料款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6,007.48	16.15	应付材料款
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3,823.64	10.28	应付封测费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740.75	10.06	应付材料款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7.33	5.37	应付封测费
合计	27,690.99	74.44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430.89 万元、32,825.19 万元、34,637.89 万元和 37,197.69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7.82%、80.30%、79.86% 和 73.60%，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及封测费等。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1,199.01	12,023.47	8,047.38	5,175.1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4.11	244.11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99.01	12,267.59	8,291.50	5,175.1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141.90	22,327.52	22,270.41	1,199.0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37.41	437.41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41.90	22,764.93	22,707.82	1,199.0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885.55	20,460.05	20,203.69	1,141.9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63.96	363.96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85.55	20,824.01	20,567.66	1,141.9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696.13	16,376.90	16,187.48	885.5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78.90	278.90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96.13	16,655.81	16,466.38	885.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9.07	10,859.15	6,882.33	5,155.90
2、职工福利费	-	258.83	258.83	-
3、社会保险费	-	88.35	88.3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3.75	83.75	-
工伤保险费	-	1.65	1.65	-
生育保险费	-	2.95	2.95	-
4、住房公积金	-	696.12	696.1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4	121.01	121.75	19.2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199.01	12,023.47	8,047.38	5,175.1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3.65	19,894.07	19,838.65	1,179.07
2、职工福利费	-	671.44	671.44	-
3、社会保险费	-	187.95	187.9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79.42	179.42	-
工伤保险费	-	2.85	2.85	-
生育保险费	-	5.67	5.67	-
4、住房公积金	-	1,339.24	1,339.2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6	234.82	233.13	19.94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141.90	22,327.52	22,270.41	1,199.0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0.48	18,368.44	18,115.27	1,123.65
2、职工福利费	-	568.90	568.90	-
3、社会保险费	-	162.29	162.2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6.53	156.53	-
工伤保险费	-	1.74	1.74	-
生育保险费	-	4.02	4.02	-
4、住房公积金	-	1,154.33	1,154.33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7	206.09	202.91	18.2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885.55	20,460.05	20,203.69	1,141.9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4.42	14,924.45	14,738.39	870.48
2、职工福利费	-	286.64	286.64	-
3、社会保险费	-	108.07	108.0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8.33	98.33	-
工伤保险费	-	0.86	0.86	-
生育保险费	-	8.89	8.89	-
4、住房公积金	0.62	899.82	900.4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8	157.92	153.93	15.0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696.13	16,376.90	16,187.48	885.55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35.00	235.00	-
2、失业保险费	-	9.11	9.1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44.11	244.11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	-------------	------	------	-------------

	日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428.62	428.62	-
2、失业保险费	-	8.79	8.7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437.41	437.41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59.29	359.29	-
2、失业保险费	-	4.67	4.6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63.96	363.96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75.09	275.09	-
2、失业保险费	-	3.82	3.82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78.90	278.90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885.55 万元、1,141.90 万元、1,199.01 万元和 5,175.10 万元，为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及奖金。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240.02	240.02	-	-
其他应付款	695.86	451.58	503.47	458.17
合计	935.88	691.60	503.47	458.17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240.02	240.02	-	-
合计	240.02	240.0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利分配已实施完毕。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391.88	391.88	399.96	420.58
其他	303.98	59.70	103.51	37.59
合计	695.86	451.58	503.47	458.17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3.98	39.37	29.70	6.58	86.97	17.27	7.59	1.66
1-2年	5.38	0.77	5.38	1.19	-	-	-	-
2-3年	-	-	-	-	-	-	49.50	10.80
3年以上	416.50	59.85	416.50	92.23	416.50	82.73	401.08	87.54
合计	695.86	100.00	451.58	100.00	503.47	100.00	458.17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旭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2.00	3年以上	4.60
深圳德凯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4.31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4.31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4.31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4.31
合计	-	-	152.00	-	21.8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旭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2.00	3年以上	7.09
深圳德凯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64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64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64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64
合计	-	-	152.00	-	33.66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徐会	公司员工	其他	50.00	1年以内	9.93
深圳市旭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2.00	3年以上	6.36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5.96
深圳德凯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5.96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5.96
合计	-	-	172.00	-	34.16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旭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2.00	2-3年、3年以上	6.98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55
深圳德凯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55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55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30.00	3年以上	6.55
合计	-	-	152.00	-	33.18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458.17 万元、503.47 万元、691.60 万元和 935.88 万元，占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1.93%、1.23%、1.59%和 1.85%，占比较低，主要为收取的客户保证金及押金、应付股利。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2,958.21	2,007.55	2,706.39	1,383.44
合计	2,958.21	2,007.55	2,706.39	1,383.4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系向客户预收的货款。发行人销售过程中均预收客户全部货款后才执行发货流程，各期末预收货款余额变动受期末订单交付情况所影响。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880.68	1,350.00	1,184.00	1,274.00
合计	1,880.68	1,350.00	1,184.00	1,274.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递延收益分别为 1,274.00 万元、1,184.00 万元、1,350.00 万元和 1,880.68 万元，均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699.65	969.96	12,513.10	1,251.31
递延收益	1,880.68	188.07	1,350.00	135.00
租赁负债	1,161.44	60.93	1,268.87	66.80
信用减值准备	12.98	1.30	9.83	0.98
合计	12,754.75	1,220.27	15,141.81	1,454.1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76.01	817.60	2,199.76	219.98
递延收益	1,184.00	118.40	1,274.00	127.40
租赁负债	1,433.98	75.91	100.47	10.05
信用减值准备	651.86	65.19	8.97	1.35
合计	11,445.85	1,077.10	3,583.20	358.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定期存款利息	6,480.29	648.03	6,341.34	634.13
使用权资产	1,054.36	55.37	1,154.75	60.8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6.93	10.69	139.29	13.93
合计	7,641.58	714.09	7,635.38	708.92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定期存款利息	2,481.67	248.17	1,730.90	173.09
使用权资产	1,355.51	71.83	99.70	9.9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4.03	20.40	-	-
合计	4,041.22	340.40	1,830.60	183.06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4.09	50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4.09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8.92	74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8.92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40	73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40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06	17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06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59	20.77	5.74	-
可抵扣亏损	1,185.00	125.19	314.67	646.89
合计	1,208.59	145.96	320.41	646.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2032年	125.19	125.19	314.67	-	-
2033年	-	-	-	-	-
2034年	1,059.81	-	-	-	-
无期限	-	-	-	646.89	-
合计	1,185.00	125.19	314.67	646.89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75.72 万元、736.70 万元、745.18 万元和 506.1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26%、0.70%、0.57%和 0.39%，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及递延收益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9,144.55	5,255.34	5,338.15	8,670.48
IPO 费用	-	-	-	623.26
一年期大额存单	5,046.32	-	-	10,225.00
一年内待摊费用	-	-	38.51	19.25
合计	14,190.87	5,255.34	5,376.66	19,537.9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9,537.98 万元、5,376.66 万元、5,255.34 万元和 14,190.8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1.79%、3.12%、2.56%和 5.57%，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以及一年期大额存单金额较大。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3.56	-	43.56	23.60	-	23.60
合计	43.56	-	43.56	23.60	-	23.6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0.82	-	60.82	9.18	-	9.18
合计	60.82	-	60.82	9.18	-	9.1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9.18 万元、60.82 万元、23.60 万元和 43.56 万元，均为预付设备款，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01%、0.06%、0.02%和 0.03%，金额及占比较小。

16. 其他披露事项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2,534.99	31,450.13	15,016.11	11,123.52
其中：本金	30,000.00	28,600.00	15,000.00	10,000.00
利息	2,534.99	2,850.13	16.11	1,123.52
减：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2,534.99	31,450.13	15,016.11	11,123.5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1,123.52 万元、15,016.11 万元、31,450.13 万元和 32,534.99 万元，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长 109.44%、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长 34.99%，主要系发行人购买的大额存单一年内到期金额增加所致。

(2)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99.70 万元、1,355.51 万元、1,154.75 万元和 1,054.36 万元，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深圳杰理新增租赁办公室所致。

(3)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6月 30日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2021年12月 31日
增值税	1,035.04	1,048.35	710.28	601.97
企业所得税	2,491.27	2,100.69	1,012.85	495.30
个人所得税	89.15	1,238.02	1,266.89	1,233.00
房产税	89.48	-	178.96	-
土地使用税	1.10	-	-	-
合计	3,706.04	4,387.06	3,168.98	2,330.27

发行人应交税费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有所增长 38.44%，主要系 2023 年利润总额增加，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应交税费 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长 35.99%，主要系 2022 年预缴企业所得税较少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期末余额较多所致。

(4) 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租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6月 30日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2021年12月 31日
租赁付款额	1,308.61	1,448.14	1,670.08	113.5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7.17	179.27	236.10	13.03
小计	1,161.44	1,268.87	1,433.98	100.4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3.42	187.92	178.88	16.27
合计	968.02	1,080.95	1,255.10	84.20

发行人租赁负债 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深圳杰理新增租赁办公室，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三、 盈利情况分析**(一) 营业收入分析****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43,866.81	99.99	293,036.75	99.99	226,627.20	99.98	246,085.1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3.12	0.01	18.69	0.01	45.59	0.02	6.59	0.00
合计	143,879.93	100.00	293,055.44	100.00	226,672.78	100.00	246,091.6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46,091.68 万元、226,672.78 万元、293,055.44 万元和 143,879.93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 99%，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租金收入，金额较小。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蓝牙耳机芯片	69,397.09	48.24	159,982.96	54.59	124,646.38	55.00	104,881.65	42.62
蓝牙音箱芯片	36,352.28	25.27	64,817.46	22.12	57,260.85	25.27	79,613.07	32.35
智能穿戴芯片	9,891.15	6.88	14,366.81	4.90	2,726.81	1.20	-	-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18,292.86	12.72	32,841.60	11.21	25,060.59	11.06	35,954.26	14.61
通用多媒体芯片	9,289.32	6.46	18,771.85	6.41	15,993.99	7.06	22,262.34	9.05
其他	644.12	0.45	2,256.07	0.77	938.58	0.41	3,373.77	1.37
合计	143,866.81	100.00	293,036.75	100.00	226,627.20	100.00	246,085.1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6,085.10 万元、226,627.20 万元、293,036.75 万元和 143,866.81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发行人各类别产品收入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 蓝牙耳机芯片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蓝牙耳机芯片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881.65 万元、124,646.38 万元、159,982.96 万元和 69,397.09 万元，各期占比分别为 42.62%、55.00%、54.59%和 48.24%，占比较高，具体分析如下：

蓝牙耳机是蓝牙技术应用时间较早、应用场景较为广泛的领域。蓝牙耳机在产品形态、功能特性等方面均经历了快速的更新换代，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日益增长。伴随 TWS、OWS 蓝牙耳机普及，发行人紧贴市场的产品研发以及快速迭代保障了领先的市场地位，

各系列产品一经推出即受热捧，并快速占领市场，实现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2）蓝牙音箱芯片收入变动分析

蓝牙等无线技术的普及同样带动了音箱产品由传统多媒体音箱、插卡式音箱向“无线化、便携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发行人的蓝牙音箱芯片凭借高集成度、低功耗以及较强的兼容性和拓展性，实现多场景的广泛应用，持续保持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发行人持续推出更高性能的蓝牙音箱芯片，受到下游市场的广泛欢迎。

报告期内，发行人蓝牙音箱芯片销售收入分别为 79,613.07 万元、57,260.85 万元、64,817.46 万元和 36,352.28 万元。2022 年度，发行人蓝牙音箱芯片销量及销售收入受宏观环境及消费电子行业下行影响有所下降，至 2023 年后已有所恢复。

（3）智能穿戴芯片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能穿戴芯片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0 万元、2,726.81 万元、14,366.81 万元和 9,891.15 万元，各期占比分别为 0.00%、1.20%、4.90%和 6.88%。2023 年较 2022 年增幅较大，主要系发行人在原有智能穿戴芯片产品的基础上，在 JL701N 系列中推出了性能更加强大、功能更加全面的智能穿戴芯片产品，处理能力提升明显，功耗显著降低，支持更丰富的显示效果，在下游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智能穿戴芯片销售金额显著提升。

随着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到来，智能穿戴设备成为移动互联网软硬件结合的典范。同时，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技术的不断迭代更新，极大地拓宽了智能穿戴设备的发展空间。发行人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面向市场需求，推出了多款广受市场欢迎的智能穿戴芯片产品。未来随着智能穿戴技术的提升及产品普及，智能穿戴芯片将成为发行人新的收入增长点。

（4）智能物联终端芯片收入变动分析

近年来，随着边缘计算的不断渗透、物联网技术的逐渐成熟，智慧家居、智能安防、健康医疗、智能会议等智能物联应用终端得到广泛普及。由于智能物联终端芯片与发行人研发的音视频芯片在架构、技术、功能、工艺等方面具有较高的共通性，发行人依托丰富的核心技术积累、大量的芯片设计开发经验，快速切入智能物联终端芯片领域。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能物联终端芯片销售收入分别为 35,954.26 万元、25,060.59 万

元、32,841.60万元和18,292.86万元，各期占比分别为14.61%、11.06%、11.21%和12.72%。2022年度，发行人智能物联终端芯片销量及销售收入受宏观环境及消费电子行业下行影响有所下降，至2023年后已有所恢复。

（5）通用多媒体芯片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用多媒体芯片收入分别为22,262.34万元、15,993.99万元、18,771.85万元和9,289.32万元。发行人通用多媒体芯片方案成熟，主要为不含射频传输功能的语音播放芯片等，该等产品具有较强的数据处理能力，支持多种音频格式播放。2022年，发行人通用多媒体芯片销量及销售收入受宏观环境及消费电子行业下行影响有所下降，至2023年后销量已有所恢复。

（6）其他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产品主要包含MCU、开发工具等，总体占比较小。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深圳地区	133,723.85	92.95	280,212.21	95.62	219,643.08	96.92	238,216.92	96.80
深圳以外	10,142.96	7.05	12,824.54	4.38	6,984.11	3.08	7,868.18	3.20
合计	143,866.81	100.00	293,036.75	100.00	226,627.20	100.00	246,085.1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客户主要集中在深圳地区，报告期内深圳地区销售占比均在90%以上，不存在境外销售。深圳地区电子产业发达，芯片需求量较大，发行人深圳地区销售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65,219.96	45.33	60,553.72	20.66	44,687.84	19.72	52,964.07	21.52
第二季度	78,646.85	54.67	72,834.10	24.85	59,441.33	26.23	73,802.17	29.99
第三季度	-	-	78,372.32	26.74	58,650.98	25.88	65,273.66	26.52

第四季度	-	-	81,276.61	27.74	63,847.04	28.17	54,045.19	21.96
合计	143,866.81	100.00	293,036.75	100.00	226,627.20	100.00	246,085.1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下半年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主要与集成电路行业销售和下游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相关，国庆、“双十一”、春节以及海外重要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期间电子产品需求旺盛，下游客户通常提前备货准备生产，导致芯片等原材料需求旺盛。春节过后，终端产品销量往往出现一定程度回落，从而导致第一季度行业需求相对较低。

6. 主营业务收入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4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3,068.26	9.08	否
2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2,193.11	8.47	否
3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1,624.20	8.08	否
4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0,348.48	7.19	否
5	深圳市也扬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152.30	5.67	否
合计		55,386.34	38.49	-
2023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374.20	9.00	否
2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5,006.38	8.53	否
3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4,765.82	8.45	否
4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9,105.31	6.52	否
5	深圳市伦茨科技有限公司	18,100.39	6.18	否
合计		113,352.11	38.68	-
2022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	23,955.58	10.57	否

	司及其关联方			
2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8,444.84	8.14	否
3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7,542.73	7.74	否
4	深圳市锦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6,736.88	7.38	否
5	深圳市伦茨科技有限公司	16,235.53	7.16	否
	合计	92,915.55	40.99	-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华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092.11	10.60	否
2	深圳市伦茨科技有限公司	22,872.23	9.29	否
3	深圳市鑫闻达电子有限公司	22,548.77	9.16	否
4	深圳市中翔达润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723.88	8.42	否
5	深圳市科普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8,935.78	7.69	否
	合计	111,172.77	45.18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8%、40.99%、38.68% 和 38.49%，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收入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8. 其他披露事项

无。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46,091.68 万元、226,672.78 万元、293,055.44 万元和 143,879.9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 99%，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发行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紧贴市场进行快速、自主的研发，持续推出市场热销产品。

（二）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成本主要由晶圆制造、委外芯片封装测试、配套封装芯片等构成，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情况如下：

发行人向晶圆代工厂商下达晶圆代工订单后，晶圆代工厂商按照发行人要求完成晶圆生产，并将晶圆（未测试晶圆）交货至发行人指定的晶圆测试厂，晶圆测试厂完成晶圆测试后将晶圆（未封装晶圆）交货至发行人指定的晶圆封装厂，配套封装芯片厂商将配套封装芯片交货至发行人指定的芯片封装测试厂商，芯片封装测试厂商完成芯片封装测试后，将成品芯片交货至发行人指定仓库。发行人按照芯片型号及对应晶圆型号，归集各产品的晶圆制造、委外晶圆测试、委外芯片封装测试以及配套封装芯片成本并进行分配，成品芯片交货至发行人指定仓库后由委托加工物资结转至库存商品，待产品完成销售确认收入后，由库存商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89,350.56	99.99	196,037.96	99.98	162,370.98	99.98	169,938.13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1.50	0.01	32.31	0.02	32.93	0.02	5.01	0.00
合计	89,362.07	100.00	196,070.27	100.00	162,403.91	100.00	169,943.1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超过 99%，营业成本构成情况与营业收入一致。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晶圆制造	59,480.02	66.57	131,951.33	67.31	98,011.69	60.36	97,331.48	57.27
委外芯片封装测试	15,925.18	17.82	33,026.91	16.85	33,451.07	20.60	42,050.28	24.74
配套封装芯片	12,339.97	13.81	27,574.99	14.07	27,516.34	16.95	27,546.16	16.21
其他	1,605.40	1.79	3,484.73	1.78	3,391.88	2.09	3,010.21	1.77
合计	89,350.56	100.00	196,037.96	100.00	162,370.98	100.00	169,938.1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晶圆制造和委外芯片封装测试成本，两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 80% 以上，其他主要为委外晶圆测试成本。报告期各期，晶圆制造成本占比分别为 57.27%、60.36%、67.31% 和 66.57%，占比有所提升，委外芯片封装测试成本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生产加工环节采购单价变化导致的成本结构占比产生一定变化。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蓝牙耳机芯片	44,795.18	50.13	107,996.74	55.09	89,392.18	55.05	76,676.73	45.12
蓝牙音箱芯片	21,480.75	24.04	45,081.69	23.00	43,532.95	26.81	58,466.91	34.40
智能穿戴芯片	6,056.52	6.78	9,519.82	4.86	1,811.40	1.12	-	-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10,589.35	11.85	20,219.92	10.31	16,865.92	10.39	19,769.41	11.63
通用多媒体芯片	6,008.48	6.72	12,259.44	6.25	10,298.54	6.34	13,196.99	7.77
其他	420.29	0.47	960.35	0.49	469.99	0.29	1,828.08	1.08
合计	89,350.56	100.00	196,037.96	100.00	162,370.98	100.00	169,938.1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各类产品的成本占比情况与产品结构变化相关，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5. 主营业务成本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4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虹集团	80,650.71	66.69	否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2,286.76	10.16	否
3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9,632.31	7.97	否
4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5,863.76	4.85	否
5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3.48	2.81	否
	合计	111,837.01	92.48	-
2023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1	华虹集团	123,475.81	62.94	否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6,891.48	13.71	否
3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12,077.21	6.16	否
4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1,923.16	6.08	否
5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27.10	3.73	否
合计		181,694.76	92.61	-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虹集团	89,541.67	58.50	否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1,813.30	14.25	否
3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10,229.30	6.68	否
4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99.29	6.47	否
5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5,567.41	3.64	否
合计		137,050.97	89.54	-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虹集团	136,600.68	60.91	否
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7,756.15	12.38	否
3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94.94	5.26	否
4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9,092.19	4.05	否
5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8,363.30	3.73	否
合计		193,607.26	86.33	-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华虹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华虹（SS）持有发行人 0.45% 股份，持股比例较低，不构成关联方。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33%、89.54%、92.61% 和 92.48%，其中向华虹集团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 60.91%、58.50%、62.94% 和 66.69%。华虹集团是中国拥有先进芯片制造主流工艺技术的国有集成电路制造产业集团。集成电路产业链中，晶圆制造是芯片制造过程的关键环节，晶圆采购金额占比较高符合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特征。此外，发行人主要向华天科技采购封

装测试服务，报告期各期采购金额占比在 10% 以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情况与营业收入基本保持一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晶圆制造成本和委外芯片封装测试成本，两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 80% 以上。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三）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54,516.24	100.00	96,998.79	100.01	64,256.22	99.98	76,146.97	100.00
其中：蓝牙耳机芯片	24,601.91	45.13	51,986.23	53.59	35,254.20	54.87	28,204.92	37.04
蓝牙音箱芯片	14,871.53	27.28	19,735.77	20.35	13,727.91	21.36	21,146.17	27.77
智能穿戴芯片	3,834.63	7.03	4,846.98	5.00	915.41	1.42	-	-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7,703.51	14.13	12,621.68	13.01	8,194.67	12.75	16,184.85	21.25
通用多媒体芯片	3,280.84	6.02	6,512.41	6.71	5,695.45	8.86	9,065.34	11.91
其他	223.83	0.41	1,295.72	1.34	468.59	0.73	1,545.69	2.03
其他业务毛利	1.62	0.00	-13.62	-0.01	12.66	0.02	1.58	0.00
合计	54,517.87	100.00	96,985.17	100.00	64,268.87	100.00	76,148.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分别为 76,148.55 万元、64,268.87 万元、96,985.17 万元和 54,517.87 万元，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产品，随着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的增加，发行人毛利规模相应增长。其中，蓝牙耳机芯片毛利规模相对较高，主要系伴随 TWS/OWS 蓝牙耳机普及，发行人紧贴市场需求持续推出热销产品，蓝牙耳机芯片业务持续增长，相应带动产品毛利的增长；同时，随着发行人智能穿戴芯片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该等新兴业务领域毛利及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蓝牙耳机芯片	35.45	48.24	32.49	54.59	28.28	55.00	26.89	42.62
蓝牙音箱芯片	40.91	25.27	30.45	22.12	23.97	25.27	26.56	32.35
智能穿戴芯片	38.77	6.88	33.74	4.90	33.57	1.20	-	-
智能物联终端芯片	42.11	12.72	38.43	11.21	32.70	11.06	45.02	14.61
通用多媒体芯片	35.32	6.46	34.69	6.41	35.61	7.06	40.72	9.05
其他	34.75	0.45	57.43	0.77	49.93	0.41	45.81	1.37
合计	37.89	100.00	33.10	100.00	28.35	100.00	30.9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94%、28.35%、33.10%和 37.89%，整体呈增长趋势。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1）蓝牙耳机芯片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蓝牙耳机芯片毛利率分别为 26.89%、28.28%、32.49%和 35.45%，毛利率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且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新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且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发行人销售产品结构得到持续优化。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不断提升设计水平，以及受益于产品制造工艺逐步成熟、新产品规模效应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上升。

（2）蓝牙音箱芯片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蓝牙音箱芯片毛利率分别为 26.56%、23.97%、30.45%和 40.91%，毛利率整体呈增长趋势。2022 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受宏观环境影响导致蓝牙音箱市场需求有所下滑以及市场竞争加剧，销售价格承压。2023 年以来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新推出的高毛利率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上升，叠加蓝牙音箱芯片单位成本变化所致。

（3）智能穿戴芯片分析

2022 年、2023 年以及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智能穿戴芯片毛利率分别为 33.57%、33.74%和 38.77%，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推出了性能更加强大、功能更加全面的智能穿戴芯片产品，在智能穿戴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毛利率相对较高。

（4）智能物联终端芯片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智能物联终端芯片毛利率分别为 45.02%、32.70%、38.43%和 42.11%，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2022 年度，随着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加剧，发行人智能物联终端芯片销售价格承压，以及销售产品结构变化，毛利率有所下降。2023 年以来，随着下游市场需求逐渐回暖，智能物联终端芯片销售产品结构优化，毛利率有所上升。

（5）通用多媒体芯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用多媒体芯片毛利率分别为 40.72%、35.61%、34.69%和 35.32%，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2022 年度，通用多媒体芯片下游市场需求放缓，产品单价有所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2022 年至 2024 年 1-6 月毛利率变化不大。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深圳地区	38.09	92.95	33.21	95.62	28.45	96.92	30.87	96.80
深圳以外	35.24	7.05	30.78	4.38	25.38	3.08	33.07	3.2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深圳地区，深圳地区毛利率与深圳以外销售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差异导致。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按照其他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玄科技	33.19	34.20	39.37	37.29
中科蓝讯	22.01	22.56	20.92	25.78
博通集成	32.30	30.61	25.71	25.98
炬芯科技	46.46	43.73	39.34	44.02
泰凌微	46.18	43.50	41.27	45.97
平均数 (%)	36.03	34.92	33.32	35.81

发行人（%）	37.89	33.09	28.35	30.94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数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22 年度，受宏观环境及下游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发行人及大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均呈不同程度下降。2023 年以来，随着下游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回暖等因素，发行人及大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均呈现不同程度上升。由于发行人及各家可比公司之间在产品结构、市场定位、销售区域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导致发行人及各家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发行人产品类别相比大多数同行业可比公司更丰富，产品应用场景覆盖更广。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高于中科蓝讯、博通集成，低于炬芯科技、泰凌微，发行人毛利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区间范围内。

2021 年至 2022 年，发行人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数，随着发行人报告期内设计水平提升，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且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持续优化销售产品结构，毛利率较高的智能穿戴芯片、智能物联终端芯片收入占比持续上升，至 2023 年后，发行人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数相比已不存在显著差异。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94%、28.35%、33.10%和 37.89%，整体呈增长趋势。具体毛利率分析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之“1.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2,509.25	1.74	4,572.40	1.56	5,591.74	2.47	2,995.88	1.22
管理费用	3,837.17	2.67	5,808.75	1.98	4,880.87	2.15	3,772.43	1.53
研发费用	15,013.73	10.43	27,559.93	9.40	20,568.73	9.07	18,805.41	7.64
财务费用	-1,158.51	-0.81	-2,503.53	-0.85	-2,067.07	-0.91	-1,254.21	-0.51
合计	20,201.65	14.04	35,437.55	12.09	28,974.27	12.78	24,319.51	9.8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24,319.51 万元、28,974.27 万元、35,437.55 万元和 20,201.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8%、12.78%、12.09%和 14.04%，2024 年 1-6 月占比上升，主要系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有所上升。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328.62	52.95	2,326.41	50.88	2,212.50	39.57	1,852.53	61.84
业务推广费	721.07	28.74	1,458.64	31.90	2,846.59	50.91	904.71	30.20
股份支付	220.75	8.80	418.94	9.16	31.15	0.56	-	-
折旧摊销费	111.40	4.44	229.83	5.03	264.71	4.73	13.75	0.46
业务招待费	56.97	2.27	16.36	0.36	7.12	0.13	22.18	0.74
租金水电物业费	34.81	1.39	64.17	1.40	106.19	1.90	138.67	4.63
交通差旅费	32.99	1.31	56.40	1.23	40.23	0.72	35.94	1.20
办公费	2.64	0.11	1.64	0.04	83.25	1.49	28.10	0.94
合计	2,509.25	100.00	4,572.40	100.00	5,591.74	100.00	2,995.88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玄科技	0.98	0.77	0.94	0.62
中科蓝讯	0.47	0.43	0.41	0.28
博通集成	2.45	2.32	1.97	2.01
炬芯科技	2.99	3.36	3.41	2.36
泰凌微	8.54	8.37	8.18	7.76
平均数 (%)	3.09	3.05	2.98	2.61
发行人 (%)	1.74	1.56	2.47	1.22
原因、匹配性分析	<p>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作为 IC 设计企业一般专注于芯片产品的研发；发行人向下游客户提供标准化的 SoC 芯片，下游方案商对所采购芯片进行二次开发并向整机厂商或板卡厂商销售，同时主要承担对整机厂商、板卡厂商的开发及维护职能，因此发行人所需销售费用相对较少。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发行人收入规模较大，致使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收入规模较大的恒玄科技、中科蓝讯的销售费用率亦相对较低。</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推广费等。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2,995.88 万元、5,591.74 万元、4,572.40 万元和 2,509.2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2%、2.47%、1.56% 和 1.74%，2022 年度，发行人的销售费用较 2021 年增长 86.65%，主要系：1）2022 年度，发行人销售团队规模有所增长，导致职工薪酬相应增加；2）2022 年消费电子行业需求出现回落，发行人为维护客户稳定性、拓展下游客户及终端应用领域、增强竞争力，向部分终端厂商推广赠送芯片，相应导致 2022 年业务推广费用较高。

2023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有所下降，主要系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回暖，发行人业务推广费下降所致。2024 年 1-6 月发行人销售费用各项目占比较 2023 年变化不大。

2. 管理费用分析**(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563.87	40.76	3,036.68	52.28	2,422.92	49.64	1,818.14	48.20
股份支付	1,153.04	30.05	849.39	14.62	38.62	0.79	-	-
折旧摊销费	466.37	12.15	973.05	16.75	929.94	19.05	880.18	23.33
中介费	315.00	8.21	174.99	3.01	774.06	15.86	93.02	2.47
业务招待费	88.78	2.31	114.40	1.97	199.01	4.08	167.67	4.44
租金水电物业费	61.16	1.59	156.96	2.70	134.80	2.76	138.16	3.66
办公费	41.91	1.09	87.04	1.50	107.34	2.20	91.23	2.42
差旅费	31.73	0.83	61.69	1.06	45.89	0.94	60.63	1.61
低值易耗品	14.81	0.39	44.46	0.77	39.03	0.80	233.28	6.18
车辆交通费用	6.82	0.18	10.49	0.18	15.95	0.33	33.68	0.89
其他	93.67	2.44	299.60	5.16	173.31	3.55	256.43	6.80
合计	3,837.17	100.00	5,808.75	100.00	4,880.87	100.00	3,772.43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玄科技	3.82	4.87	7.29	4.36
中科蓝讯	1.98	2.08	2.55	2.58
博通集成	2.91	3.21	6.37	2.24
炬芯科技	7.13	6.49	6.94	6.95
泰凌微	6.57	7.22	6.49	7.31
平均数 (%)	4.48	4.77	5.93	4.69
发行人 (%)	2.67	1.98	2.15	1.53

原因、匹配性分析	SoC 设计企业一般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主要负责集成电路设计和研发环节，不直接从事生产，管理成本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发行人收入规模相对较大，致使管理费用率相对较低。
----------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股份支付、折旧摊销费和中介费等。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3,772.43 万元、4,880.87 万元、5,808.75 万元和 3,837.1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3%、2.15%、1.98% 和 2.67%。2022 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21 年增长 29.38%，主要系：1）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增长，团队规模不断扩大，导致职工薪酬相应增加；2）2022 年度与中介机构结算了 IPO 服务费用，导致中介费增加。2023 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22 年增长 19.01%，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9,355.97	62.32	17,353.88	62.97	16,146.71	78.50	12,985.13	69.05
股份支付	2,392.77	15.94	5,199.09	18.86	439.91	2.14	-	-
光罩费	1,777.04	11.84	2,643.16	9.59	1,474.45	7.17	3,479.93	18.50
折旧摊销费	709.78	4.73	1,257.45	4.56	1,212.28	5.89	1,027.97	5.47
测试费	496.00	3.30	742.00	2.69	882.40	4.29	832.00	4.42
知识产权费用	116.57	0.78	100.05	0.36	120.71	0.59	134.02	0.71
差旅费	52.21	0.35	98.45	0.36	86.75	0.42	36.96	0.20
租金水电物业费	24.27	0.16	47.23	0.17	30.62	0.15	28.30	0.15
其他	89.12	0.59	118.62	0.43	174.90	0.85	281.10	1.49
合计	15,013.73	100.00	27,559.93	100.00	20,568.73	100.00	18,805.41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玄科技	21.01	25.27	29.62	16.38
中科蓝讯	8.09	11.35	10.18	6.83
博通集成	41.89	42.43	40.34	19.88
炬芯科技	35.73	31.80	30.07	24.95
泰凌微	28.12	27.16	22.66	19.20

平均数 (%)	26.97	27.60	26.57	17.45
发行人 (%)	10.43	9.40	9.07	7.64
原因、匹配性分析	<p>芯片设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行业具有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用户需求和市场竞争状况不断演变的特点，行业内优势企业一般通过加强技术研发、不断更新迭代既有产品，以保持市场竞争地位。发行人在智能终端芯片领域深耕多年，具备了对市场需求快速反应、对前沿技术快速突破的研发实力，实现在同等研发投入下，能够紧贴市场需求，快速进行产品迭代更新，推出极具竞争力的产品。因此，发行人与部分可比公司在研发投入规模相当的情况下，由于销售规模较大导致发行人研发费用率相对较低。</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股份支付、光罩费及折旧摊销等。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18,805.41 万元、20,568.73 万元、27,559.93 万元和 15,013.7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4%、9.07%、9.40% 和 10.43%，报告期内呈增长趋势，主要系研发人员数量增加及薪资待遇有所提升。2023 年发行人研发费用较 2022 年增长 33.99%，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以及光罩费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32.10	56.84	68.97	5.31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1,190.97	2,561.43	2,138.37	1,262.59
汇兑损益	-	-	-	-
银行手续费	-	-	-	-
其他	-	-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0.37	1.07	2.34	3.08
合计	-1,158.51	-2,503.53	-2,067.07	-1,254.21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玄科技	-2.09	-2.05	-3.46	-1.32
中科蓝讯	-2.92	-3.53	-1.59	0.04
博通集成	-4.66	-5.15	-5.86	-1.02
炬芯科技	-6.81	-7.97	-10.12	-1.79
泰凌微	-4.86	-2.53	-2.46	-0.46
平均数 (%)	-4.27	-4.25	-4.70	-0.91

发行人（%）	-0.81	-0.85	-0.91	-0.51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构成系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由于不同公司的经营规模及融资渠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发行人的财务费用率的可比性较低。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1,254.21万元、-2,067.07万元、-2,503.53万元和-1,158.5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51%、-0.91%、-0.85%和-0.81%。发行人的利息收入主要为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利息费用为发行人根据新租赁准则，对房屋租赁确认为租赁负债。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银行借款。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24,319.51 万元、28,974.27 万元、35,437.55 万元和 20,201.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8%、12.78%、12.09%和 14.04%，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呈增长趋势，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具有匹配性，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41,167.93	28.61	66,966.46	22.85	35,437.12	15.63	58,889.52	23.93
营业外收入	1.50	0.00	98.15	0.03	43.95	0.02	10.79	0.00
营业外支出	39.85	0.03	31.65	0.01	31.78	0.01	70.25	0.03
利润总额	41,129.58	28.59	67,032.96	22.87	35,449.29	15.64	58,830.06	23.91
所得税费用	3,123.97	2.17	4,735.40	1.62	1,851.83	0.82	4,517.33	1.84
净利润	38,005.61	26.41	62,297.57	21.26	33,597.45	14.82	54,312.73	22.0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 58,889.52 万元、35,437.12 万元、66,966.46 万元和 41,167.9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3.93%、15.63%、22.85%和 28.61%，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54,312.73 万元、33,597.45 万元、62,297.57 万元和 38,005.6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2.07%、14.82%、21.26%和 26.41%。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及支出对利润总额影响较小，营业利润与净利润变动主要系销售收入及毛利变动所致，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及“（三）毛利率分析”。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赔偿款或者质量扣款	-	96.26	41.06	6.59
其他	1.50	1.89	2.89	4.20
合计	1.50	98.15	43.95	10.79

（2）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0.79 万元、43.95 万元、98.15 万元和 1.50 万元，总体规模较小，对利润总额影响较小。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外捐赠	-	-	-	-
捐赠支出	38.00	30.00	25.00	17.00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65	1.50	2.96
滞纳金	-	-	-	50.29
其他	1.85	-	5.28	-
合计	39.85	31.65	31.78	70.2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70.25 万元、31.78 万元、31.65 万元和 39.85 万元，总体规模较小，对利润总额影响较小。2021 年营业外支出中滞纳金系发行人报告期前体外收支补缴税款产生的滞纳金。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84.97	4,743.88	2,412.82	4,574.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9.00	-8.48	-560.98	-57.15
合计	3,123.97	4,735.40	1,851.83	4,517.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润总额	41,129.58	67,032.96	35,449.29	58,830.06
按适用税率 10%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12.96	6,703.30	3,544.93	5,883.01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04	-6.96	-18.19	50.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17.17	-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3	13.40	13.85	40.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7.88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13	0.75	5.64	0.9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53.36	-2,573.94	-1,674.08	-1,457.6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	-
其他	353.47	606.72	-37.48	-
所得税费用	3,123.97	4,735.40	1,851.83	4,517.33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4,517.33 万元、1,851.83 万元、4,735.40 万元和 3,123.97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8%、5.22%、7.06%和 7.60%。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减按 1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及支出对利润总额影响较小，营业利润与净利润变动主要系销售毛利变动所致，具体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及“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9,355.97	17,353.88	16,146.71	12,985.13
股份支付	2,392.77	5,199.09	439.91	-
光罩费	1,777.04	2,643.16	1,474.45	3,479.93
折旧摊销费	709.78	1,257.45	1,212.28	1,027.97
测试费	496.00	742.00	882.40	832.00
知识产权费用	116.57	100.05	120.71	134.02
差旅费	52.21	98.45	86.75	36.96
租金水电物业费	24.27	47.23	30.62	28.30
其他	89.12	118.62	174.90	281.10
合计	15,013.73	27,559.93	20,568.73	18,805.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3	9.40	9.07	7.64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支出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股份支付、光罩费、折旧摊销费等部分构成，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情形。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项目投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4G 无线话筒软件 V1.0	-	-	-	175.62
BLE 无线控制解决方案	-	128.75	310.38	-
超低功耗高性能异构双核物联网蓝牙芯片	-	-	-	430.02
低功耗宽电压蓝牙物联网控制芯片	-	-	-	721.38

低延时无线音频传输系统及应用	-	279.79	139.73	-
多媒体交互 SoC 显示系统及应用	543.27	-	-	-
高集成度通用音频 SoC 芯片	289.30	1,160.52	-	-
高集成度通用音频 SoC 芯片及系统	1,496.20	-	-	-
高精度家用医疗测量系统	-	1,131.76	-	-
基于 28 纳米 HK 工艺多模蓝牙芯片技术攻关研发及产业化	-	-	-	1,851.64
基于 28 纳米工艺蓝牙芯片技术攻关研发及产业化	-	-	-	1,652.55
基于人工智能的无线高清视频压缩 SOC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	600.32	1,092.13	1,672.62
基于神经网络的低功耗人工智能识别系统	-	287.44	684.01	-
基于神经网络人工智能语音识别系统	-	-	311.15	793.39
蓝牙 5.2 软件系统	-	-	1,009.61	1,208.09
蓝牙 ANC 降噪耳机系统	-	-	-	662.22
蓝牙 WIFI 一体化软件系统	-	-	942.20	1,117.94
律动显示效果音箱软件 V1.0	-	-	-	107.11
双模蓝牙智能手表系统	-	438.08	903.22	-
通用蓝牙物联网 SoC 芯片	373.50	1,943.31	-	-
微小型超高清视频监控系統级芯片	-	-	-	1,220.40
无线音频 SoC 智能处理系统及其应用	162.71	-	-	-
新一代 28 纳米工艺蓝牙音箱系統级芯片	-	-	-	1,947.51
新一代 WIFI 芯片及系统	1,724.06	-	-	-
新一代低功耗蓝牙耳机 SoC 芯片	2,122.52	7,999.03	-	-
新一代低功耗蓝牙耳机 SoC 芯片及系统	2,427.20	-	-	-
新一代电源管理芯片及系统	2,175.19	-	-	-
新一代高性能 WIFI 物联网 SoC 芯片	-	3,802.37	3,548.31	1,877.16
新一代高性能低功耗音频系统	-	6,243.89	-	-
新一代蓝牙物联网 SoC 芯片及系统	1,513.11	-	-	-
新一代蓝牙音箱 SoC 芯片	129.51	1,607.14	5,842.38	-
新一代蓝牙音箱 SoC 芯片及系统	1,734.82	-	-	-
新一代医疗测量系統级芯片	-	541.74	1,407.41	-

新一代医疗芯片及系统	322.33	-	-	-
新一代智能电源管理芯片	-	196.26	1,419.79	-
新一代智能家用物联系统	-	242.41	210.59	-
一体化超低功耗高性能蓝牙 V5 系统级 SoC 芯片	-	-	-	691.56
一体化健康医疗测量 SoC 芯片	-	-	-	1,034.38
一体化语音识别人工智能蓝牙音频 SoC 芯片	-	-	-	846.40
音频播放器芯片	-	-	2,747.81	-
音频玩具控制系统	-	-	-	653.63
智能充电仓系统	-	957.13	-	-
智能时钟音箱系统 V1.0	-	-	-	141.78
合计	15,013.73	27,559.93	20,568.73	18,805.41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恒玄科技	21.01	25.27	29.62	16.38
中科蓝讯	8.09	11.35	10.18	6.83
博通集成	41.89	42.43	40.34	19.88
炬芯科技	35.73	31.80	30.07	24.95
泰凌微	28.12	27.16	22.66	19.20
平均数 (%)	26.97	27.60	26.57	17.45
发行人 (%)	10.43	9.40	9.07	7.6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之“（2）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18,805.41 万元、20,568.73 万元、27,559.93 万元和 15,013.7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4%、9.07%、9.40%和 10.43%，发行人以研发创新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呈上升趋势。

势。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0.68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460.08	3,977.94	2,670.00	2,164.72
合计	2,460.08	3,977.94	2,669.32	2,164.7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2,164.72 万元、2,669.32 万元、3,977.94 万元和 2,460.08 万元，主要为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597.94	7,999.34	6,737.70	7,634.6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644.00	90.00	-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597.94	7,355.34	6,647.70	7,634.6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017.28	3,268.12	37.97	62.80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1.48	49.74	32.74	62.80
进项税加计扣除	1,955.80	3,218.38	5.23	-
合计	5,615.22	11,267.46	6,775.68	7,697.4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收益分别为 7,697.40 万元、6,775.68 万元、11,267.46 万元和 5,615.22 万元，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其他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66.29%，主要系发行人 2023 年享受集成电路企业的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的政策，抵减税款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7	-16.55	-648.63	50.34
合计	-5.97	-16.55	-648.63	50.3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50.34 万元、-648.63 万元、16.55 万元和-5.97 万元，均为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447.23	-8,477.29	-7,654.69	-1,639.19
合计	-447.23	-8,477.29	-7,654.69	-1,639.1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639.19 万元、-7,654.69 万元、-8,477.29 万元和-447.23 万元，均为存货跌价损失。发行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3.95	3.06	3.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3.95	3.06	0.5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	-	2.83
合计	-	3.95	3.06	3.4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645.15	330,362.04	257,583.67	270,82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9.45	6,559.08	4,728.38	5,498.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81	4,610.96	4,174.88	4,40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22.40	341,532.07	266,486.93	280,728.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006.54	218,709.73	156,261.32	261,30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40.87	22,748.54	20,559.62	16,51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30.34	14,305.54	9,129.61	17,10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13	1,526.94	2,767.60	2,34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58.87	257,290.75	188,718.16	297,27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3.53	84,241.32	77,768.77	-16,545.4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45.46万元、77,768.77万元、84,241.32万元和17,063.53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流入及流出主要来自销售及购买商品收支的现金。2021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在上游芯片加工产能紧张且下游需求持续旺盛的背景下，发行人加大了备货力度。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839.18	1,606.27	1,919.32	2,492.61
利息收入	1,171.69	2,578.77	2,102.65	1,295.87
个税手续费返还	65.17	49.74	32.74	62.89
受限资金转回	-	318.57	-	-

保证金及押金	-	18.77	59.38	118.15
体外收支结余及利息	-	-	-	399.85
其他	11.77	38.85	60.79	34.67
合计	2,087.81	4,610.96	4,174.88	4,404.0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404.02 万元、4,174.88 万元、4,610.96 万元和 2,087.81 万元，主要系政府补助、存款利息收入。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付现期间费用	932.88	1,469.83	1,624.70	1,582.18
保证金及押金	-	24.13	729.52	142.75
合作研发补助款	-	-	-	360.00
受限资金	-	-	318.57	45.76
其他	48.24	32.97	94.81	211.18
合计	981.13	1,526.94	2,767.60	2,341.8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341.87 万元、2,767.60 万元、1,526.94 万元和 981.13 万元，主要系各项付现期间费用付现支出。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净利润	38,005.61	62,297.57	33,597.45	54,312.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7.23	8,477.29	7,654.69	1,639.19
信用减值损失	5.97	16.55	648.63	-50.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89.34	1,855.14	1,800.57	1,401.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0.38	200.77	200.77	20.20
无形资产摊销	240.01	275.67	338.92	416.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01	145.15	83.07	88.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95	-2.38	-3.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65	1.50	2.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10	56.84	68.97	5.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0.08	-3,977.94	-2,670.00	-2,16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00	-8.48	-560.98	-5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88.28	5,178.95	14,766.70	-44,927.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7.42	421.32	3,325.23	-4,046.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07.09	2,933.65	18,005.96	-23,183.33
其他	3,766.56	6,371.16	509.6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3.53	84,241.32	77,768.77	-16,545.46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45.46万元、77,768.77万元、84,241.32万元和17,063.53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0.46%、231.47%、135.22%和44.90%。2021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在上游芯片加工产能紧张且下游需求持续旺盛的背景下，发行人加大了备货力度。2022年以来，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且增长显著。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00.00	15,000.00	20,000.00	1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1.12	134.39	1,997.06	1,91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70	5.60	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1.5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1.12	15,143.09	22,054.15	18,918.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1.73	1,200.25	2,022.56	5,519.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	55,000.00	50,000.00	38,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1.73	56,200.25	52,022.56	44,11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0.61	-41,057.17	-29,968.41	-25,200.8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200.84万元、-29,968.41万元、-41,057.17万元和-5,080.61万元，流入及流出主要系发行人大额存单收支的现金。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受发行人大额存单收支的影响。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14.51	1,697.03	2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414.51	1,697.03	2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757.73	9,962.55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9	233.86	182.75	675.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9	19,991.59	10,145.30	67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9	-12,577.08	-8,448.27	27,324.4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分别为 28,000.00 万元、1,697.03 万元、7,414.51 万元和 0 万元，系股东增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675.57 万元、10,145.30 万元、19,991.59 万元和 146.69 万元，主要系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46.69	233.86	182.75	14.92
IPO 费用	-	-	-	660.65
合计	146.69	233.86	182.75	675.5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75.57 万元、182.75 万元、233.86 万元和 146.69 万元，主要系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及 IPO 费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324.43 万元、-8,448.27 万元、-12,577.08 万元和-146.69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系股东增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五、 资本性支出

（一）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519.01 万元、2,022.56 万元、1,200.25 万元和 1,001.73 万元，主要系购买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研发相关的软件等，不存在超过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投资的情形。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发行人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13%、9%、6%	13%、9%、6%	13%、9%、6%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税所得额	7%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0%	20%、10%	20%、16.5%、10%	20%、16.5%、1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杰理科技	10%	10%	10%	10%
深圳杰理	20%	20%	20%	20%
香港杰理	-	-	16.5%	16.5%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增值税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规定，上述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5% 加计抵减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本公司子公司深圳杰理享受上述加计抵减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享受上述加计抵减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44003002，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优惠。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4012988，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减按 10% 的税率征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应纳税所

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中小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杰理享受了上述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率为 20%。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新租赁准则	相关会计政策按国家规定进行变更	使用权资产	-	135.35	135.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66	19.66
			租赁负债	-	115.69	115.69
2021 年 1 月 1 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相关会计政策按国家规定进行变更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2022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相关会计政策按国家规定进行变更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2023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相关会计政策按国家规定进行变更	参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4年1月1日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相关会计政策按国家规定进行变更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具体情况及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①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②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④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

产；⑥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1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1月1日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2021年1月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35,354.86元、递延所得税负债135,354.86元。同时，对2022年度和2021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和母公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

本公司合并2022年度、2021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合并)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92	736.70	175.79	175.72
盈余公积	-	-	18,869.75	18,869.74
未分配利润	122,092.20	122,095.98	99,589.15	99,589.09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855.68	1,851.83	4,517.26	4,517.33

本公司母公司2022年度、2021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母公司)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92	732.94	175.02	174.96
盈余公积	-	-	18,869.75	18,869.74

未分配利润	121,635.62	121,635.64	99,375.28	99,375.22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854.92	1,854.83	4,486.28	4,486.35

（5）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35.35	135.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19.66	19.66
租赁负债	-	115.69	115.69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2 年度	大额存单及其计提的利息收入由货币资金调整至债权投资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货币资金	-96,09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16.11
			债权投资	81,081.67
2022 年度	大额存单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由财务费用调整至投资收益核算	同上	财务费用	2,670.00
			投资收益	2,670.00
2022 年度	确认计提的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17
			所得税费用	75.08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3.09
2022 年度	按最近一次 PE 股权交易价格重新调整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	同上	销售费用	-16.80
			管理费用	5.48
			研发费用	62.44
			资本公积	51.12
2022 年度	调整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同上	所得税费用	185.12
			应交税费	185.12
2022 年度	调整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0
			所得税费用	20.40
2022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抵销列示	同上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57
2021 年度	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及其计提的利息收入由货币资金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货币资金	-65,424.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123.52
			其他流动资产	10,225.00
			债权投资	44,076.31
2021 年度	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由财务费用调整至投资收益核算	同上	财务费用	2,164.72
			投资收益	2,164.72
2021 年度	确认计提的大额存单或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对应的递延所得税	同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09
			所得税费用	64.54
			盈余公积	-17.31
			未分配利润	-6.45
			年初未分配利润	97.70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和2022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77,232.27	-268.57	276,963.70	-0.10%
负债合计	43,133.27	185.12	43,318.39	0.43%
未分配利润	122,600.80	-504.81	122,095.98	-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099.00	-453.69	233,645.31	-0.19%
少数股东权益	0.00	-	0.0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099.00	-453.69	233,645.31	-0.19%
营业收入	226,672.78	-	226,672.78	-
净利润	33,265.73	331.72	33,597.45	1.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265.73	331.72	33,597.45	1.0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	0.00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和2021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33,013.02	-173.09	232,839.93	-0.07%
负债合计	25,042.65	-	25,042.65	-
未分配利润	99,744.87	-155.78	99,589.09	-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970.37	-173.09	207,797.28	-0.0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970.37	-173.09	207,797.28	-0.08%
营业收入	246,091.68	-	246,091.68	-
净利润	54,377.27	-64.54	54,312.73	-0.1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77.27	-64.54	54,312.73	-0.1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此外，因费用类别归集事项，子公司深圳杰理将2023年度与部分人员相关的薪酬等费用按照报告期统一核算口径由研发费用调整至销售费用，调整的费用明细包含职工薪酬、股份支付、折旧摊销费、交通差旅费、租金水电物业费等。

2023年度更正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费用分类调整	2024年6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销售费用	2,344.93
		研发费用	-2,344.93

对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	--------------------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销售费用	2,227.47	2,344.93	4,572.40
研发费用	29,904.86	-2,344.93	27,559.93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杰理科技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 1-9 月，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9 月	变动情况
资产总计	401,129.68	335,631.22	19.52%
负债总计	55,255.72	45,804.16	20.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873.96	289,827.06	19.34%
营业收入	230,442.72	211,793.75	8.81%
营业利润	65,778.84	43,281.13	51.98%
利润总额	65,731.62	43,345.76	51.64%
净利润	60,652.21	40,293.32	50.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652.21	40,293.32	50.5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827.25	36,785.17	5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77.36	61,893.16	-37.35%

发行人 2024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9 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2.7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753.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05.2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334.1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09.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24.9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24.96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良好，资产总额为 401,129.68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长 19.52%，负债总额为 55,255.72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20.63%。2024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30,442.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652.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53%，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保持增长态势。2024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业绩同比有所上升，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发行人业务拓展情况良好。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经营情况稳定，产业政策、

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12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4年6月30日的总股本399,955,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股利99,988,750.00元，已于2024年9月27日完成派发。

（三）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发行人2024年11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所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安排

根据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通过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备案证项目代码
1	智能无线音频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38,477.57	38,477.57	2410-440402-04-05-754956
2	智能穿戴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24,268.68	24,268.68	2410-440402-04-05-467832
3	AIoT 边缘计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456.94	18,456.94	2410-440402-04-05-976045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6,802.27	26,802.27	2312-440305-04-05-401125
合计		108,005.46	108,005.46	-

注：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整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若公司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公司所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做出适当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涉及新增同业竞争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不涉及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收购资产。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在规定时间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第三方监管协议，其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活动及发展规划，合理投入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智能无线音频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简介

本项目拟采用先进工艺，研发新一代蓝牙耳机、蓝牙音箱及高端无线话筒 SoC 芯片系列产品。项目计划通过优化多核 CPU 系统、DSP 性能，提升系统整体运算能力，以适应各种智能算法的更新迭代；优化无线通信性能、增大通信带宽、增强音效处理能力，以确保各项关键技术指标的先进性；研发超低延时技术，提升语音识别处理能力，提升产品声乐体验以及智能语音交互能力；研发新一代蓝牙协议、星闪协议、增强边缘计算能力等，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本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语音 AI 技术的逐步成熟进一步提高了音频产品的智能化程度。目前，蓝牙耳机不断加入主动降噪、智能语音等功能，逐步向智能化、多功能化演进。同时，蓝牙耳机已成为语音交互的重要载体，开始集成各种智能应用，逐渐成为智能物联网的重要入口。智能蓝牙音频 SoC 芯片作为蓝牙耳机的核心，更是承担了无线连接、音频处理和其他辅助功能。随着蓝牙耳机性能的不不断提升、新功能的不断推出，蓝牙耳机市场增量空间巨大。根据市场研究机构 Canalys，2024 年第一季度，全球 TWS（真无线）耳机市场出货量达 6500 万，同比增长 6%。

蓝牙音箱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进步和语音识别准确性的提升，正朝向智能音箱的形式不断升级，逐渐成为目前人们通过语音交互的方式与智能家居产品进行沟通的重要载体，扮演着智能家庭控制中心的角色，并伴随智能家居的普及进一步开拓出更大的市场。

此外，随着电子技术的不断迭代，无线麦克风的技术和市场空间都得到增长，除了家庭娱乐、教学应用、舞台展示等场合之外，也在互联网直播、活动会议等场景得到广泛应用，根据 QYResearch 的研究数据，2023 至 2029 年期间，全球无线麦克风市场规模将由 177 亿元增长至 232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4.6%。

（2）公司具备实施项目的研发能力

SoC 芯片设计公司需要持续进行现有产品的升级更新和新产品的开发，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发行人结合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确定新产品的研发方向，并在研发

过程中持续投入资金和人员。在智能无线音频芯片领域，公司已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极具创造力的研发团队，在设计领域积淀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公司核心研发人员大部分拥有十年以上的从业经验，具备深厚的 SoC 设计知识以及丰富的研发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持续聚焦于 SoC 芯片领域的核心 IP 全自研开发和技术积累。经过十余年的迭代优化，公司在架构设计相关技术、低功耗相关技术、射频相关技术、音频相关技术、视频相关技术、智能应用相关技术等核心技术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淀，相关技术水平皆处于业界前沿地位。公司良好的技术研发能力和技术人才储备为本次智能无线音频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8,477.57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3,465.83	9.01%
二	场地装修费	870.00	2.26%
三	研发投入	27,733.99	72.08%
四	基本预备费	1,603.49	4.17%
五	铺底流动资金	4,804.26	12.49%
合计		38,477.57	100.00%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杰理科技实施，计划建设期为 2 年，主要包括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IC 研发设计及验证、应用研发设计及验证、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回片测试验证及试量产等阶段。具体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								
2	IC 研发设计及验证								
3	应用研发设计及验证								
4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5	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								

6	回片测试验证及试量产								
---	------------	--	--	--	--	--	--	--	--

5、项目备案程序的履行情况

2024年10月，本项目在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2410-440402-04-05-754956；本项目无需进行环评审批。

6、项目选址及环境保护

本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333号杰理科技园，不涉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本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污染物，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及办公垃圾、研发报废料等，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二）智能穿戴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简介

本项目将基于先进工艺，研发具有强大处理能力和兼容多版本规范的智能数传 SoC 芯片。本项目将集成自主研发的同构双 DSP 系统架构浮点处理器及低功耗图形处理系统 GPU，结合新一代低功耗蓝牙音频技术和蓝牙位置定位技术，同时兼具高精度、高并发、低功耗、高集成、高兼容性等特性。增加信息安全系统及传感器管理系统，实现既具有强大的应用和算术处理能力，也兼顾到智能可穿戴设备实际应用需求的高规格智能数传 SoC 芯片。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顺应智能化发展趋势，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利环境

智能可穿戴设备是综合运用各类识别、传感技术、云服务等交互及存储技术实现用户交互、生活娱乐、人体监测等功能的智能设备。相比传统的便携式设备，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化和功能集成化程度高，外形轻巧便携，使用更加便捷，全天候携带的特性可以实现即时社交互动、运动测量、休闲娱乐、健康管理等多种功能。伴随着科技的进步和智能化浪潮的到来，智能可穿戴设备也在飞速发展，其形式也越来越多样化，从最初智能手机演变成现在智能手表、智能手环、智能眼镜等，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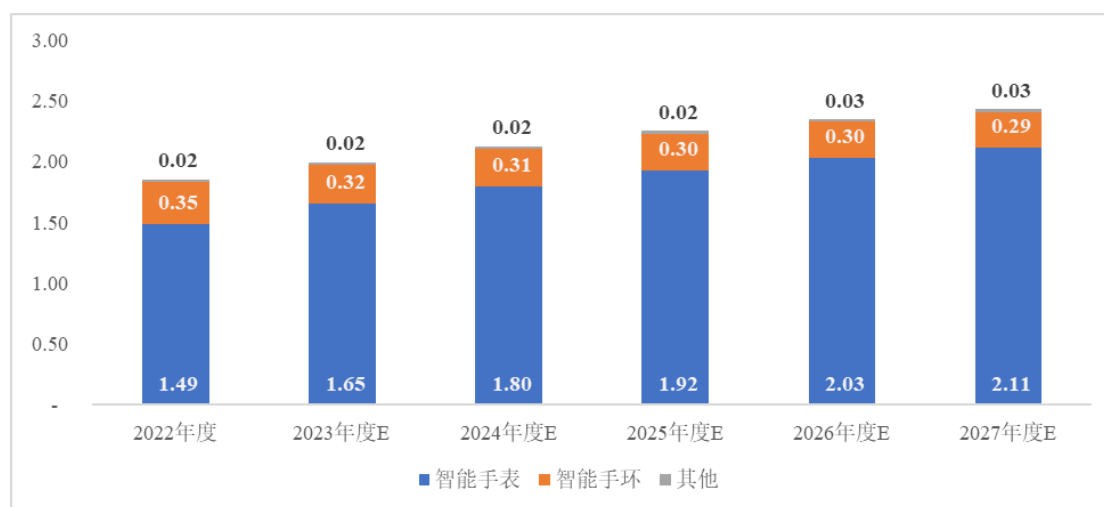
芯片是智能可穿戴设备发展的核心，技术成熟度将影响智能可穿戴设备的性能。智能可穿戴设备使用的芯片主要分为应用处理器（AP）和微控制单元（MCU）两种。手

环以 MCU 为主，手表根据功能复杂度选用 MCU 或 AP。本项目聚焦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需求，面向智能可穿戴等智能物联网应用场合，设计具有强大处理能力、兼容多版本规范的 SoC 芯片，具有十分广阔的市场前景。

（2）智能穿戴市场需求较大，市场容量稳步提升

人工智能的发展和通信技术的不断升级，对全球消费智能穿戴产品的市场规模扩充起到了有力的助推作用。根据 IDC 数据显示，全球智能可穿戴设备总出货量 2016-2020 年的复合增长率约为 44.5%，其中，2019 年全球智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为 3.37 亿台，同比增长 89%；2020 年全球智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为 3.87 亿台，同比增长 14%。未来五年全球智能可穿戴设备需求仍保持强劲增长态势，预测 2020-2025 年全球智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复合增长率约为 25%，2025 年预计出货量为 13.58 亿台。除耳机等耳戴式设备外，2022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为 1.85 亿台，预计 2027 年将增长至 2.44 亿台，未来 4-5 年，可穿戴设备市场容量预计将稳步提升。

2022-2027 年可穿戴设备（耳戴式除外）出货量统计及预测（亿台）



数据来源：IDC

本项目重点围绕智能手表芯片和智能手环芯片进行技术升级与产业化研发，契合智能可穿戴设备市场发展趋势，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与市场容量的稳步提升，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

3、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24,268.68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	----	----------	----

一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161.41	8.91%
二	场地装修费	600.00	2.47%
三	研发投入	18,070.57	74.46%
四	基本预备费	1,041.60	4.29%
五	铺底流动资金	2,395.10	9.87%
合计		24,268.68	100.00%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杰理科技实施，计划建设期为 2 年，主要包括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IC 研发设计及验证、应用研发设计及验证、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回片测试验证及试量产等阶段。具体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								
2	IC 研发设计及验证								
3	应用研发设计及验证								
4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5	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								
6	回片测试验证及试量产								

5、项目备案程序的履行情况

2024 年 10 月，本项目在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 2410-440402-04-05-467832；本项目无需进行环评审批。

6、项目选址及环境保护

本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杰理科技园，不涉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本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污染物，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及办公垃圾、研发报废料等，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三）AIoT 边缘计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简介

本项目将基于先进工艺，研发面向音视频的人工智能物联网 SoC 芯片。研发集成多协议共存、音视频智能识别、多媒体处理、复杂系统电源低功耗管理、多核高算力运算系统等关键技术，提升人工智能算力、高性能音视频编解码能力、高带宽无线和有线通信能力，以满足智能物联网设备的多样性需求，为用户提供极低功耗和丰富接口的智能物联网应用方案。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物联网产业蓬勃发展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近年来，AI 与物联网技术融合程度越来越高，使得物联网产业链的完善程度逐步提升，加之以基础设施完善、消费转型升级等因素驱动影响，整体的产业规模呈现蓬勃发展态势。随着物联网技术的普及，万物互联的时代逐渐到来，物联网技术正为人们的日常生活带来变革式的改变，特别是在家用物联网领域，越来越多的智能化终端及应用进入到人们的家庭生活中。

根据 The Insight Partners 最新研究报告，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22 年的 4,832.8 亿美元增长到 2028 年的 22,704.2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29.4%。在消费物联网快速普及的背景下，2016-2021 年全球物联网设备连接数高速增长，由 63 亿个增长至 151 亿个，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19.10%，预计 2025 年全球物联网设备总连接数将达到 233 亿个，2021 至 2025 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45%。行业呈现蓬勃发展的增长态势。

本项目可以顺应物联网产业蓬勃发展的趋势，逐步进行战略性产业布局。依托公司在物联网芯片领域的技术沉淀、丰富经验和人才积累，牢牢抓住智慧物联时代的发展需求，持续扩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2）公司具备良好的品牌效应和深厚的客户基础

对于竞争激烈的物联终端市场而言，长期积累的产品口碑所带来的品牌效应在市场竞争中显得尤为重要。公司通过技术研发、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多方面工作，逐步建立品牌效应，与客户保持较高的稳定性。作为一家服务型的 IC 设计企业，公司除提供芯片产品外，还建立了一套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体系；公司成立了深圳杰理，组建了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队伍，为客户提供专门的技术支持。基于公司平台化产品优势和服务优势，公司客户保持着较高的稳定性。

公司提出了“一小时响应”、“总部工程师一线支持”等机制，即下游客户在使用公司芯片产品需要支持时，深圳杰理销售支持工程师需在一小时内响应客户，如果该支持事项需更有经验的应用工程师支持，珠海总部工程师将到客户现场一线服务。公司为客户及时、高效地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公司芯片产品在终端产品的高效应用，打造“杰理”服务品牌。

综上所述，公司良好的品牌效应和深厚的客户基础，有助于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3、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8,456.94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1,767.12	9.57%
二	场地装修费	540.00	2.93%
三	研发投入	12,929.61	70.05%
四	基本预备费	761.84	4.13%
五	铺底流动资金	2,458.37	13.32%
合计		18,456.94	100.00%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杰理科技实施，计划建设期为 2 年，主要包括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IC 研发设计及验证、应用研发设计及验证、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回片测试验证及试量产等阶段。具体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5、项目备案程序的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								
2	IC 研发设计及验证								
3	应用研发设计及验证								
4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5	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								
6	回片测试验证及试量产								

2024年10月，本项目在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2410-440402-04-05-976045；本项目无需进行环评审批。

6、项目选址及环境保护

本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333号杰理科技园，不涉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本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污染物，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及办公垃圾、研发报废料等，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规划建设期为2年。本项目将在建设期内完成研发场地预备与办公设施购置，设备及软件采购、调试、安装，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以及相关产品及技术研发测试等。研发中心建设完成后，将主要负责神经网络处理器研究、多CPU核系统研究、新制造工艺研究与移植以及新射频电路架构研究等技术方向，不断研发新产品、提升技术实力和科技成果转化，加快现有产品迭代升级。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符合国家战略定位，朝向智能化方向发展

“十四五”规划将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制造强国”放在重要地位。十四五规划强调深入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航空航天等产业创新发展，打造战略性全局性产业链，推动中小企业提升专业化优势，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方向与国家主导的发展政策一致。本项目拟在现有研发部门的基础上，通过购入软硬件设备和引进技术人才等建设新的研发中心，进一步紧贴下游市场进行快速、自主的研发，提升市场反应能力，增强公司在新品实验、功能和性能测试、量产测试开发、品质监测等方面的能力，有助于企业进行技术创新与融合，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以创新体系为核心的科技政策。

（2）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为项目顺利建设提供可靠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于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持续创新的发展战略。通过建立健全研发体系和研发管理制度，加强对研发组织管理和研发过程管理，

从严落实到新产品立项、新产品规格制定、产品设计、产品验证、试量产等各个环节。公司已形成了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体系，在架构设计相关技术、音视频算相关技术以及低功耗相关技术等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

面对日新月异的技术变革和渐趋成熟的产业特征，公司通过一系列的创新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在 SoC 芯片设计领域的领先地位。实施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定位，可以增强公司技术升级与研发积累，增加研发场地、研发与检测设备、研发资金、人才储备等各方面投入，同时项目的顺利实施也有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3、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26,802.27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场地租赁及装修	2,580.00	9.63%
二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567.88	9.58%
三	研发投入	20,378.09	76.03%
四	基本预备费	1,276.30	4.76%
合计		26,802.27	100.00%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杰理科技实施，计划建设期为 2 年，主要包括研发场地预备与办公设施购置，设备及软件采购、调试、安装，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以及相关产品及技术研发测试等阶段。具体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研发场地预备与办公设施购置	■	■	■	■				
2	设备及软件采购、调试、安装			■	■	■	■		
3	研发人员引进和培训			■	■	■	■		
4	相关产品及技术研发测试			■	■	■	■	■	■

5、项目备案程序的履行情况

2024 年 10 月，本项目在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

2312-440305-04-05-401125；本项目无需进行环评审批。

6、项目选址及环境保护

本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不涉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本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物，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及办公垃圾、研发报废料等，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无。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值）分别为 50,402.31 万元、29,337.72 万元、57,434.24 万元和 36,216.58 万元，不属于尚未盈利企业。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六、 其他事项

无。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提高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质量，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信息披露的管理与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程序、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信息问询管理及披露制度、所属子公司及分公司的信息披露、信息披露的形式与要求、信息披露的记录和资料保管、信息披露的保密措施、信息披露豁免与暂缓、责任追究等相关制度，从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切实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负责人：胡向军（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联系电话：0756-6313575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加强发行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依法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在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提供制度保障，从而达到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发行人整体利益最大化和切实保护

投资者权益的目标。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以及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发行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发行人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发行人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发行人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的形式及期间间隔

发行人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发行人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

（1）发行人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发行人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发行人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发行人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不得用于现金分红。

（4）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发行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或发行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10,000 万元。

发行人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行人每年现金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可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发行人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现金分红比例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发行人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发行人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发行人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发行人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若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行人股票价格与发行人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实施机制

（1）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当根据发行人所处行业特点、发行人自身发展阶段、经营模式、资金需求等因素，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经董事会审议，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董事会应将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3）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的问题。

（4）发行人董事会审议与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配方案、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相关事项，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且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通过该等决议后，应交由发行人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5）发行人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发行人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格式指引在发行人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利润分配政策拟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发行人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及透明。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处置安排及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11月8日，发行人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2024年11月8日，发行人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对累积投票制度的投票原则、操作程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发行人通过建立完善累积投票制度、网络投票等投票机制，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参与发行人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一）累积投票制度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及《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以上

的董事、监事时，应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或变更两名以上（含两名）董事或监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有效表决权股份拥有与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的乘积，并可以集中使用。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发行人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相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发行人召开股东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向股东提供股东会网络投票方式。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发行人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发行人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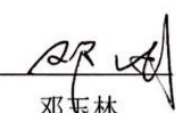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艺辉	 张启明	 胡向军	
 罗广君	 陆星州	 张翠华	 王玉兰

全体监事（签字）：

 黄海涛	 邓玉林	 付琼
---	---	--

未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红岩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珠海市高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艺辉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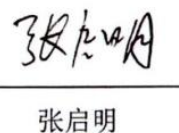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18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王艺辉


张启明


胡向军


张锦华


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陈霖
陈霖

保荐代表人： 业敬轩
业敬轩

李鸿仁
李鸿仁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朱健
朱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总裁）：



李俊杰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朱 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桑 健



温定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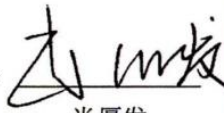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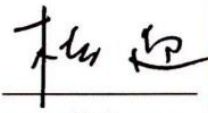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机构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机构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钟俊
330000015025

  罗亚梅
110100321008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340100030003

  桂迎
11010032038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18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查阅时间：发行承销期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一）发行人：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科兴路 333 号

联系人：胡向军

联系电话：0756-6313575

传真：0756-6313575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联系人：业敬轩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四、招股说明书的查阅网址

北交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